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71F

采 购 人：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4-07-19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8月09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TM-2024-139

项目名称：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交易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71F

预算金额（元）：65489836.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3034548.00 ， 标包2:3305292.00 ， 标包3:2481065.00 ， 标包4:1508051.00 ， 标包5:5982496.00 ， 标包6:6234635.00 ， 标包7:1889497.00 ， 标包8:1908599.00 ， 标包9:1065538.00 ， 标包10:1831220.00 ， 标包11:1556000.00 ， 标包12:1917716.00 ， 标包13:15584000.00 ， 标包14:1955200.00 ， 标包15:3277383.00 ， 标包16:1609908.00 ， 标包17:1164702.00 ， 标包18:3806904.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1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4648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2

标项名称：2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4351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3

标项名称：3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9466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4

标项名称：4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918204.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5

标项名称：5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1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6

标项名称：6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3668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7

标项名称：7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9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8

标项名称：8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19533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9

标项名称：9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9048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0

标项名称：10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200188.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1

标项名称：11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625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2

标项名称：12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23211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3

标项名称：13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584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4

标项名称：14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9552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5

标项名称：15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8977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6

标项名称：16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68347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7

标项名称：17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305704.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标项18

标项名称：18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44165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2: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3: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4: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5:器材装备、设备在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6: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7: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8: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9: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0: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1: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2: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3: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4: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5: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6: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7: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标包18: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标项4:否

标项5:否

标项6:否

标项7:否

标项8:否

标项9:否

标项10:否

标项11:否

标项12:否

标项13:否

标项14:否

标项15:否

标项16:否

标项17:否

标项18: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2: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3: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4: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5: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6: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7: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8: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9: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0: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1: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2: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3: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4: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5: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6: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7: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项18:其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

投标单位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3: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5：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6：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7：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8：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9: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0: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

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

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3：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

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5: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6: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

投标单位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7: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标项18: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具体要求如下：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无

标项2：

无

标项3：

无

标项4：

无

标项5：

无

标项6:

无

标项7:

无

标项8:

无

标项9:

无

标项10:

无

标项11:

无

标项12:

无

标项13:

无

标项14:

无

标项15:

无

标项16:

无

标项17:

无

标项18: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7月20日 至 2024年07月30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9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9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是 ， 标项2:是 ， 标项3:是 ， 标项4:是 ， 标项5:是 ， 标项6:是 ， 标项7:是 ， 标项8:是 ， 标项9:是 ， 标项10:是 ， 标项11:是 ， 标项12:是 ， 标项13:是 ， 标项14:是 ， 标项15:是 ， 标项16:是 ， 标项17:是 ， 标项18:是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2: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3：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4：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5：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6：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7：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8：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9：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0：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1：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2：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3：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4：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5：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6: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7: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标项18:

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3. 其他事项：1包至9包递交样品时间：2024年08月08日（上午9：00时-12：00），逾期递交的样品将被拒绝接收，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样品的，一律视同未提供样品。10包至18包递交样品时间：2024年08月08日（下午13：00时-17：00），逾期递交的样品将被拒绝接收，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样品的，一律视同未提供样品。递交地址：贵阳市消防支队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金清大道何官村）样品递交联系电话：石工/15508509001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东路160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雷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851-879790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观山街道都匀路贵州油研科技园综合大楼5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石玉洁/陈娟

项目联系方式：0851-841191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玉洁/陈娟

联系方式：0851-84119179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
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1. 开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开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须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开标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确认报价、开标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
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远程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

第二章 投标须知表

本表关于所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或修改，两者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项目名称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 (第一批)
项目编号	GZTM-2024-139
项目序列号	P520000202400071F
内容	说明与要求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东路 160 号 项目联系人：雷先生 联系方式：0851-8797905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项目联系事项： 联 系 人：石玉洁/陈娟 电 话：0851-84119179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观山街道都匀路贵州油研科技园综合大楼 5 楼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核心产品	本项目有核心产品，核心产品： <u>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u>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31 条： 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若得分一致，按照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选择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总得分和技术部分得分一致，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选择报价最低的获得

	中标人推荐资格。 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原装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报价。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答疑会：否。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65489836.00 元
最高限价	本项目各采购包最高限价为： 1 包：3034548.00 元； 2 包：3305292.00 元； 3 包：2481065.00 元； 4 包：1508051.00 元； 5 包：5982496.00 元； 6 包：6234635.00 元； 7 包：1889497.00 元； 8 包：1908599.00 元； 9 包：1065538.00 元； 10 包：1831220.00 元； 11 包：1556000.00 元； 12 包：1917716.00 元； 13 包：15584000.00 元； 14 包：1955200.00 元； 15 包：3277383.00 元； 16 包：1609908.00 元； 17 包：1164702.00 元； 18 包：3806904.00 元；
投标报价	（1）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及质保期内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中除材料及备品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标的所属行业	(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按工信部的300号文进行划分）。 (2) 属于小微企业（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产品的，须按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模板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投标保证金	(1)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 ①保证金缴纳金额： 1 包：50000.00 元； 2 包：50000.00 元； 3 包：40000.00 元； 4 包：30000.00 元； 5 包：100000.00 元； 6 包：100000.00 元； 7 包：30000.00 元； 8 包：30000.00 元； 9 包：20000.00 元； 10 包：30000.00 元； 11 包：30000.00 元； 12 包：30000.00 元； 13 包：100000.00 元； 14 包：30000.00 元； 15 包：50000.00 元； 16 包：30000.00 元； 17 包：20000.00 元； 18 包：50000.00 元； ②保证金收取（到账）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09 日 09: 30； （温馨提示：为确保保证金缴纳成功，建议您在投标保证金

	缴纳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的 16:00 前完成保证金绑定)。 ③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办理缴纳和退还投标保证金。 ④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采用保证金与项目绑定的模式，请缴纳保证金后及时绑定要投标的项目，绑定后保证金生效。 (2) 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①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系统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 ②在缴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账 号：0109001400000182-0002 ③保证金转账成功后登录交易系统，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缴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 ④保证金鉴收成功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投标项目，点击【绑定】按钮，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⑤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缴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缴纳凭证。未绑定或未绑定成功的，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不能参加项目投标。 ⑥未绑定成功的保证金在 60 日内将自动进行退款。 (3) 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等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	---

	投标保证金金额、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需将电子保函与电子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不再验证真伪。 ②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须将电子保函原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4）未尽事宜请参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规定执行。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付款方式	器材装备在合同签订且履约保函交付后，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培训结束，验收质量合格、数量等无误后，供应商提供全额含税发票，凭中标通知书、合同、采购人开具的有效单据、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订的《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报告》和《培训表》，采购人根据交付情况、验收情况等完成结算审计后，根据结算审定金额支付货款。
履约保证金	①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日内，将中标金额 10%（拆分成两个 5%，总计 10%）的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递交至采购人，其中 5%在验收合格后返还，剩余 5%在中标供应商响应交货期+366 天为止。 ②履约保函在货物验收合格 1 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问题，凭用户单位出具的《无质量异议证明文件》后，采购人退还。该保函需载明：（1）见索即付；（2）收到采购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采购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 ③中标人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按时缴纳履约保函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且中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另选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④若中标人未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的，采购人有权通过履约保函申请赔偿，履约保函不足以赔偿损失的，须按实际损失金额赔偿。(投标人须对此条作出书面承诺)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编制：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加密、签章。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09 日 09:30(北京时间)，逾期上传或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投标文件，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4)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解密。 (5) 证书使用事宜咨询电话如下：数字(CA)证书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技术保障电话：18785066386)。 (6)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中标后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纸质投标件 4 份【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后导出的 PDF 文件打印纸质投标文件(须胶装)，即投标人须确保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中标后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 (7) 如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样品/样机	(1) 是否需要提交：是，根据“第五章 采购需求”要求提

	供样品。且投标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对应产品技术参数一致。 (2) 1包至9包递交样品时间：2024年08月08日（上午9:00时-12:00），逾期递交的样品将被拒绝接收，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样品的，一律视同未提供样品。 10包至18包递交样品时间：2024年08月08日（下午13:00时-17:00），逾期递交的样品将被拒绝接收，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样品的，一律视同未提供样品。 (3) 递交地址：贵阳市消防支队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金清大道何官村） (4) 样品递交联系电话：石工/15508509001
开标时间、地点	(1) 开标时间：2024-08-09 09:30 (2)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65号）。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参加线上开标会议，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开标程序	(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①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登录电子开标系统。 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确认网上开标会开始，系统显示投标人名称。 ③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并无合理原因的，视为撤销投标文件。 ④投标人解密成功后，网上开标系统只显示该投标人自身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对系统提取的报价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10分钟内。投标人解密成功后，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报价不正确，可通过系统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暂停开标，由交易中心技术人员通过网上开标系统核实报价情况，核实确定是否修正异议投标人报价后，继续开标进程。 ⑤确认报价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应包含所有投标

	人名称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⑥各投标人在确认报价环节后，应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章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⑦开标结束。 （2）特别提示： ①本项目为“远程投标、网上开标”项目，为保证项目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参与投标和开标时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确保数字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自行负责参与网上开标的网络环境、硬件环境正常。在开标前，投标人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 1 至 2 天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 ②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操作办法（试行）》第三章 意外情况处理第二十条电子交易系统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由招标人（采购人） 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交易中心研究提出意见，视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a.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系统的。 b.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c. 系统存在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风险的。 d. 交易系统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e.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f. 其他非投标人（供应商）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的。系统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的项目开标重新启动。三个小时内未排除的，另行通知网上开标时间。
评标方法	（1）评定单位：按包为单位进行。 （2）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评审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废标原则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本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补充合同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签订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 10% 的补充合同。
其他	(1) 如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他语种时，应翻译成中文。 (2) 中标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考发改办价格【2015】299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规定下浮 40% 进行收费，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30%计收。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金额为35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3500—1000）万元×0.25%—6.25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6.25—13.2（万元）				
（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 名：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0111 0013 0000 1175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科技支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获得资金或贷款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中标后，即为“中标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依法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投标须知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

2.4 “制造商”（或称“生产企业”、“生产制造商”）系指产品的直接生产创造者，不包括委托加工、委托生产制造等企业。

2.5 “货物或产品”系指“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物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货物配套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包括设计、开发、集成等）、培训、验收、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2.7 “核心产品”（也称“主产品”）系指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系统集成、一个产品包/产品包中包含多个产品）中，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需求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合理确定的产品。

2.8 “授权代表”（或称“被授权代表”）系指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所授权的、能全权代表该投标人处理本次项目有关事宜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2.9 公告媒体：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即中国政府采购网。

2.10 “书面”表示有收到证明的书面通讯（如传真、信函等）。

2.11 “天”、“日”系指日历天数。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3.2 不得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产权关系。

3.3 满足采购文件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3.4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并只能组建一个联合体，组成联合体各投标人均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有关资质要求。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

4.1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有效期及时供货。

4.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经过有关监督部门审批的，可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4.3 强制采购：本招标项目采购的货物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实施强制采购。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4.4 信息安全产品应符合相应的信息安全规范和标准要求，获得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投标人应当提供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项目属性、采购方式、开标方式

6.1 项目属性：货物采购(含伴随、配套服务)。

6.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3 开标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线上电子开标。

二、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构成

7.1 采购文件由下列内容构成：

7.1.1 采购公告

7.1.2 投标须知表

7.1.3 投标人须知

7.1.4 评标办法

7.1.5 采购需求

7.1.6 通用合同格式

7.1.7 投标文件格式

7.1.8 样品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8. 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质疑

8.1 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以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公告媒体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8.2 任何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下述规定时效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效内未提交书面质疑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所有内容。

8.2.1 采购公告期限内获取采购文件的，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8.2.2 采购公告期限后获取采购文件的，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8.3 不接受口头方式或电话方式或未经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的质疑，书面质疑函参照财政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否则将不予接受。

8.4 潜在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9.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文件针对同一问

题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9.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视具体情况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潜在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载明的时间、规定地点参加现场考察或答疑会，未参加的潜在投标人视同认可或理解已获取的招标资料，并承担因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答疑会带来的影响。采购人不接受潜在投标人单独申请现场考察的请求。

注：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采购文件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译成中文，在解释或有差异矛盾时以中文翻译件为准。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根据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的要求，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2. 选择性投标和同一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12.1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投标方案（投标报价）。投标人只能选择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一个方案参与投标，不接受选择多个方案参与投标，否则投标无效；同一投标方案不允许填报两种以上（含两种）的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12.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产品包投标的，按一个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得分一致，按照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选择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总得分和技术部分得分一致，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选择报价最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同品牌的其他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2.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同品牌的其他投标人视为投标无效。

12.4 非单一产品招标项目（如系统集成项目、一个产品包中包含多个产品）中，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个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述 2 项规定处理。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函”中标明货物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包括货物价格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在内的一次性包干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履行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13.2 分项报价表的价格应包括货物价格以及“投标须知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其他服务费用（具体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13.3 投标人根据第 13.2 条款的规定填写投标报价，以便于评标委员会对价格构成的合理性进行比较评审。

13.4 除采购文件允许的“因数量分配产生的合同总价调整情况”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并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存在赠送配件或赠送消耗材料等优惠情况，报价不作调整。

14. 投标货币

14.1 采用人民币报价。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表”规定金额、规定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第 15.6 条款的规定，享有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申请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权利。

15.3 未按第 15.1 条款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按第 23.4 条款的规定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15.4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流程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5.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按第 31 条款规定签订合同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流程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若公告期间发生质疑或投诉，与质疑或投诉事项相关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将相应延长，待质疑、投诉处理完毕之后予以办理。

15.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6.1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15.6.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第 32 条款规定签订合同的。

15.6.3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6.4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5.6.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符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自“投标须知表”规定之日起，在规定期限内保持有效。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结束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但不影响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投标内容。在这种情况下，第 15 条款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同意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加密、签章。

17.2 电子投标文件明确要求盖章签字的地方必须根据要求盖章，签字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18.2 逾期上传或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投标文件，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视为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8.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因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19.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9.3 “投标须知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及资格审查

20.1 开标

20.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须知表”规定的时间组织开标会议。

20.1.2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解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撤销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20.1.3 投标人均解密完成后，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对解密的投标报价进行线上公示。投标人须注意，公示行为本身不作为证明投标文件有效的依据。

20.2 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CA）证书，确认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在有效期内，由于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成功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0.3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出现下列情形的，将暂停线上开标程序。

20.3.1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系统。

20.3.2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的。

20.3.3 系统存在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风险的。

20.3.4 交易系统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20.3.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20.3.6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运行。

上述情形导致系统故障在短时间内无法解决排除的，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无法继续使用的情況时，暂停线上开标和评标程序；由招标人(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交易中心研究提出意见，视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系统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的项目开标重新启动，三个小时内未排除的，另行通知网上开标时间。

20.4 资格性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以“资格性审查”内容为准。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合格的投标人不满足3家的，项目/产品包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21. 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9人。

2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公布中标结果前应当保密。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但不得寻求或允许提供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2.2 投标文件算术错误将按以下顺序及方法修正：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大写金额）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数值（大写金额）为准；若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修改单价；若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修正，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文件的审查

2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

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合格的投标人不满足 3 家的，项目/产品包评标工作结束。

23.2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文件是否构成实质性偏差作出合理判断，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

23.3 根据第 23.4 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反对将视为实质性的偏离。

23.4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23.4.1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23.4.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若有）的。

23.4.3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

23.4.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

23.4.5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没有提供证明材料以证明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

23.4.6 投标人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产品/包报两个以上报价的。

23.4.7 投标人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不一致，不能提供其权利义务转移的合法有效证明的。

23.4.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3.4.9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23.4.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3.4.11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23.4.12 投标产品数量、供货范围（或交货地点）、交货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规格、技术或服务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

23.4.13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相关法条

第二十五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竞争性谈判小组的组成人员、询价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或者成交。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相关法条

第七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①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②投标人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③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⑥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⑦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相关法条

第三十六条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代理机构、采购人代表在开标现场对围标串标情况进行初步审核，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环节对围标串标情况进行复核，并认定处理。

23.4.14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未提供或未提供齐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23.4.15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 投标文件的评价

2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3 条款和第 37 条款的规定，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计算投标报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且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为依据，包括增值税和其他税费（如运费、保险费等），对所有列入评审范围的投标文件应适用相同计算口径，在同一基准上进行评审。

24.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审。

24.4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表”规定的评定单位进行评审。

25. 保密规定

25.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5.2 投标人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纪律、原则

26.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政策、法令，保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做到公正、公开、公平，遵循竞争、择优的原则。

26.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委会由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

26.3 评委及有关人员应严格遵循国家的有关法律、法令、公正廉洁，不徇私情，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有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的行为，如有发生，将追究法律责任。

26.4 评标工作接受财政部、监察部门、采购人的管理和监督。

26.5 评标期间，评委和有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标工作纪律和保密的规定，不得以

任何形式，将评标情况和投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26.6 从开标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供应商不得与评委、采购人及有关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联系。投标人企图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或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26.7 评标的依据是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和评委会审核的投标文件的补充资料，而不是其他任何资料。

26.8 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地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用书面方式予以确认。澄清后满足要求的，按有效标接收。但不允许对技术、商务、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26.9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就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资质、资信证明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确认后，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议。

26.10 评委对评标结果共同负责，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确认。

七、授予合同

27. 中标（成交）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公告媒体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7.2 投标人认为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效内，列举具体理由及有效证据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3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利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缴纳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后，再退还投标保证金。

27.4 无论是质疑方还是被质疑方，均须主动配合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样品/样机（若有）的退还时间。对于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投标人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支持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7.5 不接受口头方式或电话方式或未经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的质疑，书面质疑

函参照财政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否则将不予接受。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人。

28.2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确定投标报价低或综合实力、履约能力、业绩好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8.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28.3.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28.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中标资格无效的。

28.3.3 在履行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存在未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的情况，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29. 追加采购的权力

29.1 采购人在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时，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在合同未履行前，出现影响中标结果的情况，对于中标人的经济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30.4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回投标文件。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1.2 按“商务要求”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1.3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1.4 中标人未在规定限期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1.5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若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或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纪律和监督

32. 对采购人的要求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3.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①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②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①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②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③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④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①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②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③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九、其他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6.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投标须知表”规定标准进行计算。

36.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7. 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严重违法行为，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相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人一切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7.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7.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7.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7.4 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7.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7.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37.1）至（37.6）项情形之一的，投标或中标无效。

38. 本项目如果存在资质、专利、授权、经营、经济等各类纠纷、仲裁或诉讼问题的，采购人、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9. 解释权

39.1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贵州省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有违反，将依法处理。

39.2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担保：需要提交履约担保的，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1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3034548.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后的设备维修及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2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3305292.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于: 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后的设备维修及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3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2481065.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车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所有费用（税金、检测费、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2）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4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508051.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但不限包括：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5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5982496.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运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6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6234635.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所有费用（税金、检测费、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2）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7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889497.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但不限包括：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试费、税费、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8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908599.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所有费用（税金、检测费、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2）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9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065538.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试费、税费、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以后的设备维修材料及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0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831220.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总价包干, 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费、产品费、备品备件费、特殊工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后设备维修及材料费、除品备件费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1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556000.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2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917716.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于: 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3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5584000.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人工费、差旅费、所有费用（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2）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4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955200.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于: 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5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3277383.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但不限包括：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试费、税费、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以后的设备维修及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金、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6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609908.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于: 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调车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备用材料备件费用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7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1164702.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 但不限于: 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及材料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 人民币报价。

标包名称：18包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	------	------	------	------	--------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总价	金额报价	3806904.00	元	(1) 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但不限于：设备、产品及备品备件费、质保期内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以后的设备维修及除材料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
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
装备采购项目（第一
批）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71F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1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2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8					

标包名称:3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4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5包

--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6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7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5					
6					
7					
8					

标包名称:8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9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0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1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2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3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4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7					
8					

标包名称:15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6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7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18包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400071F

项目名称：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1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1

标包名称：1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5G布控球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44648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2：2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2

标包名称：2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营区监控系统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34351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 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 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3. 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 (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3：3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3

标包名称：3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poc手持终端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9466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 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 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3. 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 (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4：4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4

标包名称：4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特级化学防护服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918204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5：5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5

标包名称：5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潜水装备套装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611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6：6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6

标包名称：6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双人手控轮式动力伞（小轮动）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63668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节能环保加分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 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7：7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7

标包名称：7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减压舱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90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8：8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8

标包名称：8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水下机器人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19533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 (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9：9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9

标包名称：9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消防水带（20-40-20）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29048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0：10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A

标包名称：10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40mm多功能水枪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200188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1：11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B

标包名称：11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抗溶水成膜泡沫灭火剂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562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2：12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C

标包名称：12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全景照明工作灯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23211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3：13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D

标包名称：13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快反破拆工具组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5584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 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 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3. 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 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 (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4：14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E

标包名称：14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高空远程破拆器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955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5：15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F

标包名称：15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重型电动破拆工具组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3897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6：16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G

标包名称：16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机动链锯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68347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7：17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H

标包名称：17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破拆工具套装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1305704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标包18：18包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400071F00I

标包名称：18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可视化多功能侦检仪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444165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0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23.4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商务评审	1	质保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1分，满分2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0
	2	服务团队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3人(含3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类似项目业绩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5分。 注：1.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2021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和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5分； 2.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3分； 3.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5.00
	5	应急响应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2分； 3.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1分； 4.未提供的得0分。	4.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35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1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35.00
	2	样品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政策性加分（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2.00
	2	政策性加分（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	3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价。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6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一节 资格性审查

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必要时，采购人有权另行组建资格审查专家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除了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外，必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通过官方网站等对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合格的投标人不满足 3 家的包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4. 资格性审查内容：注：提供的资质不清晰，不能有效证明投标人资质情况，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将视为该资质未提供。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第二节 评标办法和定标原则

一、评标原则

-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 2. 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 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4.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采购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二、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业绩、服务、履约能力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评审得分=F1+F2+……+F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三、评分标准

1-18 包

评审得分：105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因素	投标报价分	技术分	商务分	政策性加分
分值	30	52	18	5

1. 投标报价【满分 3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1	投标报价分	3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5）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异常低价的情况认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投标报价低于标包预算价格 60% 的，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	--	--

2. 技术分【满分 52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1	技术指标响应	35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得分 35 分。 2、投标响应与采购文件的任意一项参数存在负偏离，扣减 1 分/项。 注：投标人应列出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相对应的实际参数，应对招标货物的每项参数进行真实、客观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填写注明。
2.2	样品评价	17	评标委员会对采购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样品以《样品评分表》作为评分依据进行打分：根据测试结果进行统计评分（满分17分） 《样品评分表》根据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详见附件。 注：评标委员会采用暗标形式进行评审。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相符的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 商务分【满分 18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3.1	质保期评价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所投包号所有产品质保期承诺进行评价：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该包的所有产品每多增加一年质保得 1 分，满分 2 分。（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2	服务团队评价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服务团队进行评价：投标人拟配备的服务团队成员应不少于 3 人

			（含 3 人），满足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齐全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成员姓名、身份证号、在服务团队内担任的岗位、联系方式、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证明材料。
3.3	类似项目业绩	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1. 有效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 2021 年至今已完成的具有与所投采购包相类似的产品供货业绩； 2. 证明材料为签约合同（签约合同须为完整合同，必须附采购产品清单，供货方须为投标人）、中标通知书、验收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3. 若投标人中标，合同签订前，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原件备查。
3.4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维护、维修服务方案，故障响应、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的覆盖范围及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强，故障响应时间短，应急措施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 5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及时，应急措施基本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较广，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可行的得 3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维护、维修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差，故障响应时间不及时，应急措施不完善，售后服务覆盖范围

			小，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弱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的得 0 分。
3.5	应急响应方案	4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价（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保障人员的配备、保障运输方式。 1. 应急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得 4 分； 2. 应急方案较全面，可操作性一般 2 分； 3. 应急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差得 1 分； 4. 未提供的得 0 分。

4. 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分）【满分 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4.1	政策性加分（1）	2 分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4.2	政策性加分（2）	3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

			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 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进行确定。
--	--	--	--

说明：①投标人须提供以上评分标准中涉及的资料和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清晰标注页码；②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③投标人应按上述评分标准自行提供有关方案或证明资料。④评标委员会对“客观分”的评审须保持一致。⑤上述主观分评分中：

方案完整、科学，可行性高指：

- a. 提供的方案基于采购需求的全口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现状情况预判；
- b. 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
- 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可以举例论证；
- d. 对于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持材料提供详细、具体，具有一定的论证支持性。

方案不完整、无可行性指：

- a. 响应方案不完整，与采购需求存在明显的响应缺项；
- b. 只对方案作出标题式的简单论证，并未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
- c. 部分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提供过于简单或未提供。

四、评标流程

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带★要求。
2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审查：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一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带★要求，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不全（即设备的主要部件不完整）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	无效投标审查：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23.4 条款中认定为无效

	投标的情形。
--	--------

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书面形式回复，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由授权代表签字。

4. 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分。

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评审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汇总后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五、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评审得分排名最靠前的投标人。投标报价最低的并不作为推荐排名靠前的依据。

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中标资格无效。

3.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存在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情形，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六、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本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样品评分表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
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1-3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尺寸结构； 3. 细节做工； 4.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尺寸结构优良，做工精细，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尺寸结构，细节做工相对良好，配件配置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尺寸结构，细节做工相对较差，配件配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 1 分； 4. 样品外观，尺寸结构，细节做工及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业粗糙，有明显质量缺陷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产品功能； 3. 操控性能； 4. 集成性能； 5. 便携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进行操作使用开展性能测试。 1. 设计合理程度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2. 操作过程中，根据操作难易程度区分为简易、一般、较为复杂、复杂且繁琐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3.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产品集成性（功能模块整合程度）和便携性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4 分、2 分、1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扣分要点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4-5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涂装标识； 4. 尺寸重量； 5. 细节做工； 6.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优良、涂装标识清晰、尺寸重量、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涂装标识、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涂装标识、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较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做工一般的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涂装标识、尺寸重量、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穿戴容易程度； 3. 穿着适体程度； 4. 行动灵活程度； 5. 防护性能； 6. 集成性能； 7. 操作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进行穿戴操作，对防护性能、操作使用开展性能测试。 1. 设计合理程度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2. 适体程度按高度舒适、舒适、一般、不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3. 产品操作性能按灵活、较好、一般、受限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对比防护性能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5. 装备集成性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编号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6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细节做工； 4.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优良、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相对较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做工一般的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产品性能； 3. 产品材质； 4. 安全性能； 5. 动力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对安全性能、使用开展性能测试。 1. 设计合理程度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2.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对比安全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3. 对比产品材质结实，耐用，载荷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对比产品发动机性能按非常好、较好、一般、差区分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评判要点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7-8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细节做工； 4.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优良、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相对较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做工一般的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产品功能； 3. 操控性能； 4. 集成性能； 5. 安全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开展性能检查。 1. 设计合理程度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2. 产品操控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3.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产品集成性（功能模块整合程度）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对安全性能，安全可靠，舒适实用按高度舒适、舒适、一般、不适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9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细节做工。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表面较为整洁，无明显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相对美观，材质结构表面较存在明显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绑扎锻造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产品功能； 3. 操控性能； 4. 安全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开展性能检查。 1. 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2. 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5 分、3 分、1 分、0 分； 3. 不同时期生产的接口均可以实现互配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4 分、2 分、1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10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尺寸重量； 4. 细节做工； 5.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优良、涂装标识清晰、尺寸重量、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较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做工一般的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功能用途符合要求； 3. 射水（发泡）性能； 4. 工作模式转换； 5. 更换配件难易； 6. 操作使用性能； 7. 便携性能强。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进行实际探测操作，对功能用途、射水（发泡）性能、工作模式转换、更换配件难易、操作使用性能、携行能力开展性能测试。 1. 功能用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射水（发泡）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4 分、2 分、1 分、0 分； 2. 工作模式转换按灵活、较好、一般、受限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3. 更换配件难易按简易、一般、较为复杂、复杂且繁琐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操作使用性能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5. 便携性能按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11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存储方式； 3. 细节做工；	1. 样品外观精良，无明显杂质、沉淀物符合要求。存储方式合理，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存在少量杂质、沉淀物不符合要求。存储方式合理，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存在大量杂质、沉淀物不符合要求。存储方式合理，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杂质、沉淀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艺粗糙，有明显变质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产品功能； 3. 环保性能； 4. 灭火性能；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开展性能检查。 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产品抗冻、融化性能、PH 值、发泡倍数、灭火时间、抗烧时间等符合国家标准，并按照完全满足要求得 14 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8 分；部分满足要求得 4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编号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12-17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2. 材质结构； 3. 尺寸重量； 4. 细节做工； 5. 配件配置。	1. 样品外观美观，材质结构优良、涂装标识清晰、尺寸重量、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2.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3.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较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做工一般的得 1 分； 4. 样品外观、材质结构、尺寸重量、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制造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松脱或者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1. 响应采购文件； 2. 功能用途符合要求； 3. 发动机性能； 4. 切割（破除）性能； 5. 更换配件难易； 6. 持续工作能力； 7. 便携性能强。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进行实际探测操作，对功能用途、发动机（电池）性能、切割（排烟、照明、破拆）性能、更换配件难易、噪声强度、持续工作能力、携行能力开展性能测试。 1. 功能用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发动机（电池）性能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4 分、2 分、1 分、0 分； 2. 切割（排烟、照明、破拆）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3. 更换配件难易按简易、一般、较为复杂、复杂且繁琐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持续工作能力按非常好、较好、一般、差区分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5. 便携性能按非常好、较好、一般、差区分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18 包）样品评分表				
装备名称：			包：_____	
评分内容	外观检查（3 分）		性能检查（14 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判要点	评分标准
	1. 整体外观；	1. 样品外观精良，细节做工优良、尺寸重量、配件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3 分；	1. 响应采购文件；	对照采购文件所规定技术参数，现场查验相关检测报告、实地进行操作，从样品功能、侦检性能、操作性能、便携性能、集成性能、安全性能、维护保养等方面开展性能测试。
	2. 细节做工；	2. 样品外观、细节做工、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良好，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2 分；	2. 产品功能；	1. 现场操作使用样品，查验相关检测报告，侦检性能（探测精度、测量范围、持续工作能力、报警提示等性能）按强、较强、一般、差分别得 4 分、2 分、1 分、0 分；
	3. 尺寸重量；	3. 样品外观、细节做工、尺寸重量、配件配置相对一般，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 1 分；	3. 侦检性能；	2. 操作过程中，根据操作难易程度区分按简易、一般、较为复杂、复杂且繁琐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4. 配件配置。	4. 样品外观、细节做工、尺寸重量、配件配置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艺粗糙，有明显破损，配件不完整的得 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4. 操作性能；	3.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产品集成性（功能模块整合程度）和便携性（便于装卸、携带或背负）按非常好、较好、一般、差分别得 3 分、2 分、1 分、0 分；
			5. 便携性能；	4. 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现场操作使用样品，
			6. 集成性能；	
			7. 安全性能；	
			8. 维护保养；	

				查验相关检测报告，从救援安全和职业健康的角度，安全性能（防爆等级、噪音等级、辐射等级等性能）按完全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部分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分别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5. 除需返厂维修的情况，对产品日常维护保养情况（如添加燃油、更换电池、更换配件等情况）简易、一般、较为复杂、复杂且繁琐分别得 2 分、1 分、0.5 分、0 分。 扣分要点中需注明具体情况。
编号	得分	扣分要点	得分	扣分要点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 明

1. 凡在“技术规格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2. “采购清单”的设备、配件、备品备件等名称是习惯性名称，对投标供应商没有任何限制性，注册证上名称与之不符可以参与投标，以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为准。
3. 投标人应注意投标的风险，认真阅读和理解采购文件，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人或制造厂家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或有欺诈行为，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若用户验收时发现货物中存在指标偏离，将拒绝支付合同货款，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采购货物技术要求中提出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仅是说明并非限制，投标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同档次产品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本表中的技术要求。
5.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及验收时，有权对中标人的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产品来源渠道合法性等进行核实，中标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并经采购人认可。如有虚假或不能提供，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将不予退还，同时该投标人相关违法行为将报送财政相关部门处理。
6.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所投产品及主要部件的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7. 技术参数要求中所有涉及的检测报告、检验报告、实验报告、认证证书、合格证书等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包号	序号	装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价最高 限价（元）	各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提供 样品	是否为核心 产品
1	1-1	手持式自组网单兵图传	台	60	34630.00	2077800.00	3034548.00	是	
	1-2	5G 布控球	个	26	36798.00	956748.00		提供照片	是
2	2-1	接处警系统	套	18	45000.00	810000.00	3305292.00	提供照片	
	2-2	营区监控系统	套	18	47600.00	856800.00		提供照片	是
	2-3	三屏综合指挥调度台	台	2	344500.00	689000.00		提供照片	
	2-4	专职队终端系统	套	23	26333.00	605659.00		提供照片	
	2-5	语音调度台	台	1	343833.00	343833.00		是	
3	3-1	poc 手持终端	台	77	3333.00	256641.00	2481065.00	提供照片	是
	3-2	天通卫星电话	个	1	11360.00	11360.00		提供照片	
	3-3	海事卫星电话	个	2	7600.00	15200.00		提供照片	
	3-4	卫星电话全向天线	根	10	2287.00	22870.00		提供照片	
	3-5	手提发电机	台	10	8393.00	83930.00		提供照片	
	3-6	手提移动电源	个	29	2886.00	83694.00		提供照片	

	3-7	通信设备背箱	个	16	3912.00	62592.00		提供照片	
	3-8	电源线盘及排插	套	26	1500.00	39000.00		提供照片	
	3-9	三轴稳定器	个	25	1866.00	46650.00		提供照片	
	3-10	第一视角	个	76	4297.00	326572.00		提供照片	
	3-11	手持运动摄像机	台	11	3020.00	33220.00		提供照片	
	3-12	人员跟踪管理套装	套	1	175000.00	175000.00		提供照片	
	3-13	超轻型卫星便携站	个	1	460000.00	460000.00		是	
	3-14	图像自组网基站单兵	套	8	48667.00	389336.00		是	
	3-15	指挥终端	套	5	95000.00	475000.00		提供照片	
4	4-1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套	32	900.00	28800.00	1508051.00	提供照片	
	4-2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套	28	5433.00	152124.00		是	
	4-3	二级化学防护服	套	25	1535.00	38375.00		提供照片	
	4-4	一级化学防护服	套	13	6258.00	81354.00		提供照片	
	4-5	化学防护手套	副	73	52.00	3796.00		提供照片	
	4-6	防高温手套	副	20	225.00	4500.00		提供照片	
	4-7	防穿刺手套	副	30	177.00	5310.00		提供照片	
	4-8	消防员防蜂服	套	30	2336.00	70080.00		是	

	4-9	电绝缘装具	套	5	2453.00	12265.00		提供照片	
	4-10	防静电服	套	11	232.00	2552.00		提供照片	
	4-11	特级化学防护服	件	5	20173.00	100865.00		是	是
	4-12	灭火防护阻燃隔热服 (全套)	套	100	4227.00	422700.00		是	
	4-13	森林灭火防护服	件	213	1553.00	330789.00		是	
	4-14	森林灭火头盔	顶	213	370.00	78810.00		提供照片	
	4-15	森林灭火护目镜	个	213	140.00	29820.00		提供照片	
	4-16	森林灭火避火罩	个	193	447.00	86271.00		提供照片	
	4-17	森林灭火防护靴	双	213	280.00	59640.00		提供照片	
5	5-1	潜水装备套装	套	52	115048.00	5982496.00	5982496.00	是	是
6	6-1	单人动力伞套装	套	8	248933.00	1991464.00	6234635.00	提供照片	
	6-2	双手手控轮式动力伞 (小轮动)	套	8	298267.00	2386136.00		是	是
	6-3	双手脚控轮式动力伞 (大轮动)	套	5	371407.00	1857035.00		提供照片	
7	7-1	减压舱	套	1	950000.00	950000.00	1889497.00	提供照片	是
	7-2	混合器潜水	套	1	939497.00	939497.00		是	
8	8-1	4米2冲锋舟含30匹长 轴舷外机	套	3	51500.00	154500.00	1908599.00	是	

	8-2	3 米 6 冲锋舟含 30 匹长轴舷外机	套	3	46927.00	140781.00		提供照片	
	8-3	30 匹舷外机长轴	台	5	22333.00	111665.00		提供照片	
	8-4	30 匹舷外机短轴	台	4	22333.00	89332.00		提供照片	
	8-5	小型橡皮艇	艇	4	4000.00	16000.00		提供照片	
	8-6	机动橡皮舟（4.2 米）	艇	2	24800.00	49600.00		提供照片	
	8-7	水面通讯站（舟船用）	套	14	18210.00	254940.00		提供照片	
	8-8	拖拽式水面救援背心	件	62	1400.00	86800.00		提供照片	
	8-9	低温防冻服	件	14	2500.00	35000.00		提供照片	
	8-10	IDM 全面罩	个	2	9800.00	19600.00		是	
	8-11	防滑鞋套冰爪	个	11	50.00	550.00		提供照片	
	8-12	救生圈	个	29	175.00	5075.00		提供照片	
	8-13	救生拉网	套	2	1900.00	3800.00		提供照片	
	8-14	救生滚钩	套	3	120.00	360.00		提供照片	
	8-15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根	10	1900.00	19000.00		提供照片	
	8-16	水域救援智能救生圈	台	3	20000.00	60000.00		是	
	8-17	水面救援救生浮桥	个	3	2000.00	6000.00		提供照片	

	8-18	漂浮救援板	个	5	4168.00	20840.00		提供照片	
	8-19	水域救援个人携行包	个	26	280.00	7280.00		提供照片	
	8-20	水域打捞杆	套	6	3427.00	20562.00		提供照片	
	8-21	水流测速仪	台	4	4500.00	18000.00		提供照片	
	8-22	水深水温测量仪	台	4	4800.00	19200.00		提供照片	
	8-23	滩涂固定器	套	3	8650.00	25950.00		提供照片	
	8-24	装备转运推车	台	5	7500.00	37500.00		提供照片	
	8-25	水下推进器	台	3	29000.00	87000.00		是	
	8-26	水下金属探测器	套	2	15132.00	30264.00		提供照片	
	8-27	水下机器人	台	1	589000.00	589000.00		是	是
9	9-1	消防水带（16-65-20）	盘	80	368.00	29440.00	1065538.00	提供照片	
	9-2	消防水带（16-80-20）	盘	30	448.00	13440.00		提供照片	
	9-3	消防水带（20-65-20）	盘	255	455.00	116025.00		是	
	9-4	消防水带（25-65-20）	盘	135	492.00	66420.00		提供照片	
	9-5	消防水带（20-80-20）	盘	160	512.00	81920.00		提供照片	
	9-6	消防水带（25-80-20）	盘	175	540.00	94500.00		提供照片	
	9-7	消防水带（20-40-20）	盘	660	300.00	198000.00		提供照片	是

	9-8	16 型 65mm 水带 (20m) (水带荧光)	盘	20	476.00	9520.00		提供照片	
	9-9	水幕水带	个	35	397.00	13895.00		提供照片	
	9-10	水带包布	个	40	20.00	800.00		提供照片	
	9-11	消防自锁水带 (20-65-20)	盘	290	497.00	144130.00		是	
	9-12	消防自锁水带 (20-80-20)	盘	232	550.00	127600.00		提供照片	
	9-13	异型异径接口套装	套	25	3033.00	75825.00		是	
	9-14	异型异径接口套装 (65 转 40 快速接口)	套	31	3033.00	94023.00		提供照片	
10	10-1	中压二分水器	个	27	800.00	21600.00	1831220.00	提供照片	
	10-2	中压三分水器	个	25	943.00	23575.00		提供照片	
	10-3	高压分水器 (三叉)	个	6	1583.00	9498.00		是	
	10-4	三分水器	个	23	943.00	21689.00		提供照片	
	10-5	高压分水器 (二叉)	个	13	1483.00	19279.00		提供照片	
	10-6	65 转 40 分水器	个	87	793.00	68991.00		提供照片	
	10-7	小型止水器	个	52	830.00	43160.00		提供照片	
	10-8	止水器	个	36	559.00	20124.00		提供照片	
	10-9	多功能消防水枪	把	40	1100.00	44000.00		是	

	10-10	小型多功能水枪	把	52	900.00	46800.00		提供照片	
	10-11	40mm 多功能水枪	把	158	4200.00	663600.00		提供照片	是
	10-12	可调流量一体多功能水枪	把	4	4607.00	18428.00		是	
	10-13	降温排烟水枪	把	3	31170.00	93510.00		提供照片	
	10-14	直流水枪	把	2	170.00	340.00		提供照片	
	10-15	双水幕水枪	把	46	1530.00	70380.00		提供照片	
	10-16	刺穿式破拆水枪	把	4	1837.00	7348.00		提供照片	
	10-17	屏风水枪	把	9	7677.00	69093.00		提供照片	
	10-18	压缩空气泡沫可调流量多功能水枪	把	6	5850.00	35100.00		是	
	10-19	泡沫枪（PQ8）	把	22	461.00	10142.00		提供照片	
	10-20	泡沫枪（PQ16）	把	11	800.00	8800.00		提供照片	
	10-21	泡沫钩管	根	4	1880.00	7520.00		提供照片	
	10-22	新型泡沫钩管	把	11	6513.00	71643.00		提供照片	
	10-23	组合式泡沫钩管、水球喷射器、螺旋枪套装	套	7	23873.00	167111.00		是	
	10-24	低倍数泡沫管枪	把	8	5400.00	43200.00		提供照片	
	10-25	水带挂钩	个	77	137.00	10549.00		提供照片	

	10-26	水带背架	个	9	300.00	2700.00		提供照片	
	10-27	消防移动储水装置 A	套	6	2340.00	14040.00		提供照片	
	10-28	消防移动储水装置 B	套	2	18750.00	37500.00		是	
	10-29	移动式细水雾灭火装置	套	11	16500.00	181500.00		提供照片	
11	11-1	抗溶水成膜泡沫灭火剂	吨	103	8500.00	875500.00	1556000.00	是	是
	11-2	A 类泡沫灭火剂	吨	28.5	20000.00	570000.00		提供照片	
	11-3	高倍数泡沫灭火剂	吨	13	8500.00	110500.00		提供照片	
12	12-1	移动照明灯组	套	6	16000.00	96000.00	1917716.00	提供照片	
	12-2	防爆手提探照灯	个	6	1680.00	10080.00		提供照片	
	12-3	全景照明工作灯	个	4	35533.00	142132.00		是	是
	12-4	消防用照明灯	个	200	2060.00	412000.00		提供照片	
	12-5	手提式防爆照明灯	个	175	2900.00	507500.00		提供照片	
	12-6	防爆多功能便携灯	个	20	441.00	8820.00		提供照片	
	12-7	纽扣式内攻信号灯	盒	28	2600.00	72800.00		提供照片	
	12-8	可吸附棒管灯	个	36	640.00	23040.00		提供照片	
	12-9	防爆微型警示灯	个	6	217.00	1302.00		提供照片	
	12-10	救生照明线	套	9	14267.00	128403.00		是	

	12-11	移动发电机	套	1	25867.00	25867.00		提供照片	
	12-12	便携式移动电源	个	8	11000.00	88000.00		提供照片	
	12-13	水驱动排烟机	台	3	16904.00	50712.00		提供照片	
	12-14	移动式排烟机	台	7	9350.00	65450.00		提供照片	
	12-15	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	套	1	4600.00	4600.00		提供照片	
	12-16	折叠充电式排烟机	台	3	93670.00	281010.00		是	
13	13-1	快反破拆工具组	套	32	487000.00	15584000.00	15584000.00	是	是
14	14-1	高空远程破拆器	套	2	977600.00	1955200.00	1955200.00	是	是
15	15-1	电动破拆工具组套	套	1	275500.00	275500.00	3277383.00	提供照片	
	15-2	重型电动破拆工具组	套	1	619769.00	619769.00		是	是
	15-3	液压破拆工具组	套	3	310000.00	930000.00		是	
	15-4	手动破拆工具	套	13	45117.00	586521.00		提供照片	
	15-5	电动剪扩钳	台	7	90000.00	630000.00		提供照片	
	15-6	手动破拆工具组	套	9	3177.00	28593.00		提供照片	
	15-7	背负式动力源（充电）	台	2	103500.00	207000.00		是	
16	16-1	双轮异向切割锯	台	24	11000.00	264000.00	1609908.00	是	
	16-2	双轮异向切割锯片	片	15	430.00	6450.00		提供照片	

	16-3	机动链锯	台	29	13300.00	385700.00		是	是
	16-4	机动链锯链条	条	50	233.00	11650.00		提供照片	
	16-5	无齿锯 A	台	13	12000.00	156000.00		提供照片	
	16-6	无齿锯 B	台	7	14000.00	98000.00		提供照片	
	16-7	无齿锯 C	台	15	16000.00	240000.00		提供照片	
	16-8	无齿锯锯片	片	121	158.00	19118.00		提供照片	
	16-9	等离子切割器	套	10	17867.00	178670.00		提供照片	
	16-10	指环切割器	套	18	8250.00	148500.00		是	
	16-11	万向车窗玻璃切割器套装	套	4	4000.00	16000.00		提供照片	
	16-12	车辆破拆辅助装置	套	3	3000.00	9000.00		提供照片	
	16-13	绝缘剪断钳（套装）	套	2	410.00	820.00		提供照片	
	16-14	多功能环锯	台	4	19000.00	76000.00		提供照片	
17	17-1	卷式射钉枪	把	2	740.00	1480.00	1164702.00	提供照片	
	17-2	混凝土专用电动射钉枪	把	2	790.00	1580.00		提供照片	
	17-3	卷式射钉枪空压机	台	2	1433.00	2866.00		提供照片	
	17-4	便携式移动锯台	台	2	4700.00	9400.00		提供照片	

	17-5	电圆锯切割机锯片	片	200	97.00	19400.00		提供照片	
	17-6	电圆锯切割机	台	1	11800.00	11800.00		提供照片	
	17-7	电镐	台	8	15365.00	122920.00		是	
	17-8	电动往复锯（马刀锯）	台	9	8552.00	76968.00		是	
	17-9	往复锯（马刀锯）金属切割锯条	条	313	58.00	18154.00		提供照片	
	17-10	电动开槽机	台	5	8941.00	44705.00		提供照片	
	17-11	电动角磨机（含锯片）	台	5	8343.00	41715.00		提供照片	
	17-12	破拆工具套装	套	2	406857.00	813714.00		提供照片	是
18	18-1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台	16	57000.00	912000.00	3806904.00	是	
	18-2	水质分析仪	台	2	11000.00	22000.00		提供照片	
	18-3	电子气象仪	台	2	1800.00	3600.00		提供照片	
	18-4	漏电检测仪	台	17	2660.00	45220.00		提供照片	
	18-5	电子酸碱测试仪	台	7	1600.00	11200.00		提供照片	
	18-6	可视化多功能侦检仪	台	9	118076.00	1062684.00		是	是
	18-7	便携式气体检测仪	台	28	51500.00	1442000.00		提供照片	
	18-8	音视频生命探测仪	台	1	70000.00	70000.00		是	

	18-9	泥石流次声波采集告警仪	台	1	89000.00	89000.00		是	
	18-10	远距离摄录望远镜	个	4	37300.00	149200.00		提供照片	

注：1. 本项目共设 18 个包。投标人可自愿选择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内所有产品进行投标，不得缺项、漏项，否则该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每一产品投标单价高于单价最高限价和投标总价高于总价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2. 未要求提供样品的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响应部分提供设备清晰彩色照片。

3. 样品递交说明：

3.1 根据“采购清单”中的标注提供样品，所提供的样品须与所投产品相符；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交不全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3.2 投标人递交样品时，每个包须同时递交一份“样品递交清单表”和一份“样品递交授权委托书”，代理机构按照表清点接收样品。投标人未按照要求填写“样品递交清单表”，代理机构有权拒收该投标人的样品。“样品递交清单表”模板详见样品格式，“样品递交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3.3 递交样品时，每件样品外包装需用完整且无破损的包装，拆除纸箱、木架等运输容器和材料。按照成品样式和使用要求组装完毕，有发动机的样品应加注相关油量，随时可发动使用，方便现场测试工作。样品不得有任何标记（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出厂时就含有标记的应进行遮挡，如不能拆除的须用黄色牛皮纸及双面胶（请自行准备）进行有效遮蔽。如发现样品带有标记将拒收，并视为未提供。

3.4 递交样品时须提供的纸质资料：产品完整中文说明书、“检测报告”复印件（如有）、所投包的样品清单，并分别密封后悬挂或放置在样品上。

3.5 所递交的样品必须安装完毕，具备使用功能，统一用塑料箱或纸箱封存（封存尽量简单，便于样品的存入或存出）且在塑料箱上用记号笔，标记包号如：“1包”“2包”的字样，如样品过大不能装入箱子里面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选择能够遮盖样品的东西进行遮盖。

3.6 按采购文件要求封装样品，第3.2项资料固定悬挂或放置在样品上，方便检查。

3.7 样品在测试中有破坏性测试的，由投标人承担样品损失。

3.8 样品测试现场由采购人监督人员对测试样品进行编号，以暗标形式进行测试。

3.9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样品的，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在样品测试中不得分。

4. 样品测试方式：

4.1 由采购人组织人员根据采购货物的种类及性能制定《样品评分表》，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样品测试不得分：①投标样品授权文件及产品本身造假的；②投标样品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包装的；③投标样品不符合市场准入要求的；④样品带有标记的；⑤其他经测试小组讨论认为不符合规定的。

4.2 采购人将保留对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审查，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报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处罚。

4.3 《样品评分表》的测试内容根据采购货物技术需求、功能（性能）指标、操作便利性等进行制定。

4.4 评标委员会根据《样品评分表》对样品测试，样品测试结果作为技术评分的主要依据，样品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5. 样品封存及退还：封存前由中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样品进行组装并统一打包整理（打包整理时间为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中标样品由采购人统一封存，由中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送至中标样品库，未中标样品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内，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并自行取回相关样品（需提供授权委托书），逾期未办理者所造成的样品损坏、丢失等情况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技术参数

★器材采购通用需求：

1、必须在器材显著位置标注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名称、型号、规格、生产日期、出厂日期等产品信息铭牌，且不易脱落；

2、参数中明确需接入国家消防救援局或贵州省消防救援队伍现有网络系统的，必须能够接入。如因无法接入，导致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的，采购人有权按照虚假应标进行处理；

3、涉及配置燃油箱的器材，必须配置燃油箱滤网，燃油有特殊要求的，必须在燃油箱显著位置用中文标注说明；

4、器材各类仪表必须采用国际通用单位；

5、交货时随器材一起提供一份完整的配件目录中文手册、使用操作说明书及光盘（中文）、操作维修手册（中文）、产品质量保修卡、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彩色复印件（主要针对防护装备，国家未要求强制检验的除外）、消防器材跟踪服务卡（内含售后服务电话）；

6、个别功能配件可能在下列技术参数详细表中未列出，但投标人不得以此作为拒配理由。交货验收时，器材功能配件（如接口、开关、扳手等）必须齐全，确保采购人无需另行增加任何功能配件即可正常使用；

7、所有具有定位功能的设备，应为单北斗，如为多模定位设备，必须为可手动关闭除北斗以外的其他定位方式。

（以上器材采购通用需求为技术符合性审查内容，投标人须提供响应性承诺函）

1 包

序号 1-1 手持式自组网单兵图传

- 1、无线 DV 单兵编码器，专业的视频编码设备，非 Android 手机类产品，支持双卡 5G 全网通通讯；
- 2、支持 Wifi 通讯；支持蓝牙耳机；
- 3、配备液晶屏提供用户配置界面，可显示系统工作状态、网络状态、定位信息、剩余电量、存储状态等；
- 4、内置北斗模块，多模定位机型需设置为单独北斗定位，位置信息上报到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 5、最高支持 1080P 视频输入和输出，活动图像帧率 5~60 帧/秒可选；
- 6、支持 H.265/H.264 视频压缩格式，双流编码带宽自适应，带宽利用率最大化；
- 7、配备不低于 64GTF 存储扩展卡，实现录像存储；
- 8、满足双向语音对讲；
- 9、内置锂电池供电，连续工作时间 ≥ 6 小时；
- 10、视频接口：1×HDMI 输入，可外接 DV 摄像机、无人机遥控器等高清视频源接入；网络接口：1×4G 全网通，1×5G 全网通，1×WIFI，支持 1×10/100M 以太网口（可由 USB 接口转出）；其他接口：1×TF 卡卡槽，1×SIM 卡双卡槽，1×USB Type-C 接口；音频接口：1×3.5mm 耳麦一体接口，1×HDMI 输入，内置蓝牙，支持蓝牙耳机连接；
- ★11、无缝接入消防图像综合管理平台，指挥中心可实时调度视频，发起语音对讲，获取定位信息；须提供原厂无缝接入承诺函并加盖原厂公章；
- 12、支持 GB/T 28181、RTMP、ONVIF 协议，提供相关印证资料；
- 13、配件：1×安全箱、1×单兵背包、1×HDMI 线、1×北斗天线、1×5G/4G 天线、1×按键式 PTT 耳麦、1×充电器、1×高清摄像机、1×无线耳麦话筒接收器、1×外放音响。其中，标准 HDMI 线不少于 2 米长，并配备 3.5mm 音频 2 合 1、HDMI 标准、迷你、Micro 等主流转接头分别不少于 1 个；
- 14、含 1 年设备流量卡资费，流量 ≥ 20 Gb/月；
- 15、摄像机参数：

- 15.1 摄像机类型：4K 摄像机；
- 15.2 数码像素 ≥ 800 万；
- 15.3 传感器尺寸： $\geq 1/2$ 英寸；
- 15.4 防抖性能：光学防抖；
- 15.5 感光元件：CMOS；
- 15.6 支持 WIFI 传输；
- 15.7 光学变焦倍数：17 倍；
- 15.8 屏幕尺寸 ≥ 3.5 英寸；
- 15.9 存储介质：闪存式 DV；
- 15.10 配备原装电池 $\times 4$ ，原装专业摄像三脚架 $\times 1$ 。

序号 1-2 5G 布控球

- 1、防水布控球，像素 ≥ 200 万，最低照度：0.0001lux，防护等级 $\geq IP66$ ；
- 2、360° 全向云台，约 30 倍光学变焦，约 12 倍数字变焦，激光夜视距离 $\geq 200m$ ；
- 3、支持双卡双待 5G/4G (NSA/NA/FDD-LTE/TD-LTE/WCDMA/EVDO/TD-SCDMA) 全网通讯；
- 4、内置北斗模块及北斗天线；
- 5、双 TF 卡存储，单卡最大支持 128G，配备 128G 储存卡 $\times 1$ ；满足双向语音对讲；
- 6、内置锂电池，工作续航时间 $\geq 8h$ ；
- ★7、兼容性要求：支持 GB/T 28181 协议，可无缝接入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综合管理平台，指挥中心可实时调度视频、云台控制、发起语音对讲、获取定位信息等；
- 8、一体化结构设计，集成高清云台摄像机、无线编码器、电池、卫星定位、阵列红外灯组等模块，防护等级 $\geq IP66$ ；
- 9、布控球主体，配件包含托盘、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车充、蓝牙耳机、航空头尾线、便携式手提箱、便携袋、三脚架；
- 10、包含一张服务期限两年，每月流量 $\geq 40G$ 的 5G 流量卡。

2 包

序号 2-1 接处警系统

1、消防站火警终端电脑（一机一屏）：

1.1 CPU：i5-10400 同等性能或以上（6 核 12 线程，2.9GHz 睿频至 4.3GHz，缓存 12MB，14nm）；

1.2 内存：≥8GB；

1.3 硬盘：≥1TB 机械硬盘 + ≥256G 固态硬盘；

1.4 其他：集成显卡，180W 电源；

1.5 显示器：23.8 英寸/1920×1080 分辨率/60Hz 以上刷新率/VGA+HDMI 接口。

★2、实现与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 119 智能接处警系统无缝对接。

3、消防站 IP 电话：

3.1 ≥3.5 英寸 480×320 分辨率彩色显示屏，≥2.4 英寸 320 ×240 分辨率彩色副屏；

3.2 ≥16 条 SIP 线路。≥30 个可编程按键，≥4 个带 LED 指示灯线路键；

3.3 三方电话会议，千兆双网口，支持 PoE 供电；

3.4 支持内置蓝牙，支持 EHS 无线耳机；

3.5 支持录音（服务器录音或者 U 盘本地录音）；

3.6 支持通过 WiFi dongle 连接 WiFi；

3.7 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

4、话机授权：

4.1 实现语音通话，与 CSTA 服务互联互通，实现三方通话，语音和接处警信息同步。

5、网络交换机：

5.1 可网管 24 口千兆三层交换机，可划分 vlan。（和总队，支队，大队指挥调度网，政务网能互联互通）。

6、联动控制设备：

6.1 用于发送控制信号，联动控制警灯、警铃、计时终端、车库门；

6.2 功能描述：

6.2.1 告警蜂鸣器：支持发生任意故障时，告警蜂鸣器长鸣，同时告警指示灯闪烁；

6.2.2 消音功能：支持通过消音按钮，手动消除告警音；

6.2.3 故障告警：支持联动控制主机发生通讯故障时，告警蜂鸣器长鸣，同时亮故障指示灯；

6.2.4 自动联动告警：支持告警控制台向联动控制主机发送对联动设备的控制指令时，联动控制主机接收到该指令后，并将该指令转发给对应的联动设备，实现自动联动告警。

6.3 配置参数：

6.3.1 接口：二总线航空头×1，RS485 航空头×1；

6.3.2 自适应功率调配控制；

6.3.3 供电：220V AC/24V DC 供电。

7、警灯（三色灯）以及车库悬挂倒计时：

7.1 警灯（三色灯）以及车库悬挂倒计时一体机，且能通过联动控制器联动。

8、移动指挥终端 APP 授权：

8.1 实现 119 智能接处警延伸，实现指挥中心与移动指挥系统间的智能调派，警情反馈跟踪，地图导航，周边水源，重点单位等信息；

8.2 辅材以及消防站终端系统部署与安装调试（包括话机，软件，联动控制器联调等）：

8.3 控制辅件（插排，电源线，继电器，电话线，音频线，），消防站软件及配套设备安装部署；完成支队结构信息添加、数据同步、IP 地址分配、终端联调、系统及软件安装等相关工作。

序号 2-2 营区监控系统

★1、具有无缝接入到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图综平台，可在图综平台资源数呈现，指挥中心在指挥终端上调看；

2、存储接口：不少于 4 个 SATA 接口，不低于 8TB 硬盘；

3、视频接口：≥2×HDMI，1×VGA；

4、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

5、报警接口：16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

6、串行接口：1 路 RS-232 接口，2 路半双工 RS-485 接口；

7、接入能力：16 路 H. 264、H. 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监控球机：

1、 ≥ 200 万 4 寸 23 倍网络红外球机；

2、具有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

3、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 100m；

4、内置风扇，有效除雾；

5、具有超低照度，0.005Lux@F1.6（彩色），0.001Lux@F1.6（黑白），0 Lux with IR；

6、具有 23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7、具有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8、具有 3D 数字降噪，支持 120dB 宽动态；

9、具有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

10、具有定时任务，一键守望，一键巡航功能；

11、IP66，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符合 GB/T17626. 2/3/4/5/6 四级标准；

12、传感器类型：采用 1/2.8 英寸的逐行扫描 CMOS 传感器；

13、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Lux @ (F1.6, AGC ON)；0 Lux with IR；

14、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15、焦距：4.8 mm~110 mm，23 倍光学变倍；

16、视场角：57.6° ~2.7°（广角~望远）；

17、红外照射距离： ≥ 100 m；

18、水平范围：360°；

19、垂直范围：-15° -90°（自动翻转）；

20、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80° /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不低于 80° /s；

21、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80° /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不低于 80° /s；

- 22、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 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60Hz：30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 23、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 24、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 25、SD 卡扩展：具有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 256GB；
- 26、供电方式：AC24V。

序号 2-3 三屏综合指挥调度台

- 1、整体结构：一体化拉杆箱滚轮设计，可单兵拉杆携行，可车载运输；
- 2、设备集成：整机集成前方指挥部常用的指挥视频终端、调度台、音视频矩阵、电话、话筒、音箱、网络、锂电池等模块，满足视频指挥调度、视频切换、语音通信、显示控制、音源编组、电话值守、信息展示、信息记录等常见应用需求；
- 3、主控模块：集成调度台和指挥终端双主控模块，主控模块应采用可插拔设计，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ntel I7，内存≥32GB，硬盘容量≥1TB。指挥终端能够对消防指挥视频系统内部图像资源的自由调度和对讲，满足对接入资源的视频码率、分辨率、帧率的基本参数的远程调节；
- 4、一键开机：支持主控一键开关机，所有功能模块均可联动开机或关机。也支持指挥终端、调度台、视频矩阵、音频矩阵、路由器模块、电话模块无线麦、内置摄像头等模块独立开关机；
- ★5、对接要求：全功能接入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图像管理平台，终端注册到平台，在平台图像资源树上呈现，指挥中心可直接调度终端进行双向音视频通话和双流数据共享；终端也可获取平台内授权的图像资源，并可调看视频；
- 6、基本功能：支持视频调度、语音调度、视频会商、地图调度和远程录像等可视化指挥调度功能。支持在终端上直接创建和召开调度会议，并支持调度会议模板设置、音视频广播、视频轮询、云台控制、会议录像等会控功能；
- 7、语音接入：支持电话呼入呼出功能，支持呼叫手机、座机、卫星电话等语音设备；可以将各种制式的数字集群、模拟集群、短波、超短波等接入到系统中，与无线集群系统手持台之间语音通信；
- 8、音视频标准：视频支持 H. 265、H. 264 BP、H. 264 HP，音频支持 G. 711/G722/G. 722. 1/G. 729/G. 719/OPUS；

- 9、视频分辨率：支持 4K、1080P、1080i、720P、VGA、AUTO；帧率支持 1/5/10/15/30/60Fps 可选；
- 10、显示要求：折叠三联屏设计，单个屏幕 ≥ 15.6 英寸液晶屏，分辨率不低于 1920 $\times$ 1080，三个显示屏图像能够进行灵活切换，可以同时显示现场视频调度、GIS 地图和业务调度画面，并支持将制定屏幕画面按需投影至前方指挥部大屏系统显示；
- 11、集中控制：集成触摸控制屏，屏幕尺寸不低于 8.8 英寸，应具备但不限于：矩阵切换、4 画面分割控制、显示模式控制、音频切换、对讲机 PTT、拨打电话、键盘切换、电量显示等功能；
- 12、拾音要求：具备鹅颈麦，便于通信员值班调度、视频点名、会前测试等场景；具备无线麦，便于指挥员将灾害现场情况、救援进展等快速汇报给后方指挥中心；
- 13、音频接口：音频输入接口至少支持 1 $\times$ RCA 输入，1 $\times$ 3.5mm 输入，1 $\times$ 卡侬输入；音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2 $\times$ RCA 输出，1 $\times$ 3.5mm 输出；
- 14、视频接口：视频输入接口至少支持 8 路 HDMI 或 SDI；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6 路 HDMI。需内置 1 路 1080P 高清摄像头，水平 270° 和垂直 105° 旋转，能够采集现场指挥员及周边的图像信息；
- 15、网络要求：支持 MESH 自组网、卫星网络、指挥调度网络接入，支持 5G 全网通，支持多种 VPN 协议（满足但不限于 L2TP、IPSec、VPN、APN）；千兆速率的 LAN 口不少于 3 个；
- 16、视频回传：支持在 ≤ 1 Mbps 带宽的卫星网络条件下，即可将任意 4 路图像传输回各级指挥中心，且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1080P，视频效果稳定流畅；
- 17、其他接口：不少于 4 $\times$ USB 接口；2 $\times$ 4G/5G 天线接口；1 $\times$ 北斗卫星定位接口；1 $\times$ SIM 接口；1 $\times$ 对讲机接口，可按用户对讲机制式定制线材；
- 18、供电要求：内置大容量锂电池，续航时间不低于 2 小时。支持 AC/DC 转换电路，电源转换功率 ≥ 350 W，输入电压范围 90V-246VAC；
- 19、重量： ≤ 25 kg；
- 20、工作环境温度需满足 $-20^{\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

序号 2-4 专职队终端系统

智能调度终端：

- 1、中央处理器 6 核处理器；
 - 2、内存/存储 4G+32G；
 - 3、操作系统安卓 7.1 及以上；
 - 4、网络支持以太网 10/100Mbps、支持 WIFI、4G 全网通；
 - 5、显示屏 ≥ 13 寸，液晶屏分辨率 $\geq 1080P$ ；
 - 6、触摸屏多点式电容屏钢化玻璃材质；
 - 7、音频：5w 双喇叭；
 - 8、3.5mm 音频输出；
 - 9、麦克风输入；
 - 10、摄像头 $\geq 1080P$ 前置；
 - 11、USB：2 $\times$ USB 接口；
 - 12、蓝牙支持 4.0 及以上；
 - 13、其他接口：至少 TF 卡槽 $\times 1$ ，SIM 卡槽 $\times 1$ ，HDMI 接口 $\times 1$ ；
 - 14、电池：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续航时长 ≥ 3 小时；
 - 15、外设：打印机模块；
 - 16、定位：具有基站/WiFi 定位精度 20—500 米；
 - 17、使用环境工作温度： $-20\sim +60^{\circ}\text{C}$ ，存储温度： $-25^{\circ}\text{C}\sim +65^{\circ}\text{C}$ ；
- 公网对讲机：
- 1、外形尺寸：产品外形尺寸（背夹、外接设备除外）应 $\leq 120\text{mm}\times 55\text{mm}\times 40\text{mm}$ （长 $\times$ 宽 $\times$ 厚）；
 - 2、重量：设备重量（外接设备除外） $\leq 330\text{g}$ ；
 - 3、屏幕显示： ≥ 1.8 寸，彩色 LCD；
 - 4、防护级别： $\geq \text{IP68}$ ；
 - 5、具有 4G 全网通；
 - 6、独立报警按键，具有倒地报警功能；
 - 7、产品自带蓝牙、wifi；
 - 8、内置北斗模块，具有实时定位及上传功能；
 - 9、采用锂电池，电池容量 $\geq 3600\text{mAh}$ ；
 - 10、终端设备具有电池电量播报功能，在待机或无操控时，自动处于休眠。当电

池电量不足时，具有语音和指示灯双重功能；

11、在主机内放置 SIM 卡（非物联网卡），实现拨打及接听电话功能，可根据用户需求打开或关闭该权限；

12、须实现和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公网对讲平台互联互通；

网络摄像头：

1、200 万像素 1/2.7CMOS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2 Lux@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3、焦距及视场角：

3.1 4mm@F1.6，水平视场角：87.3°，垂直视场角：46.3°，对角线视场角：104.2°；

3.2 6mm@F1.6，水平视场角：52.7°，垂直视场角：30.3°，对角线视场角：60.1°；

3.3 8mm@F1.6，水平视场角：40.9°，垂直视场角：22.5°，对角线视场角：47.4°；

3.4 12mm@F1.6，水平视场角：25.4°，垂直视场角：14.4°，对角线视场角：29.1°；

4、宽动态范围：120dB；

5、视频压缩标准：

5.1 主码流：H.265/H.264；

5.2 子码流：H.265/H.264/MJPEG；

5.3 第三码流：H.265/H.264；

5.4 最大图像像素：≥1920×1080；

6、存储功能：NAS（NFS，SMB/CIFS 均支持）；

7、网络：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8、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9、供电方式：DC：12V±25%；

10、电源接口类型：Φ5.5mm 圆口；

11、电流及功耗：DC：12V，0.38A，4.5W Max；

12、防护等级：IP67；

13、补光：最远可达 30m；

联动警铃：

1、联动模块 1 套：

1.1 包括 1 个 USB 转 485 接口，安装所需要线缆（不超过 100 米），4 路联动模块 1 个；

1.2 1 个 12 寸铸铁电铃打铃器队站专用 220V 打铃仪。

其他要求：

1、智能调度终端软件硬件 1 年正常使用运维，2 个网络摄像头 1 年正常使用运维；

2、公网对讲机 1 年正常使用运维。

序号 2-5 语音调度台

1、采用便携一体化设计，配备支持软件定义的操作面板，主要功能须包括：呼叫、接听、监听、会议、保持、集群 / 常规对讲、录音等；

2、多制式接入：支持接入 350M、370M、400M 频段的 PDT/DMR/模拟终端，支持接入 MPT、Tetra、模拟对讲机、有线电话、PoC、公网手机等终端；

3、操作简单、快捷，支持预案设定，支持单呼、组呼、强插和多方会议，并全程录音；

4、双通道：配备调度及监听双路声音通道，可在调度的同时，监听其他通话；

5、内置专网射频模块不少于 2 路；

6、内置 5G/4G 模块不少于 2 路；

7、内置扬声器不少于 2 个；

8、内置电池供电 ≥ 8 小时；

9、运输箱防护等级 $\geq IP67$ ，主机防护等级 $\geq IP54$ ；

10、主要接口：支持不少于 1 路 FX0 接口、不少于 4 路模拟音频接口、不少于 2 个 RJ45 网口、不少于 2 个 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 HDMI 视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个卡农接口 1 个；

11、含 1 年设备资费。

3 包

序号 3-1 poc 手持终端

- 1、外形尺寸：产品外形尺寸（背夹、外接设备除外） $\leq 120\text{mm} \times 55\text{mm} \times 40\text{mm}$ （长 $\times$ 宽 $\times$ 厚）；
- 2、质量：设备质量（外接设备除外）应 $\leq 330\text{g}$ ；
- 3、屏幕显示： $\geq 1.8'$ ，彩色 LCD；
- 4、防护级别： $\geq \text{IP68}$ ；
- 5、支持 5G/4G 全网通；
- 6、独立报警按键，支持倒地报警功能；
- 7、产品自带蓝牙、wifi；
- 8、卫星定位功能：具有卫星数据并提供定位信息；
- 9、要求采用安全性更高的高性能锂电池，电池容量 $\geq 4800\text{mAh}$ ；
- 10、终端设备具有电池电量播报功能，在待机或无操控时，自动处于休眠。当电池电量不足时，具有语音和指示灯双重功能；
- 11、防爆等级：防爆等级需要达到 Ex ib IIB T3 Gb/Ex ibD 21 T160 等级，符合气体粉尘双重防爆，满足大部分爆炸气体工作环境使用；
- 12、自由跌落：可满足 ≥ 1.5 米高度跌落，任意 6 个面跌落 2 次，设备应正常工作；
- 13、须能实现和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公网对讲平台互联互通。

序号 3-2 天通卫星电话

- 1、基本功能：天通卫星移动网络话音、短信和全网通网络话音、短信功能，具有北斗定位功能；
- 2、卫星话音速率：话音 1.2kbps/2.4kbps/4.0kbps；
- 3、紧急求救：具有 SOS 一键求救功能；
- 4、显示单元： ≥ 5.5 英寸，IPS 材质、多点触控电容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 5、操作系统：采用安卓 10.0 及以上操作系统；
- 6、摄像功能：前置 ≥ 800 万像素、后置 ≥ 2400 万像素；
- 7、传感器：重力、距离、光线感应、电子罗盘、地磁传感器和气压传感器等；

- 8、存储单元：运行内存 $\geq 4\text{GB}$ RAM，机身存储： $\geq 64\text{GB}$ ROM；
- 9、电池容量：电池 $\geq 4500\text{mAh}$ ；
- 10、重量： $\leq 270\text{g}$ （不含附件）；
- 11、防护等级： $\geq \text{IP65}$ ；
- 12、终端尺寸： $\leq 156 \times 80 \times 16\text{mm}$ ，便于携带；
- 13、终端天线采用抽拉方式、可收藏、可拆卸，并且支持外接小型车载吸顶天线扩展使用场景；
- 14、终端支持简易模式软件功能，开启简易模式后显示界面仅保留联系人、信息、应急救援、拨号、辅助搜索常规功能。

序号 3-3 海事卫星电话

- 1、稳定连接：覆盖全球同步卫星提供可靠的通话稳定性和网络连接；
- 2、多种功能：提供语音通话，语音信箱，文本和电子邮件信息，跟踪和协助警报功能；
- 3、快速注册：提供最快 45 秒的快速网络注册；
- 4、电池续航：提供 8 小时的通话时间和长达 160 小时的待机时间；
- 5、稳定连接：覆盖全球同步卫星提供可靠的通话稳定性和网络连接；
- 6、坚固耐用：工作在 -20°C 至 $+55^{\circ}\text{C}$ 温度和 0 到 95% 的湿度，防尘，防溅和防震等级 IP65、IK04，较大的键盘方便戴手套轻松拨号；
- 7、位置服务：提供跟踪和帮助按钮服务，随时更新北斗坐标。即使在天线收起时，也能接收来电提醒通知；
- 8、强光可读：在强烈的太阳光下，防刮半透反射式显示屏可读。

技术参数需求：

- 1、产品尺寸：不大于 $170\text{mm} \times 75\text{mm} \times 40\text{mm}$ ；
- 2、重量小于： $\leq 320\text{g}$ （含电池）；
- 3、接口：迷你 USB、声频、天线、蓝牙 2.0；
- 4、补充语音服务：通话记录、来电显示、呼叫等待、呼叫转移、呼叫保持、电话会议、呼叫限制、单键拨号、固定号码拨号；
- 5、北斗位置数据：查看位置，以短信/电子邮件方式发送；
- 6、其他特点：跟踪、帮助按钮、增强的电子罗盘、警报、通话分钟提醒、麦克

风静音、天线收起可显来电提醒、免提通话、蓝牙；

7、语言：具有中文及其他语种；

8、包含一年服务费。

序号 3-4 卫星电话全向天线

1、(MHz) 上行频段：1980-2010MHz；

2、下行频段：2170-2200MHz；

3、增益和方向性 Theta (± 30 度内) $\geq 5\text{dBi}$ ；

4、Theta (± 50 度内) $> 3\text{dBi}$ ，Theta (± 60 度内) $> 1\text{dBi}$ ；

5、极化特性左旋圆极化；

6、阻抗 (ohms) 50；

7、驻波比 < 1.5 ；

8、轴比 ≤ 2 ；

9、接口 SMA-K；

10、产品尺寸直径约 80mm；

11、高度约 40mm。

序号 3-5 手提发电机

1、材质：全铜电机；

2、功率： ≥ 4500 瓦；

3、油箱容量 $\geq 3.5\text{L}$ 、机油容量 $\geq 0.40\text{L}$ ；

4、静音便携、油机保护、自动调油、过载保护；

5、220V 插口、直流保护接地线。

序号 3-6 手提移动电源

1、电池容量： $\geq 1512\text{Wh}$ ；电池类型：锂离子电池；市电充电：约 ≤ 2 小时；车载充电：约 16 小时；可拓展太阳能充电；

2、USB-C 输出 ≥ 2 ，PD ≥ 2 ；AC 输出 $\geq 220\text{V}$ 50Hz/1800W；

3、工作使用温度 -10 度至 40 度；重量： ≤ 18 公斤；配备车载充电器、AC 电源适配器、并联线 2 个、配件收纳盒。

序号 3-7 通信设备背箱

- 1、内尺寸： $\geq 75 \times 39 \times 23\text{cm}$ ；外尺寸： $\geq 82 \times 46 \times 28\text{cm}$ ；箱盖深 $\geq 5\text{cm}$ ；箱体深： $\geq 18\text{cm}$ ；总深度： $\geq 23\text{cm}$ ；
- 2、空箱重量： $\leq 6.4\text{kg}$ ；
- 3、轮数：2个；
- 4、防护等级 IP67；
- 5、主体材料：新型聚丙烯复合材料；锁扣材料：ABS 材料；O 型密封环材料：EPDM 材料；泡沫棉：聚氨酯材料；极限耐低温： -51 度；极限耐高温： 71 度。箱内隔断根据采购方需求进行设置。

序号 3-8 电源线盘及排插

- 1、2 套线盘，长度：50M；
- 2、功能：大功率、过热保护、漏电保护、直径 $\geq 1.0\text{mm}$ 加粗铜线、高温阻燃；
- 3、孔位：16A 孔位一个，10A 孔位五个；
- 4、4 个插排：1M、3M、5M、10M 各一个。

序号 3-9 三轴稳定器

- 1、重量： ≤ 310 克；
- 2、适用手机重量：170 克至 290 克；
- 3、适用手机厚度：6.5 毫米至 10 毫米；
- 4、适用手机宽度 65 毫米至 85 毫米；
- 5、工作时间： ≥ 6 小时（调平衡工况下的测试参考值）；
- 6、云台：
 - 6.1 结构转动范围：平移： -162° 至 175° ；
 - 6.2 横滚： -121° 至 212° ；
 - 6.3 俯仰： -102° 至 79° ；
 - 6.4 最大控制转速： $120^\circ / \text{s}$ ；
 - 6.5 三脚架尺寸：长度 ≥ 130 毫米。

序号 3-10 第一视角

- 1、USB 摄像头： $1/4''$ CMOS，像素： $\geq 720\text{p}$ ，视场角： ≥ 90 度，镜头： 6mm ；

- 2、操作系统 Android（7.1 及以上）系统，带处理器；
- 3、可见光：对焦范围： ≥ 0.5 米，摄像角度：70 度，照片： ≥ 400 万像素 JPEG 格式；
- 4、其他：夜视距离：全黑环境下不低于 10 米可见，工作时间：可连续待机 25H 以上，连续摄录工作 5H 以上，防护等级： $\geq IP65$ ，电池：3600mAh，4G 上传：具备请求上传功能；
- 5、视音频：视频编码分辨率 1080P/720P 格式，视频帧数 1080P030fps/720P030fps，视频码率 256kbps-8Mbps；
- 6、无线链接：WiFi 网络支持 802.11b/g 协议、2.4GHZ，4G 网络支持全网通，频段 TDD:B38 B39 B40 B41 FDD:B4 3 5 8 4 7 28B，蓝牙 luetooth:BT4.0；
- 7、后端管理平台：实现实时播放、北斗定位移动轨迹、数据上传以及无线对讲功能；
- 8、内存卡储量为不低于 128G。

序号 3-11 手持运动摄像机

- 1、运动相机主机×1、耐寒长续航电池×3 块、多功能电池收纳盒×1、1.5m 自拍杆×1、128G 内存卡×1、防水壳×1；
- 2、重量 $\leq 250g$ ；
- 3、为方便携带，长 $\leq 75mm$ ，宽 $\leq 48mm$ ，高 $\leq 38mm$ ；
- 4、最大工作时间 ≥ 160 分钟；
- 5、支持前后双触摸彩屏；
- 6、裸机防水 $\geq 10m$ ；安装防水壳水下使用 $\geq 60m$ ；
- 7、可扩展存储 $\geq 256G$ ；
- 8、影像传感器 $\geq 1/1.9$ 英寸 CMOS；
- 9、支持 5K:8 倍（120fps）慢动作拍摄；
- 10、数码变焦 ≥ 2 倍；

序号 3-12 人员跟踪管理套装

单套人员跟踪管理套装包含数字化单兵终端（4 台）、穿戴式单兵侦检终端（4 台）、消防员专用智能手表（4 块）、安全感知基站（2 台）、安全管控终端（1 台）、综合定位平板终端（1 台）。

一、数字化单兵终端 4 台（主要用途：手持或佩戴，定位人员室内外位置，语音对讲）：

- 1、定位精度和范围：可以准确测量人员相互间的距离，水平、垂直测距精度 $\leq 1\text{m}$ ，可显示和播报实时测量数据，测距半径 $\geq 1000\text{m}$ ；
- 2、方向定位：在室内外都可通过屏幕上显示的数值和箭头引导，准确辨别被测人员所在方向，方位角定位精度 ≤ 15 度，在设备朝向与被测人员所在方向偏离不超过 15 度角的情况下，设备即可检测出偏航，并通过屏幕显示和语音播报提醒用户纠偏；
- 3、语音对讲：对讲频率 350 至 400MHz，发射功率 2W/4W 可调，支持模拟、数字模式，与消防在用的 PDT 对讲机兼容互通，内置消噪算法，可消除来自各个方向的警报声、电锯声、爆炸声、车辆轰鸣声等环境噪声，仅拾取对讲人声；
- 4、信号传输：具有公网和自组网信号，可接收安全管控终端下发的搜索、撤离指令和自定义语音消息，自组网传输距离 $\geq 2\text{km}$ ；
- 5、显示屏：OLED 显示屏 ≥ 2.4 英寸；
- 6、高度定位：在人员处于不同楼层的情况下，准确测量人员间的高度差，辨识正确楼层，通过屏幕显示和语音播报实时测量数据；
- 7、室外定位：支持北斗，可定位人员所处经纬度，误差 $\leq 10\text{m}$ ；如多模定位产品，需屏蔽其他定位方式仅使用北斗定位；位置信息上报到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 8、自动开机：人员携带设备出警时，设备自动开机；
- 9、定位数据可实时同步至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 10、防护性能： $\geq \text{IP68}$ ，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第 1 部分：设备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的 CNAS 或者 CMA 认可的检测报告；**
- 11、重量：整机（含背夹） $\leq 450\text{g}$ ；
- 12、电池：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

二、穿戴式单兵侦检终端 4 台：

- 1、气体监测：具有不少于 4 种气体（可燃气体，CO，O₂，H₂S）的探测通道，也可以适配其他气体检测探头；
- 2、传输：可通过蓝牙把数据传输给数字化单兵终端，并通过数字化单兵终端传

输至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和安全管控终端；

3、气体检测精度：气体检测精度 $\leq \pm 5\%F.S$ ，气体探测响应时间 ≤ 30 秒；

4、实战实用：防护等级 $\geq IP67$ ，防爆，采用阻燃性材料，电池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整机重量（含背夹） $\leq 250g$ ，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第1部分：设备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中相关要求；**需提供有资质的 CNAS 或者 CMA 认可的检测报告。**

三、消防员专用智能手表 4 块（主要用途：佩戴，感知生命体征，定位人员室内外位置）：

1、生命体征和其他感知：实时采集并在屏幕上显示人员心率，以及血氧、心电图、体温、气压、空气质量、指南针等感知数据；

2、队形保持掉队报警：2 个及以上设备组成一个小队，发生掉队报警后，依靠设备自身测量并在屏幕上显示的高度差和距离，快速归队，测距精度 $\leq 1m$ ，测距半径 $\geq 500m$ ；

3、独立传输：可依靠设备自身公网信号把生命体征和其他感知数据直接传输至国家消防救援局消防综合定位服务平台，也可依靠设备自身自组网信号与数字化单兵终端、安全感知基站、安全管控终端互相传输感知数据和报警消息，两台消防员专用智能手表之间的自组网通信距离 $\geq 500m$ ；

4、北斗定位：可依靠设备自身信号独立传输位置数据，仅使用北斗定位，误差 $\leq 10m$ ；位置信息上报到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5、结构：OLED 显示屏，尺寸 ≥ 1.3 英寸，分辨率 $\geq 450 \times 450$ ，具有 3 个实体按键；

6、身份标识：通过 APP 把设备与人员身份绑定，设备屏幕上显示人员身份，使用内攻登记装置扫描设备可以登记人员身份，使用综合定位单兵终端扫描设备可以确定人员身份并读取心率；

7、防护性能： $\geq IP68$ ，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第1部分：设备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的 CNAS 或者 CMA 认可的检测报告；**

8、重量：整机（含表带） $\leq 120g$ ；

9、电池：在日常使用状态下，连续运行时间 ≥ 7 天。

四、安全感知基站 2 台（主要用途：可由安全员或战斗员部署在安全出口等关键点位，监测附近有毒可燃气体，定位附近人员，扩大自组网信号覆盖，也可由无人机挂载，搜寻落水、森林中的失踪人员）：

- 1、信标定位：在大型综合体内部署安全感知基站，仅部署 1 台安全感知基站即可定位附近人员位置，测距精度 $\leq 1\text{m}$ ，测距半径 $\geq 500\text{m}$ ，方位角精度 ≤ 15 度角，并可在三维模型中显示；
- 2、气体监测：具有不少于 4 种气体（可燃气体， CO ， O_2 ， H_2S ）的探测通道，也可以适配其他气体检测探头；气体检测精度 $\leq \pm 5\%\text{F.S}$ ，气体探测响应时间 ≤ 30 秒；
- 3、电子围栏闯入报警：可根据设备自身检测到可燃有毒气体设置电子围栏，自动定位闯入电子围栏的数字化单兵终端，并通过自组网向其传输警告消息，同时通过屏幕显示和语音播报警告信息；
- 4、信号传输：具有公网和自组网信号，可中继转发扩大自组网覆盖范围，自组网传输距离 $\geq 2\text{km}$ ，支持 10 跳转发；
- 5、结构：OLED 显示屏 ≥ 2.4 英寸；
- 6、定位引导：设备可以标记安全出口、着火点、水源地等重要位置，数字化单兵终端和综合定位单兵终端可以测量与定位信标之间的距离、高度差和方向，快速找到安全感知基站所在位置；测距精度 $\leq 1\text{m}$ ；
- 7、坐标定位：支持北斗，可定位人员所处经纬度，误差 $\leq 10\text{m}$ ，仅使用北斗定位；位置信息上报到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 8、定位和气体检测数据可实时同步至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
- 9、防护性能： $\geq \text{IP68}$ ，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第 1 部分：设备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的 CNAS 或者 CMA 认可的检测报告；**
- 10、重量：整机（含背夹） $\leq 550\text{g}$ ；
- 11、电池：设备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
- 12、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证明的防爆证明。

五、安全管控终端 1 台（主要用途：为途中指挥员、现场指挥员和安全员提供现场人车装备感知数据监控、指挥调度、安全管控、信息上报、指令下达等功能）：

- 1、集成内攻登记、自组网数据采集和显示平板为一体：可扫描登记数字化单兵终端、消防员专用智能手表等装备，在屏幕上显示进出场的时间、空呼压力、人员身份；可通过自组网接收数字化单兵终端、消防员专用智能手表、安全感知基站传输的数据，包括室内外位置、报警消息、生命体征、有毒可燃气体等；
- 2、提升内攻登记速度：内攻登记数字化单兵终端的识别距离 $\geq 80\text{mm}$ ，并通过加一减一等简洁语音播报，提醒安全员快速放行；
- 3、气体监测：具有不少于 4 种气体（可燃气体， CO ， O_2 ， H_2S ）的探测通道，也可以适配其他气体检测探头；采用泵吸式，气体检测精度 $\leq \pm 5\%\text{F.S.}$ ，气体探测响应时间 ≤ 30 秒；
- 4、信号传输：具有 5G 公网、自组网、脉冲定位信号，与数字化单兵终端之间的自组网传输距离 $\geq 2\text{km}$ ，测距半径 $\geq 500\text{m}$ ，定位精度 1m；
- 5、实战实用：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防爆，采用阻燃性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的 CNAS 或者 CMA 认可的检测报告；1.5 米自由跌落不影响使用，可以在 70°C 至 -20°C 环境下正常使用，提供两块电池，每块电池单独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并且可在设备连续运行不关机条件下更换第二块电池，延长续航时间；
- 6、快速出动：可对接接处警系统或消防救援一张图警情图层获得的警情位置、报警记录、通话录音、灾害等级、出警类型等信息，自动创建灾情现场，快速导航出动；
- 7、指挥底图：可对接消防救援一张图系统获得统一的定期更新的矢量、影像、地形地图数据，保障前后方指挥底图一致；
- 8、重要情报：可对接消防救援一张图系统获得地震、暴雨等突发事件、地质灾害分布、灾害前后建筑物损毁识别对比、着火建筑物等各种灾区的实时人口聚集统计等重要情报，保障前后方指挥重要情报一致；
- 9、先内攻后建模：为了快速展开，可以先登记内攻人员，然后建模，并为内攻人员选择准确的内攻建筑物；
- 10、复杂建筑物建模和预案保存：可对类似央视总部这样的包含多个廊桥连通结构的复杂建筑物实现简易快速建模，通过导入 CAD 图和手动标绘等方式创建楼层平面图，保存为预案，可随时调用；
- 11、多个建筑物内攻管控：在具有多个建筑物需要内攻的救援现场，可查看不同

建筑物的内攻人员记录表；

12、多名安全员协同工作：在具有多名安全员的救援现场，软件可汇总不同安全员的登记信息，避免内攻队员被遗漏或重复登记；

13、安检信息直报：可在出动途中和到场后分别做途中安检和现场安检，检查装备佩戴、有毒气体、爆燃等风险，可向综合定位服务平台直报文字、图片、音视频录像和实时视频流；

14、人员盘点：可出动登记表、船员登记表自动盘点人员身份和数量，保障出动和归队、登船和下船的人员身份数量一致；

15、设置内攻管控电子围栏：标绘内攻管控电子围栏的边界，对于内攻登记合格的人员许可进入，对于没有内攻登记的闯入人员，分别在软件上和闯入人员的数字化单兵终端上发出预警提示，也可设置自定义电子围栏；

16、应急广播：可通过自组网向数字化单兵终端和安全感知基站发送用户自定义的应急广播语音消息；

17、落水报警：可接收消防救援人员或群众的落水报警消息，启动搜救流程；

18、派人搜索：可对附近消防救援人员发送包含落水人员设备编号的搜救指令，并跟踪搜救进度；

19、派无人机载安全感知基站搜索：可对附近无人机载安全感知基站发送落水人员设备编号以及搜救指令，并跟踪搜救进度；

20、落水人员漂流位置预测：可根据落水位置、水流速度等参数估算落水人员漂流位置；

21、设置安全员所在楼层：默认以安全员为高度基准计算内攻人员所在楼层，默认安全员在一楼，也可根据实际情况把安全员设置到其他楼层；

22、设置安全感知基站为高度基准：可把安全感知基站安放在固定位置，并把它设置为高度基准，计算内攻人员所在楼层；

23、楼层标识：可设置着火层、避难层，并在三维模型中通过不同颜色显示。

24、自动判断进场压力：可以设置进场压力合格标准，设备自动判断进场压力是否合格，通过语音和灯光提示；

25、撤离功能：可以向内攻人员发出撤离命令，内攻人员所携带的综合定位单兵终端接收撤离命令后，发出声光和语音提示，内攻人员通过应答按键反馈命令接

收情况；

26、可以切换登记扫描模式，采用单次扫描，安全员可以逐一检查进场人员完整信息，采用连续扫描可以先快速登记所有进场人员，然后安全员统一检查所有人员信息是否合格；

27、灯光：具有绿、黄、红三种颜色的 LED 灯，模拟信号灯的颜色，更明显的提醒人员是否可以进场；

28、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

29、重量：整机（由一个部件集成数据采集和显示功能） $\leq 1600\text{g}$ ；

30、简易三维快速建模：对于层高、外形轮廓基本一致的普通高层建筑，三维建模时间 ≤ 30 秒，对于常见的包括裙楼和主楼的商业综合体，三维建模时间大约 3 分钟。三维模型包括建筑位置、裙楼等多级建筑物轮廓叠加、楼层数目、层高、平面图，可清晰区分地上楼层、地下楼层、楼层数字和楼层高度，支持多点触控操作，旋转、放大、缩小、平移等；

31、人员位置标绘：可以在三维模型中实时标绘人员位置，包括人员所在楼层，以及在楼层平面中的位置。可以在地图上实时标绘室外人员位置；

32、数据采集：可以采集显示空呼压力、生命体征、报警状态、内攻登记、环境温度等信息。以心率曲线、高度轨迹曲线等方式直观体现；

33、定位搜救：可以接收并自动弹窗提示人员报警信号，系统根据高度差较近和距离较近的原则，自动确定搜救优先人员，并实时刷新搜救人员与报警人员之间的距离和高度差；

34、离线地图：具有下载离线地图功能，在断网情况下，基于离线地图继续运行软件；

35、终端的内攻登记等所有数据都实时同步至总队综合定位服务平台，并支持对外提供 http 标准协议接口，用于智能指挥、一张图等消防其他业务系统调用；

36、公网和自组网融合通信：在同时具备公网和自组网，或者只具备其中任意一个网络的情况下，可运行三维建模、人员位置标绘、数据采集、定向撤离、定位搜救等功能。

六、综合定位平板终端 1 台：

- 1、简易三维快速建模：对于层高、外形轮廓基本一致的普通高层建筑，三维建模时间 ≤ 30 秒，对于常见的包括裙楼和主楼的商业综合体，三维建模时间大约3分钟。三维模型包括建筑位置、裙楼等多级建筑物轮廓叠加、楼层数目、层高、平面图，可清晰区分地上楼层、地下楼层、楼层数字和楼层高度，支持多点触控操作，旋转、放大、缩小、平移等；
- 2、人员位置标绘：可以在三维模型中实时标绘人员位置，包括人员所在楼层，以及在楼层平面中的位置。可以在地图上实时标绘室外人员位置；
- 3、由一个部件集成数据采集和显示功能，监控现场人员室内室外位置分布、生命体征、空呼压力等，定点发出撤离信号；
- 4、数据采集：可以采集显示空呼压力、生命体征、报警状态、内攻登记、环境温度等信息。以心率曲线、高度轨迹曲线等方式直观体现；
- 5、定向撤离：可以对某个建筑物中的内攻人员定向发送撤离命令，并统计每个人的应答情况。也可以对单人或者全体人员发送撤离命令；
- 6、定位搜救：可以接收并自动弹窗提示人员报警信号，系统根据高度差较近和距离较近的原则，自动确定搜救优先人员，并实时刷新搜救人员与报警人员之间的距离和高度差；
- 7、离线地图：具有下载离线地图功能，在断网情况下，基于离线地图继续运行软件；
- 8、终端的所有数据都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并支持对外提供http标准协议接口，用于智能指挥、一张图等消防其他业务系统调用；
- 9、公网和自组网融合通信：在同时具备公网和自组网，或者只具备其中任意一个网络的情况下，可运行三维建模、人员位置标绘、数据采集、定向撤离、定位搜救等功能；
- 10、信号传输：具有5G公网、自组网、脉冲定位信号，与数字化单兵终端之间的自组网传输距离 $\geq 2\text{km}$ ，测距半径 $\geq 500\text{m}$ ，定位精度1m；
- 11、实战实用：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防爆，采用阻燃性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的CNAS或者CMA认可的检测报告**；1.5米自由跌落不影响使用，可以在70℃至-20℃环境下正常使用，提供两块电池，每块电池单独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并且可在设备连续运行不关机条件下更换第二块电池，延长续航时间；

- 12、快速出动：可对接接处警系统或一张图警情图层获得的警情位置、报警记录、通话录音、灾害等级、出警类型等信息，自动创建灾情现场，快速导航出动；
- 13、指挥底图：可对接一张图系统获得统一的定期更新的矢量、影像、地形地图数据，保障前后方指挥底图一致；
- 14、重要情报：可对接一张图系统获得地震、暴雨等突发事件、地质灾害分布、灾害前后建筑物损毁识别对比、着火建筑物等各种灾区的实时人口聚集统计等重要情报，保障前后方指挥重要情报一致；
- 15、复杂建筑物建模和预案保存：可对类似央视总部这样的包含多个廊桥连通结构的复杂建筑物实现简易快速建模，通过导入 CAD 图和手动标绘等方式创建楼层平面图，保存为预案，可随时调用；
- 16、安检信息直报：可在出动途中和到场后分别做途中安检和现场安检，检查装备佩戴、有毒气体、爆燃等风险，可向综合定位服务平台直报文字、图片、音视频录像和实时视频流；
- 17、应急广播：可通过自组网向数字化单兵终端和安全感知基站发送用户自定义的应急广播语音消息；
- 18、落水报警：可接收消防救援人员或群众的落水报警消息，启动搜救流程；
- 19、派人搜索：可对附近消防救援人员发送包含落水人员设备编号的搜救指令，并跟踪搜救进度；
- 20、派无人机载安全感知基站搜索：可对附近无人机载安全感知基站发送落水人员设备编号以及搜救指令，并跟踪搜救进度；
- 21、落水人员漂流位置预测：可根据落水位置、水流速度等参数估算落水人员漂流位置；
- 22、设置安全员所在楼层：默认以安全员为高度基准计算内攻人员所在楼层，默认安全员在一楼，也可根据实际情况把安全员设置到其他楼层；
- 23、设置安全感知基站为高度基准：可把安全感知基站安放在固定位置，并把它设置为高度基准，计算内攻人员所在楼层；
- 24、楼层标识：可设置着火层、避难层，并在三维模型中通过不同颜色显示；
- 25、重量：整机（由一个部件集成数据采集和显示功能） $\leq 1300\text{g}$ ；
- 26、电池：提供两块电池，每块电池单独连续运行时间 ≥ 6 小时，并且可在设备

连续运行不关机条件下更换第二块电池，延长续航时间；

27、显示：屏幕尺寸 ≥ 10 英寸，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28、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T 3836.1—2021）》

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

29、接口：支持 HDMI mini 输出接口，外接大显示屏。

序号 3-13 超轻型卫星便携站

超轻型卫星便携站

1、卫星便携站一体化设计，包含卫星天线与底座、收发信一体机、调制解调器、天线控制单元、电机，电池等部件；

2、接入模式：可接入亚太 6D 国产 TDA 高通量平台；

3、操作方式：支持天线免拼装、一键对星、一键收藏；

4、天线类型：抛物面天线；

5、天线材质：铝合金；等效口径 ≥ 0.35 米；

6、收发频率：10.7~12.75GHz（接收）；13.75~14.5GHz（发射）；

7、天线增益：发射（Tx）： $\geq 32.5 + 20\log(f/14.25)$ dBi、接收
 $\geq 31.5 + 20\log(f/12.50)$ dBi；

8、辅助功能：支持语音播报，语音告警，语音辅助功能；

9、对星时间： ≤ 1 分钟；

10、管理界面：APP/Web 界面；

11、维护接口：支持 Wi-Fi 和网口进行维护；

12、数据接口：10/100/1000BaseT 802.1q 以太网端口、Wi-Fi；

13、整机功耗： ≤ 100 W；电池供电，通信时长 ≥ 1.5 小时；

14、支持外接适配器供电（输入电压 AC220V $\pm 10\%$ /50Hz）；

15、工作风速： ≤ 14 m/s（正常工作）； ≤ 25 m/s（不破坏）；

16、设备尺寸： $\leq 415 \times 300 \times 110$ mm；

17、设备净重： ≤ 6.5 kg；

18、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工作温度： $-3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最高海拔：不低于 5000 米；

内置调制解调器高通量模式指标满足：

19、调制解调方式：前向载波至少包含：QPSK、8PSK、16APSK、32APSK；反向载波至少包含：QPSK、8PSK、16QAM；

20、符号速率：前向：1Msps~60Msps，反向：64ksps~12Msps。

序号 3-14 图像自组网基站单兵

所投产品需与

- 1、操作便捷、支持一键式开机、随地架设；
- 2、配置全向天线情况下，视距场景与图像自组网基站间传输距离 $\geq 4\text{km}$ ，且无线传输速率 $\geq 4\text{Mbps}$ ；
- 3、能在 512-582MHz 或 1420-1520MHz 工作频段。中心频点可调，10MHz 和 20MHz 频宽可调，频点可自动与图像自组网基站保持同步；
- 4、发射功率：1~2W，支持双发双收；需提供天线口照片；
- 5、接口要求：提供 HDMI 视频和 3.5mm 音频接口，提供网口，支持 WiFi、蓝牙接入，支持接入 4G/5G 公网；
- 6、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
- 7、重量： $\leq 1.2\text{kg}$ ；
- 8、工作温度：满足 $-30^{\circ}\text{C} \sim +65^{\circ}\text{C}$ ；
- 9、工作时长： ≥ 6 小时，待机时长 ≥ 12 小时；
- 10、内置北斗定位；
- 11、提供移动端 APP 和 PC 端 WEB 管理工具，支持拓扑呈现、设备和链路状态监测、数据配置等功能；
- ★12、单兵采集的视频可直接接入消防图像综合管理平台，并在消防图像综合管理平台上的资源树上可直接查看该自组网单兵资源，并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功能。

序号 3-15 指挥终端

一、指挥视频终端：

- 1、终端为分体式视频终端，摄像机与视频终端可分离部署，终端系统应为嵌入式操作系统，机架式结构，确保终端长时间稳定可靠运行；
- 2、无缝接入到贵州消防救援总队图像综合管理平台，能直接对平台资源目录树进行管理调用；
- 3、视讯通信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ITU-TH. 323 协议、SIP 协议；

- 4、视频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H265、H.264 Main Profile、H.264 HighProfile(level5)、H.263、H.263+；音频标准 G.711/G722/G722.1/G.729/G.719/OPUS；双流、多流 H.239、H.239+；
- 5、最高图像编码分辨率：包括但不限于 4K，最高图像解码分辨率：包括但不限于 4K，最高数据内容分辨率：包括但不限于 4K；
- 6、视频输入接口：1×HDMI 4K 超清输入、1×DVI-D 1080P 高清输入、2×SDI 1080P 高清输入；视频输出接口：1×HDMI4K 超高清解码输出、1×DP 4K 超高清解码输出、1×VGA1080P 全高清解码输出、1×DVI-D 1080P 全高清解码输出、支持三显同时输出；音频输入：3.5 接口，RCA 接口；音频输出：RCA 接口，3.5 接口。外设接口：1×VISCAs、4×USB3.0 High Speed、1×DC12V 摄像机电源输出；
- 7、多路编解码能力：至少支持 1 路 4K30 和 1 路 1080P 编码，支持 8 路 4K 解码或 24 路 1080P 的解码；
- 8、支持音视频、协议全适配，支持不同速率、不同编码协议、不同分辨率的终端混合会议；支持每个会议都有多画面，多画面显示个数 ≥ 16 ；
- 9、支持分屏输出，每个输出屏可以同时显示 ≥ 16 个视频图像，支持数据和视频混合排列，配合视频轮询功能，可对分会场实时轮询监控；
- 10、包括但不限于支持远程摄像机控制，可进行左右转动、拉近/远、调焦、光圈等进行全方位的控制和预置位设置；
- 11、包括但不限于支持在线对视频、音频、网络的检测和维护，支持本地升级、远程升级，终端支持直接召开临时调度会议，即用户不用进入 WEB 后台管理建会，直接建立进入临时调度会议，并邀请支持主席功能操作，包括调整会场屏幕分辨率和带宽、广播音视频、广播双流、邀请请出与会者、切换模板、交换窗口、设置会议标题和公告等功能；支持本地录制数字会议录像和回放，支持选择会场中单路音视频进行录像回放；
- 12、支持 H.265 编码协议视音频丢包容许率至少 50%，即在丢包率达到 50%的网络环境下，客户端接收图像清晰流畅无花屏破损，视音频同步，接收语音清晰连贯。

二、摄像机：

- 1、须与指挥视频终端兼容；

- 2、视频格式：4KP@60fps、4KP@50fps、4KP@30fps、4KP@25fps、1080P@60fps、1080P@50fps、1080I@60fps、1080I@50fps、1080P@30fps、1080P@25fps、720P@60fps、720P@50fps；
- 3、镜头：变焦 ≥ 12 倍；
- 4、水平视场角：7.59°（窄角） $\sim$ 80.4°（广角）；垂直视场角：4.6°（窄角） $\sim$ 50.0°（广角）；
- 5、水平转动： $-110^{\circ} \sim +110^{\circ}$ ；俯仰转动： $-30^{\circ} \sim +30^{\circ}$ ；
- 6、视频输出接口：支持1×HDMI，1×USB 3.0，1×LAN，可同时输出4K音视频；
- 7、支持255个预置位，预置位速度水平：78.8°/秒，俯仰：31.7°/秒。

4 包

序号 4-1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 1、符合XF634-2015标准；
- 2、分体式，背部带空气呼吸器背囊，整套包含：头罩、隔热上衣、隔热裤、五指隔热手套、靴套；
- 3、本防护服整体（包含头罩、手套、脚套）结构 ≥ 4 层，所用材质应为芳纶，预氧化纤维材质表层覆铝。非玻璃纤维及高硅氧材质；
- 4、防护头盔内置于头罩内，通过铆钉，PC弧片与头罩相连接；
- 5、火焰和辐射热防护性能TPP（cal/c m²） ≥ 50.00 ；
- 6、抗辐射热渗透性能（s）：内表面温度达到24℃的时间 ≥ 65 s；
- 7、阻燃性能（表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 ≤ 12 mm，纬向 ≤ 15 mm，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 ≤ 2 S，无熔融、滴落；
- 8、断裂强力（表层）：经向 ≥ 1800 N，纬向 ≥ 1500 N；
- 9、撕破强力（表层）：经向： ≥ 300 N，纬向： ≥ 230 N；
- 10、剥离强力（表层）：横向： ≥ 10 N，纵向： ≥ 18 N；
- 11、热稳定性能，尺寸变化率（%）（表层）：经向 $\leq 3\%$ ，纬向 $\leq 3\%$ ；
- 12、耐弯折性能（表层）：干态断裂强力（N）：经向 ≥ 1650 N，纬向 ≥ 1350 N；
- 13、耐弯折性能（表层）：湿态断裂强力（N）：经向 ≥ 1500 N，纬向 ≥ 1350 N；
- 14、阻燃性能（隔热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 ≤ 5 mm，纬向 ≤ 5 mm，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 ≤ 2 S，无熔融、滴落；

- 15、阻燃性能（衬里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 $\leq 50\text{mm}$ ，纬向 $\leq 40\text{mm}$ ，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 $\leq 2\text{s}$ ，无熔融、滴落；
- 16、断裂强力（衬里层）：经向 $\geq 700\text{N}$ ，纬向 $\geq 450\text{N}$ ；
- 17、外层接缝断裂强力 $\geq 750\text{N}$ ；
- 18、防护服整体质量： $5\text{kg}\sim 6\text{kg}$ ；
- 19、头罩包含镀金防护面屏，厚度 $\geq 4\text{mm}$ ，尺寸 $\geq 20\times 15\text{cm}$ ，内置头盔；
- 20、手套为五指，所用材质与连体服一致，手掌带芳纶加强层，靴套，所用材质与连体服一致，靴底带芳纶加强层；
- 21、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含国家消防XF634-2015 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2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 1、符合 XF634-2015 标准；
- 2、防护服应为连体式，防护整个身体，包括连体服，头罩，手套和脚套。所用材质是芳纶，预氧化纤维材质表层覆铝；
- 3、头罩、手套和脚套必须具有与防护服相同的防火和防热功能主体面料及面料结构与防护服一致。手套为三指以上，长度 $\geq 38\text{cm}$ ，靴套底部带加强涂层，高度 $\geq 45\text{cm}$ 。背部配有空气呼吸器背囊；
- 4、防护头盔内置于头罩内，通过铆钉，PC 弧片与头罩相连接；
- 5、镀金面屏厚度 $\geq 4\text{mm}$ ，尺寸 $\geq 20\times 15\text{cm}$ ，面屏可更换；
- 6、阻燃性能（外层性能）：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 $\leq 10\text{mm}$ ，纬向 $\leq 10\text{mm}$ ，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 $\leq 2\text{s}$ ，无熔融、滴落；
- 7、断裂强力（外层性能）：经向 $\geq 2400\text{N}$ ，纬向 $\geq 750\text{N}$ ；
- 8、撕破强力（外层性能）：经向： $\geq 280\text{N}$ ，纬向： $\geq 120\text{N}$ ；
- 9、耐静水压性能（外层性能）： $\geq 19\text{KPa}$ ；
- 10、阻燃性能（舒适层）：毁损长度 $\leq 70\text{mm}$ ，续燃时间 $\leq 2\text{s}$ ，且不应有熔融、滴落现象；
- 11、抗辐射热渗透性能：其内表面升温达到 24°C 的时间 $\geq 72\text{s}$ ；防护服耐辐射热 ≥ 1100 摄氏度，经过距离服装 $\leq 8\text{cm}$ ， ≥ 2 分钟放热后服装内部温度不得高于 40 摄氏度；

- 12、火焰和辐射热整体防护性能的 TPP 值 $\geq 33\text{Cal}/\text{cm}^2$;
- 13、整体接缝断裂强力 $\geq 800\text{N}$;
- 14、防护服耐辐射热 ≥ 1100 摄氏度, 经过距离服装 $\leq 8\text{cm}$, ≥ 2 分钟放热后服装内部温度不得高于 40 摄氏度;
- 15、总重量: 8.0kg~11.0kg (M/L);
- 16、整套服装配尼龙收集袋;
- 1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报告内容至少包含国家消防 XF634-2015 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3 二级化学防护服

- 1、符合 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标准;
- 2、全身连体式防护服, 半封闭式结构, 由连体帽、化学防护服、防护靴、防护手套等部分组成, 可与空气呼吸器等设备配合使用;
- 3、防化服接缝处必须采用与面料相同材料的防化贴条, 超声波焊接及热风加强型接缝设计, 界面无缝贴附融为一体;
- 4、抗水渗透性: 20min 无泄漏; 贴条的粘附强度 $\geq 0.75\text{kN}/\text{m}$; 整套重量 $\leq 5\text{kg}$;
- 5、抗化学品渗透性能: 二甲基硫酸盐、氨气、氯气、氰氯化物、羰基氯化物、氢氰化物等危化品环境中 ≥ 70 分钟;
- 6、采用内外对称结构、高阻隔多元共混橡胶制作而成, 具有广谱高效的化学防化性能和耐热老化、低温柔软等性能。阻燃性能好, 遇火只产生炭化, 不熔滴;
- 7、面料性能: 经纬向拉伸强度 $\geq 20\text{kN}/\text{m}$; 经纬向撕裂强力 $\geq 110\text{N}$; 接缝强力 $\geq 1500\text{N}$ 。经纬向有焰燃烧时间 $\leq 1\text{s}$, 经纬向无焰燃烧时间 $\leq 1\text{s}$, 经纬向损毁长度 $\leq 7\text{cm}$; 耐热老化性能 ($125^\circ\text{C} \times 24\text{h}$) 不粘、不脆;
- 8、防化手套耐刺穿力 $\geq 25\text{N}$; 灵巧性 5 级;
- 9、脚部为一体防化靴, 可拆卸更换; 防护靴采用钢包头结构, 具有抗砸、防穿刺性能; 靴底抗刺穿力 $\geq 2200\text{N}$; 电绝缘性能: 击穿电压 $\geq 5000\text{V}$, 泄露电流 $\leq 0.5\text{mA}$; 防滑性能: 始滑角 $\geq 15^\circ$; 防砸性能: 静压力试验和冲击试验后间隙高度 $\geq 10\text{mm}$;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报告内容至少包含 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4 一级化学防护服

- 1、符合 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标准；
- 2、全密封连体式结构，由大视窗的连体头罩、化学防护服、呼吸器背囊、空呼保护垫、防护手套、防护靴、排气阀、外界气源接头、通风系统分配阀、内部除湿系统等部分组成；
- 3、贴条的粘附强度 $\geq 0.75\text{kN/m}$ ，防化服接缝处采用与面料相同材料的防化贴条，超声波焊接及热风加强型接缝设计，界面无缝贴附融为一体，有效提高防护性能，内部设计通风排湿系统；
- 4、气密性 $\geq 230\text{Pa}$ ；抗化学品渗透性能：二甲基硫酸盐、氨气、氯气、氰氯化物、羰基氯化物等危化品环境中 ≥ 70 分钟；
- 5、总重量 $\leq 8\text{kg}$ ；
- 6、采用内外对称结构、高阻隔多元共混橡胶制作而成，具有广谱高效的化学防化性能和耐热老化、低温柔软等性能。阻燃性能好，遇火只产生炭化，不熔滴；
- 7、面料性能：阻燃性能，有焰燃烧时间 $\leq 3\text{s}$ ，无焰燃烧时间 $\leq 1\text{s}$ ，经纬向损毁长度 $\leq 8\text{cm}$ ；经纬向拉伸强度 $\geq 25\text{kN/m}$ ；经纬向撕裂强力 $\geq 110\text{N}$ ；接缝强力 $\geq 1500\text{N}$ ；耐热老化性能（ $125^{\circ}\text{C} \times 24\text{h}$ ）不粘、不脆；
- 8、化学防护手套要求：耐穿刺力 $\geq 25\text{N}$ ；手套灵巧性能 5 级；
- 9、防护靴采用钢包头结构，具有抗砸、防穿刺性能，可拆卸更换。靴底抗穿刺力 $\geq 2300\text{N}$ ；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 $\geq 5000\text{V}$ ，泄露电流 $\leq 0.5\text{mA}$ ；防滑性能：始滑角 $\geq 15^{\circ}$ ；防砸性能：静压力试验和冲击试验后间隙高度 $\geq 15\text{mm}$ ；
- 10、大视窗面屏采用高强耐冲击透明工程材料制作，三层结构防雾保明设计，同时采用改性纳米技术和内置通风除湿系统对镜片进行除湿；
- 11、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含 XF770-2008《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5 化学防护手套

- 1、材质为氯丁橡胶；
- 2、表面经过硬化处理，厚度 $\geq 30\text{mil}$ （ 0.75mm ）；
- 3、手套有纯棉衬里；
- 4、物理性能测试：耐磨 ≥ 3 级，抗割 ≥ 1 级，抗撕裂 ≥ 3 级，抗穿刺 ≥ 1 级；

5、防化性能测试：对 40 多种化学品有很好的防护效果，其中防甲醇 ≥ 6 级，氢氧化钠 ≥ 6 级，30%盐酸 ≥ 6 级，渗透时间 ≥ 480 分钟；98%浓硫酸 ≥ 4 级，耐渗透时间 ≥ 120 分钟。

序号 4-6 防高温手套

- 1、产品符合相关认证标准；
- 2、防高温手套具有耐磨、抗辐射热、隔热性能；
- 3、手掌采用对位芳纶密织布，耐温 $\geq 500^{\circ}\text{C}$ ；
- 4、手背及护腕材质为铝箔耐高温布，抗辐射热；
- 5、内里为芳纶隔热毡及舒适层，持续间断时间 25s~35s；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4-7 防穿刺手套

- 1、符合 GB24541-2009《手部防护机械危害防护手套》标准；
- 2、材质：由凯夫拉和钢丝复合而成；
- 3、手掌覆磨砂牛皮，拇指和食指虎口加强；
- 4、间歇性接触 $\geq 250^{\circ}\text{C}$ 的干热；
- 5、耐切割性能： $\geq 2.5\text{N}$ ；
- 6、耐穿刺性能： $\geq 150\text{N}$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含 GB24541-2009《手部防护机械危害防护手套》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8 消防员防蜂服

- 1、符合 XF3008-2020 标准；
- 2、整体为连体式设计，包含：救援头盔、头罩、护目镜、服装、手套、靴子；
- 3、整体抗穿刺性能： $\geq 0.4\text{N}$ ；外层面料撕破强力： $\geq 60\text{N}$ ；外层面料断裂强力： $\geq 650\text{N}$ ；
- 4、服装甲醛含量：符合 GB18401—2010 B 类；
- 5、头罩面网由成型双层不锈钢网制成，要求耐折，耐压，具有良好回弹性；
- 6、靴子始滑角 $\geq 15^{\circ}$ ；靴子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不小于 5000V 时，泄漏电流 $< 3\text{mA}$ ；

7、手套耐切割性能： $\geq 2N$ ；

8、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含 XF3008-2020 标准中的检测内容；

序号 4-9 电绝缘装具

1、整体结构：

1.1 电绝缘装具包含电绝缘服、绝缘靴、绝缘手套组成；

1.2 电绝缘服符合 DL/T 1125-2009《10KV 带电作业用绝缘服装》标准，由三层结构复合制成，外层和里层为阻燃橡胶布、中间层为高分子绝缘膜，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3 绝缘手套符合 GB17622-2008《带电作业用绝缘手套》标准，采用经特殊处理天然橡胶制成，五指设计，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4 绝缘靴符合 GB12011-2009《足部电绝缘鞋》标准要求，采用高压橡胶制成，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技术性能：

2.1 电绝缘服表面应平整、均匀、光滑，无小孔、局部隆起、夹杂异物、空隙等，接合部位应采取无缝制作方式；

2.2 表层拉伸强度：平均值 $\geq 20\text{Mpa}$ ，最低值 $\geq$ 平均值的 95%；

2.3 表层抗机械刺穿：平均值 $\geq 50N$ ，最低值 $\geq$ 平均值的 98%；

2.4 表层抗撕裂：平均值 $\geq 150N$ ，最低值 $\geq$ 平均值的 98%；

2.5 电气性能：交流电压以 1000V/S 的速度上升至 20KV，保持 1min 后，无闪络、击穿、发热现象；

2.6 绝缘手套耐电压 $\geq 12KV$ ；

2.7 绝缘靴耐电压 $\geq 25KV$ 。

序号 4-10 防静电服

1、符合 GB12014-2009《防静电服》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上下分体式结构，上衣前胸粘贴有反光带；

3、由防静电防尘面料（俗称导电绸），采用专用涤纶长丝与高性能永久性导电纤维经特殊工艺编织而成，具有防静电防尘功能；

- 4、点对点电阻： $\geq 1.2 \times 10^8 \Omega$ ；
- 5、断裂强力：经向 $\geq 1600\text{N}$ ，纬向 $\geq 700\text{N}$ ；
- 6、带电电荷量： $0.48 \mu\text{C}/\text{件}$ ，符合 B 级标准；
- 7、撕破强力：经向 $\geq 70\text{N}$ ，纬向 $\geq 25\text{N}$ 。

序号 4-11 特级化学防护服

特级化学防护服是全身连体防护服，是工作人员在有危险性的气体和液体化学物品或腐蚀性物品的现场作业时，为保护自身免遭化学危险品或腐蚀性物质的侵害而穿着的防护服。

- 1、全密封连体式结构，由大视窗的连体头罩、化学防护服、呼吸器背囊、防护靴、防护手套、排气阀、气流分配阀等部分组成，可与空气呼吸器等设备配合使用。防化服内部设计通风排湿系统，有效降低消防救援人员产生热负荷，提高作业效率。整体气密性 $\leq 300\text{Pa}$ ；
- 2、视窗采用高强耐冲击透明工程材料制作，三层结构保温防雾保明设计，同时采用改性纳米技术和内置通风除湿系统对镜片进行防雾处理，实现永久性防雾保明，方便救援工作；
- 3、防化服设有两个单向排气阀，为侧入式结构，采用不短于 125CM 的气密性拉链，拉链盖采用与防化服相同布料并完全覆盖拉链，为魔术搭扣闭合设计。排气阀气密性 $\geq 20\text{s}$ ，通气阻力为 78-118pa；
- 4、防化服接缝处采用与面料相同防化材料的贴条，超声波焊接及热风加强型接缝设计，贴条界面无缝贴附融为一体，有效提高防护性能，贴条粘附强力 $\geq 1.7\text{KN}/\text{m}$ ，接缝处接缝强力 $\geq 1300\text{N}$ ；
- 5、整套防护服材料抗化学品渗透性能：对军用芥子气、沙林、强酸强碱和工业苯等化学品的防护时间 ≥ 1 小时；
- 6、防化面料为橘红色，采用内外对称结构、高阻隔多元橡胶涂覆而成，具有广谱高效的抗化学渗透性能和耐热老化、低温柔软等性能。阻燃性能好，遇火只产生炭化，不熔滴；
- 7、橡胶面料性能。拉伸强度：经纬向拉伸强度 $\geq 30\text{kN}/\text{m}$ 。撕裂强力：经纬向撕裂强力 $\geq 100\text{N}$ ；阻燃性能：经纬向有焰燃烧时间 $\leq 2\text{s}$ ，经纬向无焰燃烧时间 $\leq 2\text{s}$ ，经纬向损毁长度 $\leq 5\text{cm}$ ；

- 8、防护手套采用双层手套系统，内层采用膜结构防化手套，外层采用丁基橡胶防化手套。通过专用的连接装置与防化服相连，可拆卸可更换；
- 9、化学防护手套性能：耐热老化性能（125℃×24h）：不粘、不脆；耐寒性能：（-25℃×5min）折叠 180°，无裂纹；耐穿刺力≥30N；手套灵巧性能 5 级；
- 10、防护靴采用钢包头，具有抗砸、防穿刺性能；耐热老化性能（125℃×24h）：不粘、不脆。靴底抗穿刺力≥1900N；抗切割性能：靴面经抗切割试验后不被割穿；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5000V，泄露电流≤0.3mA；防滑性能：始滑角≥22°；防砸性能：静压力试验和冲击试验后间隙高度≥20mm；
- 11、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4-12 灭火防护阻燃隔热服（全套）

- 1、本防护服须符合国家消防 XF634-2015 标准。
- 2、分体式，背部带空气呼吸器背囊，整套包含：头罩、隔热上衣、隔热裤、五指隔热手套、靴套。防护头盔内置于头罩内，通过铆钉，PC 弧片与头罩相连接；
- 3、本防护服整体（包含头罩、手套、脚套）结构≥4 层，所用材质应为芳纶，预氧化纤维材质表层覆铝。非玻璃纤维及高硅氧材质；
- 4、火焰和辐射热防护性能 TPP（cal/c m²）≥50.00；
- 5、抗辐射热渗透性能（s）：内表面温度达到 24℃的时间≥67s；
- 6、阻燃性能（表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12mm，纬向≤15mm，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2S，无熔融、滴落；
- 7、断裂强力（表层）：经向≥1800N，纬向≥1500N；
- 8、撕破强力（表层）：经向：≥300N，纬向：≥230N；
- 9、剥离强力（表层）：横向：≥10N，纵向：≥18N；
- 10、热稳定性能，尺寸变化率（%）（表层）：经向≤3%，纬向≤3%；
- 11、耐弯折性能（表层）：干态断裂强力（N）：经向≥1650N，纬向≥1350N；
- 12、耐弯折性能（表层）：湿态断裂强力（N）：经向≥1500N，纬向≥1350N；
- 13、阻燃性能（隔热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5mm，纬向≤5mm，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2S，无熔融、滴落；
- 14、阻燃性能（衬里层）：燃烧毁损长度：经向应≤50mm，纬向≤40mm，续燃时间：经纬向都应≤2S，无熔融、滴落；

- 15、断裂强力（衬里层）：经向 $\geq 700\text{N}$ ，纬向 $\geq 450\text{N}$ ；
- 16、外层接缝断裂强力 $\geq 750\text{N}$ ；
- 17、本防护服整体质量：5kg $\sim$ 6kg；
- 18、头罩包含镀金防护面屏，厚度 $\geq 4\text{mm}$ ，尺寸 $\geq 23 \times 16\text{cm}$ ，内置头盔。手套为五指，所用材质与连体服一致，手掌带芳纶加强层，靴套，所用材质与连体服一致，靴底带芳纶加强层；
- 19、提供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符合 XF634-2015 标准的全项目检测、型式检验认证报告。

序号 4-13 森林灭火防护服

- 1、符合 GB/T33536-2017《防护服装森林防火服》标准；
- 1、颜色：桔红色，色号 16-1462TPx（国际潘通色卡），色差 $E \leq 3.5$ ；
- 2、面料材质：采用永久阻燃 100%芳纶纤维方格布料，具有防静电、防水、阻燃性能；
- 4、森林防火服面料阻燃、隔热性能、理化性能：
 - 4.1 续燃时间 $\leq 0.0\text{s}$ ，阴燃时间 $\leq 0.0\text{s}$ ；
 - 4.2 损坏长度：T $\leq 17\text{mm}$ ；W $\leq 18\text{mm}$ ；
 - 4.3 断裂强度：经向 $\geq 1500\text{N}$ 、纬向 $\geq 1400\text{N}$ ；
 - 4.4 撕破强度：经向 $\geq 450\text{N}$ 、纬向 $\geq 430\text{N}$ ；
 - 4.5 热洗涤 50 次后防护系数 TPP（kW·s/m²） ≥ 340 ，无熔融、滴落现象，洗涤前面料电荷面密度 $\leq 3.5\mu\text{C}/\text{m}^2$ ；
 - 4.6 甲醛含量：0mg/kg；
 - 4.7 水洗尺寸变化率：-0.3% $\sim$ 0.2%；
 - 4.8 热稳定性：在（260℃ $\pm$ 5）经过 5min 热稳定实验后，无熔融、滴落。
- 5、耐皂洗色牢度 ≥ 3 级，耐光色牢度 ≥ 4 级，耐水洗色牢度 ≥ 3 级，耐摩擦色牢度 ≥ 3 级，耐汗渍色牢度 ≥ 3 级；
- 6、大腿处加强面料的阻燃、隔热性能、理化性能
 - 6.1 续燃时间 $\leq 0.0\text{s}$ ，阴燃时间 $\leq 0.0\text{s}$ ；
 - 6.2 损坏长度：T $\leq 13\text{mm}$ ，W $\leq 11\text{mm}$ ；
 - 6.3 断裂强度：经向 $\geq 1800\text{N}$ 、纬向 $\geq 1700\text{N}$ ；

- 6.4 撕破强度：经向 $\geq 500\text{N}$ 、纬向 $\geq 480\text{N}$ ；
- 6.5 热洗涤 50 次后防护系数 $\text{TPP} (\text{kW} \cdot \text{s}/\text{m}^2) \geq 480$ ，无熔融、滴落现象；
- 6.6 水洗尺寸变化率： $-0.2\% \sim -0.1\%$ ；
- 6.7 热稳定性：在 $(260^\circ\text{C} \pm 5)$ 经过 5min 热稳定实验后，无熔融、滴落。
- 7、缝纫线断裂强力 $\geq 18\text{N}$ ；
- 8、森林防火服成品裤后裆断裂强力 $\geq 750\text{N}$ ，肩接缝断裂强力 $\geq 720\text{N}$ ，单衣接缝断裂强力 $\geq 310\text{N}$ ；
- 9、反光带：
 - 9.1 续燃时间 $\leq 0.0\text{s}$ ，阴燃时间 $\leq 0.0\text{s}$ ；
 - 9.2 损坏长度： $T \leq 15\text{mm}$ ； $W \leq 14\text{mm}$ ；
 - 9.3 无熔融、滴落现象；
 - 9.4 反射率系数 $\geq 370\text{cd}/(1\text{x} \times \text{m}^2)$ 。

序号 4-14 森林灭火头盔

- 1、头盔由盔壳和盔壳辅件组成。盔壳辅件由其盔壳上配戴的帽徽、L 型导轨及下颏带、悬挂系统、EPS、内衬组成；
- 2、盔壳由尼龙复合材料制成。悬挂后部有可调松紧的调节装置；
- 3、下颏带、头盔悬挂系统组件完整，紧急脱扣应扣解方便，下颏带可调节；
- 4、悬挂带可调节长度为 $500\text{mm} \sim 580\text{mm}$ ，悬挂带由调节装置调整到佩戴人员所需尺寸；
- 5、头盔两侧设有 L 型导轨：L 型导轨固定在护耳上方，用来固定手电、护目镜等及其他辅件；
- 6、头盔成品的总重量 $\leq 800\text{g}$ ；
- 7、冲击吸收性能：头模所受冲击力达到 2450N ，帽壳不得有碎片脱落；
- 8、阻燃性能：续燃时间达到 0.5s ，帽壳不得烧穿；
- 9、耐穿透性能：经低温预处理钢锥不应与头模建立接触；
- 10、热稳定性能：头盔在 180°C 的烘箱中保持 5min 后，其边沿无变形，硬质附件保持功能完好，反光材料表面无碳化、脱落现象；
- 11、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不超过 1.0mA ；
- 12、侧向刚性：最大变形不超过 40mm ，卸载后变形不超过 2mm ；

- 13、下颏带抗拉强度：下颏带不应发生断裂、滑脱，其延伸长度不应大于 15mm；
- 14、头盔中标后，按照 2024 年国家消防救援局《关于规范防护服款式标识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进行供货。

序号 4-15 森林灭火护目镜

- 1、符合 XF1273-2015、GB14866-2006、XF44-2015 的要求；
- 2、外观：
- 2.1 不存在让佩戴者感到不适和对使用者造成伤害的突出部分，尖锐边缘和其他缺陷；
- 2.2 除镜片边缘 5mm 宽的区域以外，镜片不存在气泡、水泡、划痕、凹痕、固体杂质、气体杂质、暗点、斑点、蚀损斑、霉斑、修补斑、蚀孔、碎片、裂纹、抛光缺陷和波纹等表面缺陷；
- 3、护目镜具有良好的透气性，护目镜应配有套筒形的柔性织物保护套；
- 4、头带宽度 $\geq 25\text{mm}$ ，可调节；
- 5、质量 $\leq 125\text{g}$ ；
- 6、护目镜头带阻燃性能：续燃时间 $\leq 1\text{s}$ ，损毁长度 $\leq 40\text{mm}$ ，无熔融、滴落现象；
- 7、球镜度 $\pm 0.06\text{D}$ ，柱镜度 $\leq 0.04\text{D}$ ；
- 8、左右镜片的棱镜度： ≤ 0.1 ，水平方向棱镜度互差：基底向内： ≤ 0.12 ，垂直方向棱镜度互差： ≤ 0.11 ；
- 9、光透射比 $\geq 90\%$ ；
- 10、左右镜片参考点所对应的光透射比值之间的相对偏差 $\leq 0.44\%$ ；
- 11、广角散射 $\leq 0.58\%$ ；
- 12、耐紫外线老化性能：透射比相对变化量 $\pm 5\%$ ；
- 13、耐热性能：置于 55°C 烘箱内 1h 后，取出并放置于常温 1h，经检查，应无异常现象；
- 14、镜片防雾性能：镜片在 8s 内不起雾；
- 15、冲击性能：护目镜应能承受直径为 6mm，质量为 0.86g，速度 $\geq 120\text{m/s}$ 的钢珠在正面两个冲击点、侧面两个冲击点的冲击试验：镜片未出现碎裂、镜片另一面的白纸未出现斑痕、镜片外框和镜架未出现裂块、可以正常安装镜片、镜片未脱离镜架、外框和镜架未被钢球穿透，侧面防护片未出现碎裂，也未从镜片表面

的撞击点处脱离，零件未裂开；

16、耐磨性能：护目镜的广角散射测量值 $\leq 0.88\%$ ；

17、头箍最小宽度 $\geq 26\text{mm}$ ，头箍能调节。

序号 4-16 森林灭火避火罩

1、面罩高低温适应性、面罩呼气阀气密性、面罩泄漏率、面罩的吸气阻力、面罩的呼气阀阻力满足 GB2890-2009《呼吸防护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的要求；

2、整体由芳纶头套，硅胶半面罩和湿式防护滤芯组成；

3、湿式防护滤芯过滤件的滤烟性能：按 GB2890-2009《呼吸防护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检测，滤烟性能 $\geq 96\%$ ；

4、湿式防护滤芯过滤件的降温性能：在空气流量高于 35 升/分，空气温度高于 85°C 时，经过滤芯后温度须低于 40°C ，并维持不少于 10 分钟。

序号 4-17 森林灭火防护靴

1、面料阻燃性能：续燃时间经向： $\leq 1\text{s}$ 、纬向： $\leq 1\text{s}$ ；损毁长度经向： $\leq 50\text{mm}$ ，纬向： $\leq 50\text{mm}$ ；熔融、滴落：不应有；

2、面料洗涤 50 次后断裂强力经向： $\geq 800\text{N}$ ，纬向 $\geq 900\text{N}$ ；撕破强力经向： $\geq 150\text{N}$ ，纬向 $\geq 180\text{N}$ ；

3、甲醛含量： $\leq 75\text{mg/kg}$ ；

4、面料热稳定性（ $180^{\circ}\text{C} \pm 5^{\circ}\text{C}$ ）：温度为（ 180 ± 5 ） $^{\circ}\text{C}$ ，经 5min 后，靴上部件不应熔融，硬质附件应保持性能完好；

5、鞋底结构及材质：底层：优质橡胶；中层：高弹性、高密度 ENA；上层：防穿刺的凯夫拉；

6、靴的制作工艺：靴底采用注塑一次成型；

7、靴帮材质：采用头层牛皮加阻燃芳纶面料；

8、防滑性能：始滑角不得 $< 15^{\circ}$ ；

9、靴帮阻燃面料材质：阻燃层：采用芳纶面料；隔热层：采用芳纶水刺隔热毡；舒适层：采用芳纶粘胶阻燃面料；

10、撕裂力： $\geq 60\text{N}$ ；

11、靴帮厚度： $\geq 5\text{mm}$ ；

12、外底扯断强度： $\geq 11\text{Mpa}$ ；

- 13、外底扯断伸长率： $\geq 380\%$;
- 14、靴帮抗刺穿力： $\geq 65\text{N}$ 。
- 1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5 包

序号 5-1 潜水装备套装

潜水套装包含：头套、湿衣、干衣、底衣、手套、潜水鞋（干衣用）、潜水鞋（湿衣用）、面镜、脚蹼、浮力控制装置 BC、主气瓶（含气瓶阀）、备用气瓶（含气瓶阀）、一级头 $\times 2$ 、气压表（含高压管） $\times 2$ 、备用二级头、备用气瓶固定带、气体切换装置、低压管-BCD 用、低压管—干衣管用、低压管—调节器用、低压管—快拆头、IDM 全面罩、水下通讯器、水面通讯站、潜水电脑、气体传感器、信绳、全面罩头灯、潜水主灯、充气式信号浮标、线轮、机械指北针、割线器、水下摄像机、摄像机防水壳。

1、头套：

- 1.1 厚度不小于 5mm;
- 1.2 内层采用镀钛膜;
- 1.3 头套面颊独立裁剪，上部无缝线，能够兼容全面罩。

2、湿衣：

- 2.1 整体采用 3mm 氯丁橡胶，并且采用非磁性的 YKK 后置拉链，拉链上方配有固定拉链的魔术贴，同时拉锁上配备 35cm 的拉链袋。

3、干衣：

- 3.1 能够保障潜水员在 10 摄氏度的水中作业;
- 3.2 全身采用 Kevlar® 透气面料制作而成，在肩部，腋下，前胸和臀部等更容易磨损的区域采用了网格耐磨布;
- 3.3 外部采用 Duratex 胶带缝制而成。内部采用热熔胶带缝制而成，保证潜水衣的密封性;
- 3.4 颈部密封材料采用 F04 细网格氯丁橡胶制作而成；手腕处密封材料采用 F04 顺滑氯丁橡胶制作而成;
- 3.5 YKK® 前置拉链设计;
- 3.6 大腿两侧各设有拉链口袋。

4、底衣：

4.1 专为潜水冷水域设计采用 3 层材料，外层为防水泼尼龙、中层为新雪丽绵保暖低吸水性、内衬为加绒柔软层；

4.2 每平方米重量约 300g。

5、手套：

5.1 手套采用高档聚合物和热反射衬里，热合压缝，保证密封性；

5.2 手掌区域及手指区域采用压纹技术，以提高控制和抓取力；

5.3 手心材质为合成皮革，芳香尼龙纤维加强，增加耐磨性；

5.4 手背 $\geq 3\text{mm}$ 缓冲垫层；

5.5 手套厚度： $\geq 3\text{mm}$ ；

5.6 重量 $\leq 145\text{g}$ 。

6、潜水鞋（干衣用）：

6.1 兼容干衣；

6.2 厚底软橡胶适合两栖潜水、高帮保护脚踝。

7、潜水鞋（湿衣用）：

7.1 厚度 $\geq 5\text{mm}$ ，单独鞋垫设计。

8、面镜：

8.1 硅胶裙边；

8.2 容积 $\leq 100\text{cc}$ ；

8.3 镜片通透，无深色镀膜。

9、脚蹼：

9.1 兼容各类干衣鞋、湿衣鞋；

9.2 3 个导流孔，叶板长度 $\geq 36\text{cm}$ 、采用橡胶一体融成、不锈钢弹簧。

10、浮力控制装置 BC：

10.1 浮力 ≥ 30 磅；

10.2 外囊采用防割尼龙面料；

10.3 有整合式配重装置；

10.4 不锈钢背板牢固；

10.5 金属 D 型环 ≥ 4 个。

11、主气瓶（含气瓶阀）：

11.1 容积 $\geq 12\text{L}$ ，铝合金瓶，不锈钢瓶头；

11.2 重量 $\leq 13\text{kg}$ ；

11.3 工作压力 $\geq 20\text{MPa}$ 。

12、备用气瓶（含气瓶阀）：

12.1 容积 $\geq 3\text{L}$ ；

12.2 铝合金材质、含气瓶阀。

13、一级头 $\times 2$ ：

13.1 横隔膜平衡式一级头；

13.2 兼容气体包括空气、高氧空气、氮氧三混气体；

★13.3 兼容全面罩一级调节器工作压力 $\geq 200\text{Bar}$ 、工作流量 $\geq 2010\text{L/min}$ ；

13.4 活超平衡设计，2 个高压端口、4 个低压端口，二级调节器工作压力 $\geq 10\text{Bar}$ 。

14、气体切换装置：

14.1 兼容潜水低压充气管线；

14.2 有 2 个进气端口和 1 个出气端口。

15、低压管一快拆头：

15.1 全面罩与低压充气管专用快速连接器，带有旋钮式锁定装置。

16、IDM 全面罩：

16.1 集成式潜水用全面罩，可挂载多种配件；配备水面空气阀，预留双通道通讯接口，配备面罩拓展框架，鼻托 2 副，鼻钉 2 副，快拆式供气接口 2 个；

16.2 大视野面镜，视野范围在 160 度以上；镜片为高强度聚碳酸酯，透光率佳，耐撞击；

16.3 设备重量在 1 公斤内；

16.4 双密封设计（FFM），裙边特选液态硅胶材质；

16.5 带 3D 耳压平衡装置；

16.6 二级头中压在 9.2-9.9BAR（帕）；

16.7 配备快速调整面镜扣带系统；

16.8 章鱼型六点头带系统；

16.9 配件：全面罩保护包、配件拆装级维护工具、低压软管 1 根、面罩内置二

级头。

17、水下通讯器：

17.1 兼容 IDM 全面罩，有双通讯通道，有左右耳机，能实现水下对水下，水下对水面的实时通讯，有按键通话和 DAT 免提通话模式；

17.2 电池可更换，可充电，满电状态设备使用 ≥ 25 小时；有效作业深度 ≥ 60 米，水平通讯距离 ≥ 250 米。

18、水面通讯站：

★18.1 兼容全面罩和水下通讯系统；

18.2 具备 $\geq$ IPX6 防水性能；

18.3 重量 ≤ 1450 g。

19、潜水电脑：

19.1 全彩 2.2 英寸 LCD 显示屏，额定深度 ≥ 120 米/390 英尺；

19.2 具备空气、单一气体高氧和多气体高氧模式；

19.3 全面减压支持带压差系数，违反减压停留不会造成电脑锁机；

19.4 具有 CNS 跟踪、快速免减压极限（NDL）计划功能、全面减压计划功能、自定义震动警报、深度采样率功能；

19.5 支持潜水记录蓝牙上传。

20、全面罩头灯：

20.1 最高亮度达 ≥ 1200 流明；

20.2 高亮续航时间 ≥ 4 小时；

20.3 兼容运动相机支架，能独立使用或者兼容全面罩；可承受 ≥ 80 米潜水深度防水等级。

21、潜水主灯：

21.1 防水深度 ≥ 150 米；

21.2 续航时间 ≥ 4 小时；

21.3 聚光 ≥ 1000 流明，8 度灯光；散光 ≥ 2100 流明，95 度灯光。

22、充气式信号浮标：

22.1 具备充气、口吹气、备用气源 3 种填充模式；

22.2 浮标长度 ≥ 1.5 米；

22.3 线轮线长 ≥ 30 米。

23、水下摄像机：

23.1 尺寸约 $70 \times 50 \times 33$ （毫米）；

23.2 重量（摄像机配安装接头 + 内置电池）约 154g；

23.3 像素 ≥ 800 万，存储卡 $\geq 256G$ ，分辨率 $\geq 4K120fps$ ；

23.4 锂电池可拆卸 $\geq 720mAh$ ，支持快充；

23.5 坚固耐用 + 防水 10 米。

2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6 包

序号 6-1 单人动力伞套装

1、发动机排量 $\geq 185CC$ ；发动机类型：单缸二冲程，自然风冷发动机；发动机重量 $\leq 13KG$ ；发动机传输类型：皮带传动\离合器传动；发动机马力 $\geq 26HP$

发动机转速 ≥ 7800 转/分. 发动机静推力 $\geq 75KG$ ，压缩比：11：1，螺旋桨长度：

1.15 米—1.3 米，桨叶材质：碳纤维，启动方式：手启动；

2、伞头材质：伞面为超轻防撕裂尼龙布，伞绳为凯夫拉纤维或者大力马材料；

单人动力伞伞头规格：S 号（适合飞行全重 65—85 公斤，动力伞起飞全重 65—130kg，平铺面积 $\geq 23m^2$ ，平铺展弦比 ≥ 5.1 ，平铺翼展 $\geq 10.83m$ ，气室数 ≥ 48 ）、M 号（适合 80—105kg，动力伞起飞全重 80—140kg，平铺面积 $\geq 25m^2$ ，平铺展弦比 ≥ 5.1 ，平铺翼展 $\geq 11.23m$ ，气室数 ≥ 48 ）、L 号（适合全重 95—125kg，动力伞起飞全重 95—160kg，平铺面积 $\geq 27m^2$ ，平铺展弦比 ≥ 5.1 ，平铺翼展 $\geq 11.74m$ ，气室数 ≥ 48 ）、XL 号（适合体重 105—140kg，动力伞起飞全重 105—180kg，平铺面积 $\geq 29m^2$ ，平铺展弦比 ≥ 5.1 ，平铺翼展 $\geq 12.16m$ ，气室数 ≥ 48 ）。供货时由采购方提出型号需求进行选择配备。

3、动力伞框架：主要材料是航空铝材，受力部分为不锈钢材料；

4、坐袋材质：尼龙布，木坐板或者碳纤维板；单人动力伞坐袋规格：S 号（适合身高 150cm—170cm，体重 50—75kg，坐宽 $\geq 33cm$ ，坐深 $\geq 36cm$ ，悬挂点高度 $\geq 41cm$ ，坐袋重量 $\leq 4kg$ ，背部保护类别为泡沫材料，最小容量 $\geq 7500cm^2$ ，最大容量 $\geq 8500cm^2$ ）、M 号（适合身高 165cm—185cm，体重 60—85kg，坐宽 $\geq 36cm$ ，坐深 $\geq 38cm$ ，悬挂点高度 $\geq 43cm$ ，坐袋重量 $\leq 4.2kg$ ，背部保护类别为泡沫材料，

最小容量 $\geq 7500\text{cm}^2$ ，最大容量 $\geq 8500\text{cm}^2$)、L号(适合身高175cm—195cm，体重75—100kg，坐宽 $\geq 39\text{cm}$ ，坐深 $\geq 40\text{cm}$ ，悬挂点高度 $\geq 44\text{cm}$ ，坐袋重量 $\leq 4.4\text{kg}$ ，背部保护类别为泡沫材料，最小容量 $\geq 7500\text{cm}^2$ ，最大容量 $\geq 8500\text{cm}^2$)，坐袋有副伞仓，供货时由采购方提出型号需求进行选择配备；

5、副伞材质：超轻尼龙布；规格：超轻副伞，体积小，配有副伞包、副伞连接带、副伞钩，规格为：S号(面积 $\geq 28\text{m}^2$ ，伞绳长度 $\geq 5.75\text{m}$ ，重量 $\leq 1.55\text{kg}$ ，负载70—90kg)、M号(面积 $\geq 33.9\text{m}^2$ ，伞绳长度 $\geq 6.32\text{m}$ ，重量 $\leq 1.78\text{kg}$ ，负载90—110kg)、L号(面积 $\geq 40.3\text{m}^2$ ，伞绳长度 $\geq 6.88\text{m}$ ，重量 $\leq 2.1\text{kg}$ ，负载110—130kg)，坐袋有副伞仓，供货时由采购方提出型号需求进行选择配备；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6-2 双手控轮式动力伞（小轮动）

1、发动机性能为：二冲程发动机，启动方式：手电一体，气缸数量为2，发动机排量 $\geq 580\text{CC}$ ，马力 ≥ 65 马力，整机重量 $\leq 130\text{kg}$ ，油箱容积 $\geq 30\text{L}$ ，最大起飞重量 $\geq 400\text{kg}$ ，桨叶：三叶碳纤维螺旋桨，桨叶长度 $\geq 1.4\text{m}$ ，输出功率 $\geq 48\text{kW}/6500$ 转/分钟，扭矩 $\geq 56\text{Nm}/6000$ 转/分钟；

2、双手动力伞伞头：伞面材料为超轻防撕裂尼龙布，伞绳材料为凯夫拉纤维或者大力马材料；

3、双手动力伞头规格：规格有 34m^2 （适合平铺面积 34m^2 ，平铺展弦比 ≥ 5.4 ，平铺翼展 $\geq 13.8\text{m}$ ，气室数 ≥ 54 ，飞行全重 90kg — 180kg ，伞头重量 $\geq 6.6\text{kg}$ ，动力伞起飞全重 120kg — 270kg)、规格 39m^2 （适合平铺面积 39m^2 ，平铺展弦比 ≥ 5.4 ，平铺翼展 $\geq 14.4\text{m}$ ，气室数 ≥ 54 ，飞行全重 110kg — 190kg ，伞头重量 $\geq 6.6\text{kg}$ ，动力伞起飞全重 110kg — 300kg)、规格 41m^2 （适合平铺面积 41m^2 ，平铺展弦比 ≥ 5.4 ，平铺翼展 $\geq 14.8\text{m}$ ，气室数 ≥ 54 ，飞行全重 120kg — 212kg ，伞头重量 $\geq 6.7\text{kg}$ ，动力伞起飞全重 120kg — 310kg)、规格 42m^2 （适合平铺面积 42m^2 ，平铺展弦比 ≥ 5.4 ，平铺翼展 $\geq 14.9\text{m}$ ，气室数 ≥ 54 ，飞行全重 120kg — 230kg ，伞头重量 $\geq 7.9\text{kg}$ ，动力伞起飞全重 160kg — 320kg)、规格 44m^2 （适合平铺面积 44m^2 ，平铺展弦比 ≥ 5.4 ，平铺翼展 $\geq 15.3\text{m}$ ，气室数 ≥ 54 ，飞行全重 130kg — 248kg ，伞头重量 $\geq 8.5\text{kg}$ ，动力伞起飞全重 200kg — 378kg)，供货时由采购方提出型号需求进行选择配备；

- 4、双人动力伞框架：双人动力伞框架材料：主要材料是航空铝材，受力部分为不锈钢材料；双人动力伞框架规格：有起伞器架子；
- 5、双人动力伞小车（小轮动）：搭配双人手控轮式动力伞，材质为航空铝材，受力部分为不锈钢材料；
- 6、双人动力伞坐袋：尼龙布，坐板碳纤维板；规格：满足成年人或者六岁以上未成年人乘坐；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6-3 双人脚控轮式动力伞（大轮动）

- 1、发动机性能为：二冲程发动机，气缸数量为 2，输出功率 $\geq 48\text{kW}/6500$ 转/分钟，扭矩 $\geq 56\text{Nm}/6000$ 转/分钟；
- 2、动力伞伞头 1 副：大轮动伞头规格：规格 ≥ 500 平方米，适合载重 ≥ 500 公斤；伞面材质为超轻防撕裂尼龙布，伞绳是凯夫拉纤维或者大力马材料；
- 3、双人动力伞框架 1 副：大轮动框架材质：主要材料是航空铝材，受力部分为不锈钢材质；
- 4、双人动力伞小车（大轮动）：材质为碳纤维，受力部分为不锈钢材料；
- 5、双人动力伞坐椅：为安全带固定在框架上的普通座椅，安全牢固；
- 6、双人动力伞伞桨：大轮动力伞伞桨：三叶桨，直径 ≥ 1.6 米；材质为碳纤维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7 包

序号 7-1 减压舱

- 1、潜水减压舱舱体，数量 1，配置为 C15S43/0.7A 型甲板减压舱设计、制造、安装、检验依据 GB/T16560-2011《甲板减压舱》国家标准、GB18435-2007《潜水呼吸气体》国家标准、GB/T150-2011《压力容器》等标准和规程确保甲板减压舱安全可靠，舒适实用；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1 全套设备由集装箱、减压舱壳体总成、控制台、加减压系统、供排氧系统、电气系统、灭火器材、管道与阀门、高压空气压缩机、自发电系统等功能组成。

2、主要用途：

2.1 用于潜水员表面空气潜水减压和潜水过程中的减压病治疗；

2.2 用于潜水员适应性加压训练。

3、减压舱主要技术指标：

3.1 最高工作压力：0.7MPa，设计压力：1.1MPa；

3.2 基本结构：2 舱 3 门；

3.3 容纳人数：主舱 2—3 人，过渡舱 1 人；

3.4 升降压速率：升压速率：主舱 $\geq 0.30\text{MPa/min}$ ，过渡舱 $\geq 0.30\text{MPa/min}$ ；降压速率：主舱 $\geq 0.08\text{MPa/min}$ ，过渡舱 $\geq 0.10\text{MPa/min}$ ；

3.5 舱内照度：中心照度 $\geq 100\text{Lx}$ ，平均照度 $\geq 65\text{Lx}$ ；

3.6 舱内氧浓度： $\leq 23\%$ ；

3.7 面罩呼吸阻力：吸气阻力 $\geq -400\text{Pa}$ ，呼气阻力 $\leq 300\text{Pa}$ ；

3.8 总体气密性：舱室最高工作压力时，泄漏率 $\leq 1.0\%/4\text{h}$ ，舱室压力 0.03MPa 时，泄漏率 $\leq 1.0\%/4\text{h}$ 。

4、集成式控制台，数量 1，配置为加减压控制台：控制台与减压舱壳体分离。控制台上集成了观察与控制减压舱工作的气源开关阀、供氧开关阀、主舱与过渡舱内气体取样切换阀、取样气体流量计、压力表、视频监控显示器、无纸化记录仪（显示舱内压力、温度、氧浓度）、通讯对讲装置、应急呼叫装置、备用对讲装置（声力电话）、计时器、各类按钮开关等；

5、集成水面供气式潜水装具的气源监测、供气压力监测、潜水员对讲系统、潜水员视频监控系统、水下画面外传接口等集成式潜水控制台；

6、自发电系统，数量 1，配置为 1. 型式：单杠、四冲程、风冷；

6.1 缸径 $\times$ 行程（mm）： $\geq 95 \times 80$ ；

6.2 排量： $\geq 630\text{cc}$ ；

6.3 启动方式：电启动；

6.4 机油容量： $\geq 1.65\text{L}$ ；

6.5 电机额定功率：8Kw（220V）或 8Kw（380V）；

6.6 电压稳压方式：AVR 自动稳压；

6.7 启动电池容量：36AH；

6.8 外形尺寸：约 720mm $\times$ 540mm $\times$ 710mm；

7、高压空气压缩机；

- 7.1 安全阀设定压力：220/330bar；
- 7.2 工作压力：200/300bar；
- 7.3 流量：200L/min；
- 7.4 压缩级数：3，充气口：2 个。
- 7.5 主机转速：1300r/min；
- 7.6 驱动方式：汽油机；
- 7.7 机组重量：≤150Kg。
- 8、高压储气瓶，数量 8，
- 8.1 单个气瓶容积：50L；
- 8.2 安全压力：20Mpa；
- 9、减压舱系统配套管路，数量 1，配置为适配全套系统使用的管路、开关、接头、电缆等配件；

序号 7-2 混合气潜水

- 1、混合气潜水头盔，数量 2；
- 1.1 使用深度：≥350 米；
- 1.2 主体材质：防腐蚀涂层，内胆不锈钢；
- 1.3 固定方式：头盔式穿戴固定，最大程度的提供头部保护，头部干爽；
- 1.4 旁通阀：提供额外的气体进入头盔内部，进行通风和除去面窗上的水雾；
- 1.5 应急供气阀：在主供气管路发生特殊情况时，提供备用气源；
- 1.6 呼吸器：采用特制的混合气专用呼吸器，配有废气回收装置，气体保温功能。
- 1.7 基本性能：供气余压：0.85~1.05MPa，供气阀流量：500 升/分钟，脐带接口需为螺纹 9/16-20 螺母接头；
- 2、混合气潜水：
- 2.1 混合气潜水脐带，数量 2，配置为 100 米混合气潜水脐带；包含：主供气管、测深管、电话线、废气回收管；
- 2.2 主供气管：适用混合气潜水，且内壁不受氦气低温影响，不会结霜结冰，能够保证混合气潜水作业安全；
- 2.3 电话线为四线芯，抗拉≥550Kg；
- 2.4 测深管耐压：适用混合气潜水，且内壁不受氦气低温影响，不会结霜结冰，

能够保证混合气潜水作业安全；

2.5 具有冷热不变形的特性；

2.6 脐带整体可抗拉 $\geq 1T$ ；

2.7 最终三色管直径：29mm $\pm$ 3.0mm；

2.8 空气中的重量：450 公斤 / 千米，水中的重量 42 公斤 / 千米，脐带两端有专用 D 型挂环。水下一端的 D 型挂环上有挂扣为二段式开启。

3、潜水配气盘，数量 1，配置为设计标准：符合 IMCA 潜水标准

3.1 中间互通阀 2 个；

3.2 高压进气 3 路、呼吸空气输出 3 路、氧气接头；

3.3 高压进气截止阀 3 个、呼吸空气输出阀 3 个；

3.4 高压空气输入压力 500-5000psi；

3.5 测深气输出 3 路、测深调压阀 3 个；

3.6 调压阀性能：最大输入压力：6000psi、调压输出压力：0-400psi；

3.7 过压保护阀设定压力 350psi (23.81bar)；

3.8 3 个 6 深度表显示范围 0-250FSW/0-76 米，测深表量程精度为：0.25%；

3.9 控制盘最大输出压力 350psi (23.81bar)；

3.10 空气过滤器安装 3 个 50 微米呼吸空气过滤器；

3.11 中压进气 3 路；

3.12 中压进气截止阀 3 个、中压空气最大输入压力 350psi (23.81bar)；

3.13 要求每一路潜水供气，都有独立的进气压力表和出气压力表；

3.14 要求每一路潜水供气，都有至少两个供气控制开关；

3.15 配有氩氧潜水电话、陆地送话手持麦克；

3.16 配有废气回收装置。

4、水下录像，数量 1，配置为水下监控录像系统：

4.1 系统配有两套线缆、摄像头、灯等配件，能够满足潜水员执行水下录像检查任务；

4.2 录像主机采用高级防水外壳；

4.3 监控器显示屏 LCD 彩色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亮度 $\geq 1000\text{cd/m}^2$ ；

4.4 主机具有一键录像，一键暂停，一键停止功能；

4.5 主机具有双电源系统，可使用 AC110V~250V 和 DC12V，使用 DC12V 输入时，具有极性保护功能，正负极反接不会设备损坏；

4.6 录像主机采用高清录制，分辨率达到 $\geq 1920 \times 1080P$ ；

4.7 录像电缆部分：线缆直径为 8.5mm，长度 100 米，线缆采用抗拉、耐折设计，采用 75-5 标准同轴电缆芯线。整体电缆抗拉 320Kg 以上，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8 摄像头部分：摄像头采用聚合材料，耐压耐腐蚀。视频输出像素为 $1920 \times 1080P$ ，同轴传输无延迟，工作电压 12V，整体摄像头耐压 350 米，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9 水下 LED 照明灯部分：采用硬质氧化铝为材料，防摔防磕碰，具有良好的散热性能。LED 灯功率亮度无级调节，功率 0-30W，色温 3000K，整体 LED 灯耐压 350 米，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10 包含 2 根长度为 100 米的录像电缆和 2 套灯组、2 套摄像头组。

5、干式潜水服，数量 2，配置为 5mm 干式潜水服：

5.1 领口、袖口，均为弹性水密材质；

5.2 可作 360 度转动之充气气阀设于胸口位置；左臂安装有排气阀，气阀可以作手动排气或自动排气；

5.3 内置可拆卸背带；

5.4 采用「BDM」防水金属拉链，并设有保护层；

5.5 靴子采用高坚韧的橡塑所制造；

5.6 设有小型口袋在大腿两侧，以便存放小型工具或配件；

5.7 每套干衣包括手提袋一个；

5.8 配有电加热保暖背心、配有连体保暖内胆。

6、混合气高压气源阵列，数量 3，配置为 1. 单个气瓶容积：50L；

6.1 气瓶工作压力：15Mpa，安全压力：20mpa；

6.2 材质：主体材质为钢制瓶身，瓶头阀为黄铜材质；

6.3 开关形式：旋转式松紧开关；

6.4 配有铜制链接管路，使每个气瓶能够独立使用，也可将全部 10 个气瓶串联使用；

7、背负式应急气瓶套装，数量 2；

7.1 容量：约为 12L；

7.2 主体材质：采用钢制瓶身，黄铜加工制成的瓶阀；

7.3 瓶阀接口：可使用 DIN 和 YOKE 口双模式；

7.4 工作压力：20Mpa，安全测试压力：30Mpa；

7.5 配有背托：可将应急气瓶稳定的背在潜水员身上。

8、减压器：

8.1 活塞式平衡结构减压器；

8.2 主体材质采用表面镀铬的黄铜加工制成，配 YOKE 接口；

8.3 配备有 4 个中压输出接口和一个高压输出接口，并安装有安全阀；

8.4 额定工作压力 25Mpa（最大可链接存放 30Mpa 压力的气瓶使用），输出压力 $0.95 \pm 0.05\text{MPa}$ ；

8.5 通气流量：1000L/min；

8.6 配有链接潜水面罩的应急供气链接管。

9、全身安全背带，数量 2，设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GB26123-2010 空气潜水安全要求；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9.1 由 5cm 宽高强度尼龙织带制作，采用重型安全带和不锈钢 D 型环的降落伞型全方位安全带；

9.2 降落伞型安全带绕过大腿，长度可以调节；

9.3 背带金属件全部由 316L 不锈钢制成。重型 D 型环拉断力： $\geq 900\text{Kg}$ 背带拉断力： $\geq 900\text{Kg}$ ；

10、潜水刀，数量 2，配置为潜水刀：

10.1 类型：合并后是中型直刀

10.2 特点：刀背处有锯齿，能够作为割绳刀使用；尾部分开后，可做剪刀使用；

10.3 全长：250mm；

10.4 直刃长：120mm；

10.5 刀刃材质：钛合金材质；

10.6 硬度： $\geq 50\text{HRC}$ ；

10.7 自锁式刀鞘，防止刀具滑落。带有两根弹力绑带，能够将刀鞘有效固定在

腿部或手臂；

10.8 尾部带有撞击点，可以当作破窗器使用，有效救援落水车辆等。

11、配件包，数量 2，配置为手套：用 5mm 厚度的氯丁橡胶制作，加厚处理。防割表层，能够有效防止水下海生物割伤。立体防护设计，手指关节更加灵活。尾部增加松紧魔术贴，防止手套在水中脱落；

脚蹼：独特的水流通道设计，降低拖拽力，增强向下压水推进力，容易操控，可调式橡胶材质脚蹼带，方便潜水前调整准备；

配重：8 块环保包塑配重铅块，主体呈现橘黄色，每块重量 ≥ 2 公斤，含加厚帆布腰带，腰带配不锈钢快卸扣；

8 包

序号 8-1 4 米 2 冲锋舟含 30 匹长轴舷外机

1、艇总长 $\leq 425\text{cm}$ ，艇总宽 $\leq 180\text{cm}$ ，舷最大直径 $\leq 45\text{cm}$ ，气囊数 $\geq 3+3+2$ 个，材质高分子聚乙烯复合材质，结构 M 型船底，底板 V 型一体充气拉丝底，艇体工艺热融合技术，艇净重 $\leq 66\text{kg}$ ，承载人数 ≥ 10 人，载重重量 $\geq 850\text{kg}$ ；

2、艇体配置底部稳定小浮筒、船体 3M 防水反光条、翻船自救辅助绳包、高密闭急救包、引擎工具包、船艏挡水片、快速双排水孔、多功能双向不锈钢牵引环、缆绳不锈钢固定环、油箱、油管稳定扣、软质把手；

3、采用不低于 0.9mm 加网 PVC 材质；内底材质为铝合金拼装甲板，配备 6 个手动划桨；

4、经、纬向拉伸强度 $\geq 62\text{KN/m}$ 经向梯形撕裂强度 $\geq 260\text{N}$ 透气性 25KPa 持续 5min 不透气；

5、耐压性：浮囊充气 40kPa，静放 5min，无异常，龙骨充气 40kPa，静放 5min，无异常；

6、气密性：浮囊在充气 40kPa，静放 120min 时，剩余压力 $\geq 39\text{kPa}$ ；龙骨在充气 20kPa，静放 15min 时，剩余压力 $\geq 20\text{kPa}$ ；

7、性能要求：展开时间：气囊充气时间 $\leq 110\text{s}$ ；艇体展开时间 $\leq 65\text{s}$ 。回收时间：气囊放气时间 $\leq 55\text{s}$ 艇体折叠时间 $\leq 42\text{s}$ ；

8、通过中国船级社 CCS 合格评定，具有中国船级社 CCS 出具的检验证书或者报告；

9、船外机：马力 30 匹，转速：4500-5500（转/分）；排气量 $\geq 496\text{cm}^3$ ；缸径 $\times$ 行程 $\geq 70 \times 60\text{mm}$ ；启动系统：手动；操控系统：后操作（操舵手柄）；重量 $\leq 55\text{kg}$ 。

序号 8-2 3 米 6 冲锋舟含 30 匹长轴舷外机

- 1、艇总长 $\geq 360\text{cm}$ ，艇总宽 $\geq 175\text{cm}$ ，舷最大直径 $\geq 45\text{cm}$ ，气囊数 $\geq 3+3+2$ 个，材质高分子聚乙烯复合材质，结构 M 型船底，底板 V 型一体充气拉丝底，艇体工艺热融合技术，艇净重 $\leq 58\text{kg}$ ，承载人数 $\geq 6-8$ 人，载重重量 $\geq 800\text{kg}$ ；
- 2、艇体配置底部稳定小浮筒、船体 3M 防水反光条、翻船自救辅助绳包、高密闭急救包、引擎工具包、船艏挡水片、快速双排水孔、多功能双向不锈钢牵引环、缆绳不锈钢固定环、油箱、油管稳定扣、软质把手；
- 3、船外机：马力 30 匹，转速：4500-5500（转/分）；排气量 $\geq 496\text{cm}^3$ ；缸径 $\times$ 行程 $\geq 70 \times 60\text{mm}$ ；启动系统：手动；操控系统：后操作（操舵手柄）；重量 $\leq 55\text{kg}$ 。
- 4、具有中国船级社 CCS 出具的检验证书或者报告；

序号 8-3 30 匹舷外机长轴

- 1、工作方式：长轴 2 冲程；
- 2、功率： ≥ 30 匹马力（22kw）；
- 3、润滑系统：预混二冲程机油和汽油；
- 4、排气量： $\geq 495\text{cc}$ ；
- 5、燃油进气系统：化油器；
- 6、启动方式：手动；
- 7、调整和倾斜方式：手动倾斜；
- 8、缸径 $\times$ 行程： $\geq 70 \times 60\text{mm}$ ；
- 9、配件：含防护罩 1 个、工具维修包 1 个；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4 30 匹舷外机短轴

- 1、工作方式：短轴 2 冲程；
- 2、功率： ≥ 30 匹马力（22kw）；
- 3、润滑系统：预混二冲程机油和汽油；
- 4、排气量： $\geq 495\text{cc}$ ；

- 5、燃油进气系统：化油器；
- 6、启动方式：手动；
- 7、调整和倾斜方式：手动倾斜；
- 8、缸径×行程： $\geq 72.0 \times 60.0\text{mm}$ ；
- 9、配件：含防护罩 1 个、工具维修包 1 个；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5 小型橡皮艇

- 1、艇总长 360cm—380cm，艇总宽 $\geq 175\text{cm}$ ，舷最大直径 $\geq 45\text{cm}$ ，气囊数 $\geq 3+3+2$ 个，材质高分子聚乙烯复合材质，结构 M 型船底，底板 V 型一体充气拉丝底，艇体工艺热融合技术，艇净重 $\leq 58\text{kg}$ ，承载人数 ≥ 6 —8 人，载重重量 $\geq 800\text{kg}$ ；
- 2、艇体配置底部稳定小浮筒、船体 3M 防水反光条、翻船自救辅助绳包、高密闭急救包、引擎工具包、船艏挡水片、快速双排水孔、多功能双向不锈钢牵引环、缆绳不锈钢固定环、油箱、油管稳定扣、软质把手；
- 3、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6 机动橡皮舟（4.2 米）

- 1、采用 $\geq 0.9\text{mm}$ 加网 PVC 材质；内底材质为铝合金拼装甲板；
- 2、充气后规格 $\geq 420\text{mm} \times 190\text{mm}$ ；气室 ≥ 5 个，配备 6 个手动划桨；
- 3、最少可乘坐 8 人，净重小于 100kg，最大安全载重 $\geq 1000\text{kg}$ ；
- 4、经、纬向拉伸强度 $\geq 60\text{KN/m}$ 经向梯形撕裂强度 $\geq 260\text{N}$ 透气性 25KPa 持续 5min 不透气；
- 5、耐压性：浮囊充气 40kPa，静放 5min，无异常，龙骨充气 40kPa，静放 5min，无异常；
- 6、气密性：浮囊在充气 40kPa，静放 120min 时，剩余压力 $\geq 39\text{kPa}$ ；龙骨在充气 20kPa，静放 15min 时，剩余压力 $\geq 20\text{kPa}$ ；
- 7、性能要求：展开时间：气囊充气时间 $\leq 110\text{s}$ ；艇体展开时间 $\leq 65\text{s}$ 。回收时间：气囊放气时间 $\leq 55\text{s}$ 艇体折叠时间 $\leq 45\text{s}$ ；
- 8、通过中国船级社 CCS 合格评定，具有中国船级社 CCS 出具的检验证书或者报告。

序号 8-7 水面通讯站（舟船用）

- 1、采用无线超声波工作原理；水面设备，工作范围 $\geq 200\text{m}$ ；
- 2、通过通讯线路/开关激活；
- 3、可充电式 6Vac 可更换锂电池，耐用总时间 $\geq 48\text{h}$ ；
- 4、低电压下耐用 $\geq 1.5\text{h}$ ；
- 5、电压低于 4.8Vac 时，每 30s 发出一次警报信号；
- 6、一键通传输，自动接收，频率 32.768KHz 或 41KHz，自动控制噪声，重量 $\leq 2.3\text{kg}$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8 拖拽式水面救援背心

- 1、救生衣颜色为红色，EVA 浮力材料，可产生 $\geq 150\text{N}$ 的浮力；
- 2、救生衣衣身能承受 3200N 的作用力 30min 而不损坏，重量 $\leq 1.5\text{kg}$ ；
- 3、救生衣肩部背带宽度：12cm，能承受 900N 的作用力 30min 而不损坏；
- 4、裆带与救生衣衣体之间能承受 900N 的作用力而不发生脱离或损坏。穿着救生衣以任意方式下水，救生衣能在 5 秒内使人体处于直立状态，且在自由漂浮状态下，人嘴高出水面 120mm 以上；
- 5、肩部、胸部、腰部等地都可调节，成型提取手柄；
- 6、通用码数，可通过 8 条固定带调节，适合胸围 76 至 147 厘米的使用者；
- 7、采用 YKK®拉链，顶部带有拉头防位移套；
- 8、救生衣前身前置两个大容量口袋和牛尾绳锁扣装置。有排水孔和挂绳点设计，每件救生衣配有可拆卸细索系牢的哨笛 1 只，配有细索系牢的示位灯 1 只；
- 9、四个前置方型挂点和四个前置 D 型环挂点使得使用者在使用和固定刀、口哨或者其他东西；
- 10、在 PFD 的前后须缝制 16 条高亮荧光带；
- 11、带有快速解脱系统，在连接保护索时可以通过救生衣前置的手动拉球快速启动解脱；
- 12、快速解脱系统的触发装置采用金属日字扣和塑料按扣以及拉球组成；
- 13、后背部带有不锈钢连接环，用于连接快解式牵引绳（牛尾绳）或其他绳索；
- 14、配置牛尾绳与 D 型环；
- 15、下摆部带有连接点，用于连接腿部固定带，防止水流水浪将救生衣冲脱；

16、产品符合《消防水域救援个人防护装备试验大纲》，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9 低温防冻服

- 1、低温防冻服包含防低温液氮帽（与衣服连体）、超低温防护服（连体）、防低温液氮手套、防低温液氮鞋。适用于抵抗极度寒冷的工作环境，适用温度范围为-170℃至-250℃；
- 2、防低温液氮帽：面屏部分具有防雾技术，使工作人员的视野更加清晰。防水拉链，外加毡扣，双层密封。低温面罩采用抗超低温高端面镜，抗挤压、抗冲击、防雾防眩晕，防护低温液体飞溅；
- 3、低温手套：采用五指设计；
- 4、防低温液氮鞋：采用低温硅橡胶、复合低温面料、防寒棉；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0 IDM 全面罩

- 1、集成式潜水用全面罩，可挂载多种配件；配备水面空气阀，预留双通道通讯接口，配备面罩拓展框架，鼻托 2 副，鼻钉 2 副，快拆式供气接口 2 个；
- 2、大视野面镜，视野范围在 160 度以上；镜片为高强度聚碳酸酯，透光率佳，耐撞击；
- 3、设备重量≤1 公斤；
- 4、双密封设计（FFM），裙边选用液态硅胶材质；
- 5、带 3D 耳压平衡装置；
- 6、二级头中压在 9.2-9.9BAR（帕）；
- 7、配备快速调整面镜扣带系统；
- 8、章鱼型六点头带系统；
- 9、配件：全面罩保护包、配件拆装级维护工具、低压软管 1 根、面罩内置二级头；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1 防滑鞋套冰爪

- 1、可调节冰爪适用鞋尺寸范围：35-45，齿数≥10 个；

- 2、重量 $\leq 685\text{g}$;
- 3、配件：主体冰爪 1 副+六角扳手 1 个+收纳袋 1 个，耐寒温度：零下 40 度及以上;
-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2 救生圈

- 1、救生圈内层为以聚氨酯泡沫材质，外层为尼龙乙烯基材;
- 2、外径 $\geq 710\text{mm}$ 内径 $\geq 440\text{mm}$ 厚度 $\geq 100\text{mm}$;
- 3、浮力： $\geq 14.5\text{KG}$ 。

序号 8-13 救生拉网

- 1、尺寸宽 $\geq 500\text{cm}$ ，高 $\geq 120\text{cm}$;
- 2、配连接扣锁、救援绳、手提收纳包;
- 3、直径 $\geq 12.5\text{mm}$ 、最小断裂强度 $\geq 40\text{KN}$ ，长 $\geq 20\text{m}$ 的救援绳 1 根;
-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4 救生滚钩

- 1、材质：绳子由聚丙烯制造、滚钩由不锈钢制造;
- 2、网状底部每间隔 50CM 设置 1 个倒刺滚钩，可拆卸;
- 3、规格重量： ≤ 4.5 公斤;
- 4、链接绳子 ≥ 15 米;
- 5、断裂负荷 $\geq 13.5\text{KN}$;
- 6、钩体粗 $\geq 2.2\text{mm}$ 外径 $\geq 26.8\text{mm}$ 长度 $\geq 73\text{mm}$ ，单枚净重 $\geq 3.10\text{g}$ ；一套滚钩 50 枚钩体;
- 7、主线采用 2.5mm 回笼线，子线采用双绞线;
- 8、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5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 1、规格：直径 $\leq 12\text{mm}$ 长度 $\geq 100\text{m}$;
- 2、破断强度： $\geq 35\text{KN}$;
- 3、救生绳经 48h 的漂浮，能始终漂浮在水面上;
- 4、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6 水域救援智能救生圈

- 1、救援最大负载能力 $\geq 260\text{KG}$;
- 2、最大空载速度 $\geq 6.5\text{m/s}$ ，载人速度 $\geq 2.2\text{m/s}$;
- 3、续航能力： ≥ 80 分钟;
- 4、遥控距离 $\geq 850\text{m}$;
- 5、开机自检：为保证安全开机具有自检蜂鸣报警功能，自检时间 $\geq 2.5\text{s}$;
- 6、支持一键自动返航，包括受控自动返航、失联自动返航；自动返航精度小于 ≥ 3 米，转弯半径为 $\geq 1.40\text{m}$;
- 7、螺旋桨安全防护装置应具有防水草功能;
- 8、产品重量 $\leq 13\text{KG}$;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7 水面救援救生浮桥

- 1、长度： ≥ 5 米，宽： ≥ 1.2 米，内庭数量： $\geq 1+2$ ，厚度： $\geq 15+15$ 厘米;
- 2、材料：气垫布及 PVC，4 个提手，4 个 D 型环位于四个角处，每边 8 个 D 型环，共 16 个 D 型环防滑表面;
- 3、底面增设耐磨材质，正面同时增设防滑材质;
-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8 漂浮救援板

- 1、尺寸：长 $\geq 180\text{CM}$ ，宽 $\geq 100\text{CM}$ ，深 $\geq 10\text{CM}$;
- 2、材质：15CM 漏眼材料，PVC 材质顶部为 $1 \times 40\text{mm}$ 不锈钢加固 D 型环侧面为 $2 \times 40\text{mm}$ 不锈钢加固 D 型环底部为 $2 \times 40\text{mm}$ 不锈钢加固 D 型环;
- 3、扶手： ≥ 12 个;
- 4、配件：打气泵、修理包和储物袋;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19 水域救援个人携行包

- 1、重量： $\geq 1.7\text{Kg}$;
- 2、容量 $\geq 90\text{L}$;
- 3、材料厚度 PVC $\geq 0.4\text{mm}$;

- 4、厚度 $\geq 500D$ 夹网；
- 5、尺寸： $\geq 38 \times 38 \times 80\text{CM}$ ；水域装备包侧面有放气阀，配有双扣快拆，具防水拉链设计；
- 6、耐静性能 $\geq 19\text{kpa}$ ，非织物性能 $\geq 20\text{kpa}$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0 水域打捞杆

- 1、伸缩杆：材料须为超轻碳纤维，可漂浮。折叠后长度 ≤ 2.6 米，展开长度 ≥ 17 米，重量 $\leq 6\text{Kg}$ ；
- 2、工具头：
 - 2.1 工具头数量应不少于 7 件；
 - 2.2 浮力球：可增加伸缩杆的浮力，也可作独立的浮力设备使用。材质须为塑料泡沫材料，颜色须为黄色，长度 $\leq 30\text{cm}$ ，直径 $\leq 25\text{cm}$ ，浮力 $\geq 6\text{kg}$ ，重量 $\leq 1\text{kg}$ ；
 - 2.3 浮力圈：材料须为不锈钢、尼龙带和泡沫的混合体，围成圆圈的直径 $\geq 55\text{cm}$ ，浮力 $\geq 6\text{kg}$ ，重量 $\leq 0.8\text{kg}$ ；
 - 2.4 挂钩：材质须为性能不低于不锈钢的材料制成，钩口宽 $\geq 10\text{cm}$ 、长度 $\geq 30\text{cm}$ ，重量 $\leq 0.5\text{kg}$ ；
 - 2.5 爪钩：材质须为性能不低于不锈钢的材料制成，爪钩半径 $\geq 12\text{cm}$ ，长度 $\geq 30\text{cm}$ ，爪钩间距 $\geq 20\text{cm}$ ，重量 $\leq 0.6\text{kg}$ ；
 - 2.6 弹性捕获器：应适用于捕捞落水者或动物等。材质须为性能不低于不锈钢的材料制成，张开距离 $\geq 40\text{cm}$ ，重量 $\leq 0.5\text{kg}$ ；
 - 2.7 D 形扣：应适用于从水里捕捞或救回重物。材质须为性能不低于不锈钢的材料制成，附绳子和工具，长度 $\geq 20\text{cm}$ ，宽度 $\geq 10\text{cm}$ ，钳口长度 $\geq 4.5\text{cm}$ ，重量 $\leq 0.5\text{kg}$ ；
 - 2.8 弧形套勺：材质须为性能不低于铝的材料制成，长度 $\geq 50\text{cm}$ ，宽度 $\geq 40\text{cm}$ ，重量 $\leq 0.5\text{kg}$ ；
- 3、救生绳：安全绳应从头到尾穿过救援伸缩杆，确保救援杆捕捉遇险人员后形成安全的绳索保护；
- 4、工具头便携包：应可放置全部的工具头，材料须为防水尼龙网，尺寸 $\leq 75 \times 50\text{cm}$ ；

- 5、伸缩杆便携袋：须采用尼龙防水材料，手提肩背均可，附救生绳袋 1 个；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1 水流测速仪

- 1、流速范围：0.05~8m/s；
- 2、精度： $\leq 1.5\%$ ；
- 3、显示：汉字液晶显示，4 行 32 位，带有声光信号；
- 4、存储：可存储 100 个断面数据；
- 5、通讯：标准 RS232 接口无线；
- 6、工作温度： $-1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
- 7、工作电源：7.2V\4200mAh，可充电；
- 8、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2 水深水温测量仪

- 1、电源：电池供电；
- 2、显示类型：液晶显示；
- 3、防水性能：IPX8，防水等级 $\geq 40\text{m}$ ；
- 4、操作温度： $-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
- 5、深度范围：0.1m~70m；
- 6、传感器：集成式；
- 7、频率：200kHz；
- 8、光束角度： $\leq 22^{\circ}$ ；
- 9、带背光灯的液晶显示器；
- 10、可自动读取和调节灵敏度；
- 11、可穿过冰面或船底进行探测并显示读数；
- 12、磁开关（无外置金属部件）；
- 13、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3 滩涂固定器

- 1.1 尖桩式锚杆长度 $\geq 90\text{cm}$ ，直径 $\leq 2.5\text{cm}$ ，共 3 根；
- 1.2 铝合金翘头锚板，长度 $\leq 90\text{cm}$ ，厚度 $\leq 1\text{cm}$ ，宽度 $\leq 5\text{cm}$ ，孔距 $\leq 15\text{cm}$ ，中心

点设计，不少于 5 个孔，强度 $\geq 36\text{KN}$ ；

1.3 配备 2 根 5 米长的 5mm 大马力绳，2 根绞棍和转运携行包；

2、多用途镜像滑轮：

2.1 可通过绳索直径：10.5mm—11.5mm；

2.2 滑轮最小断裂强度 $\geq 40\text{KN}$ ，索环最小断裂强度 $\geq 22\text{KN}$ ；

2.3 作为下降器使用时工作负荷 $\geq 240\text{kg}$ ，最大下降距离 $\geq 200\text{m}$ ；

2.4 重物负载下降使用时，最大操作负载 $\geq 270\text{Kg}$ ，操作下降速度最大 $\leq 0.5\text{m/s}$ ；

2.5 重量 $\leq 900\text{g}$ 。

3、多用途锚点带材质：聚酯、超高模量聚乙烯；

3.1 长度 $\leq 125\text{cm}$ ；

3.2 最小断裂强度 $\geq 25\text{kN}$ ；

3.3 重量 $\leq 110\text{g}$ ；

3.4 认证：符合 GB 30862-2014 B 类挂点。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4 装备转运推车

1、轮胎采用真空越野轮胎，含制动装置、带减震功能、车轮可折叠、展开、合并、背负等功能；

2、推车上表面保持一个平面便于存放和安放货物并且在表面做防滑处理；

3、背负支点固定在车身上，当需要时临时链接上背带；

4、两部推车可以相互对叠形成一个四方平整的模块；

5、车辆展开尺寸： ≥ 1750 长 $\times 720$ 宽 $\times 630$ 高（mm），车辆折叠后尺寸： ≥ 1160 长 $\times 720$ 宽 $\times 410$ 高（mm）；

6、轮胎型号：350/10（单位 mm），轮胎允许载重量为 ≥ 212 公斤；

7、车体允许载重： ≥ 200 公斤；

8、两车对叠模块尺寸： ≥ 1330 长 $\times 720$ 宽 $\times 440$ 高（mm）；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5 水下推进器

1、重量 ≤ 13 公斤；

2、最大运行深度 ≥ 100 米；

- 3、最大续航速度 ≥ 60 米/分钟；
- 4、最大推动力 ≥ 250 牛顿；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6 水下金属探测器

- 1、适用水下探测排铁或全金属、金属物证搜寻；
- 2、运用宽波段传输和分析多种频率，实现探测深度、极高的灵敏度和精确的辨别力；
- 3、防水深度： ≥ 65 米；
- 4、频率/传输：多个频率：1.5, 3, 4.5, 15~25.5kHz；
- 5、线圈（标准）： ≥ 10 英寸圆形双 D 硬接线圈；
- 6、电池：工作时间 ≥ 20 小时；
- 7、长度：标准轴 $\geq 1140\text{mm}$ 潜水轴 $\geq 800\text{mm}$ 重量： $\leq 2.5\text{kg}$ ；
- 8、灵敏度调整：采用旋钮式；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8-27 水下机器人

配置机械手、水下摄像头、照明灯、多波束声呐系统、水下定位，测距测高避障系统、地面控制站和线缆。

- 1、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600 \times 450 \times 280\text{mm}$ ；
- 2、作业水深： $\geq 350\text{m}$ ；
- 3、自重 $20\text{kg} \pm 5\text{kg}$ ；
- 4、连续工作时间 ≥ 6 小时；
- 5、最大静水速度 $\geq 3\text{kN}$ ；
- 6、基本操作：左右平移、左转右转、上浮下潜、前进后退、上仰下俯、翻滚、任意角度悬停/航行，一键回正，一键清洗；
- 7、行驶模式：定姿态控制模式，6 自由度自由控制模式， 360° 任意维度运动和悬停及深度锁定功能，锁定在 $\pm 1^\circ$ 俯仰角或者 $\pm 1^\circ$ 倾斜角，自动定深误差： $\pm 5\text{cm}$ ；
- 8、推进器数量 ≥ 6 个；
- 9、照明 ≥ 2 个 LED 灯，单个亮度不低于 3000lm ；

- 10、线缆长度 $\geq 200\text{M}$ ，线缆外径 $\leq 12\text{mm}$ ；抗破断力 $\geq 300\text{kg}$ ；
- 11、摄像头配置：优于 1080P 高清摄像头，视场角度 $\geq 130^\circ$ ；
- 12、机械手：
 - 12.1 最大夹持力： $\geq 200\text{N}$ ；
 - 12.2 最大张距： $\geq 100\text{mm}$ 。
- 13、地面控制站：

采用全金属键、触屏鼠标、专业控制手柄对水下机器人进行操控，操控台具备单独的电量显示屏及充电指示灯，开合盖均具备三防功能；
- 14、显示器数量 ≥ 1 个，尺寸 ≥ 15 寸；
- 15、声呐显示画面与摄像头显示画面可同屏自由调节；
- 16、多波束成像声呐系统：
 - 16.1 系统可实时观看图像的效果，图像显示为前方覆盖区域的自上而下视图，根据所选择频率模式，以声学扇形的形式水平和垂直方向探测；支持低频和高频两种工作模式；
 - 16.2 操作频率 $\geq 750\text{kHz}/1.2\text{MHz}$ ；
 - 16.3 探测范围：最大 120m/40m，最小 0.1m；
 - 16.4 距离分辨率： $\geq 4\text{mm}/2.5\text{mm}$ ；
 - 16.5 最大波束 ≥ 510 个；
 - 16.6 角坐标分辨率： $\geq 1^\circ/0.6^\circ$ ；
 - 16.7 工作深度 $\geq 300\text{m}$ （可耐受 3MPa 水压）；
- 17、具备水下定位及测高、测距、避障功能。

9 包

序号 9-1 消防水带（16-65-20）

- 1、符合 GB6246-2011 《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 3、内衬聚氨酯材料，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易收卷，出水快；

- 4、标准工作压力 1.6MPa；水带内径 63.5~65.5mm；
- 5、每盘长度 20 米；
- 6、单位长度重量仅 272g/m. 爆破压力 ≥ 6.6 MPa，轴向延伸率 $\geq 1.1\%$ ，直径膨胀率 $\geq 2.9\%$ ，附着强度 ≥ 57 N/25mm；扯断伸长率 $\geq 295.6\%$ ；扯断强度 ≥ 63.1 MPa，水带耐磨次数 100 次、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度 $\geq 115.7\%$ ，爆破压力 $\geq 97.3\%$ ；
- 7、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最大耐高压到 6.0MPa，且可以正常使用，不同时期生产的接口均可以实现互配。

序号 9-2 消防水带（16-80-20）

-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 3、内衬聚氨酯材料，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易收卷，出水快；
- 4、标准工作压力 ≥ 1.6 MPa；水带内径 76.0—78.0mm；
- 5、每盘长度 20 米；
- 6、单位长度重量仅 272g/m. 爆破压力 6.6MPa，轴向延伸率 1.1%，直径膨胀率 2.9%，附着强度 57N/25mm；扯断伸长率 295.6%；扯断强度 63.1MPa，水带耐磨次数 100 次、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度 115.7%，爆破压力 97.3%；
- 7、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最大耐高压到 6.0MPa，且可以正常使用，不同时期生产的接口均可以实现互配；

序号 9-3 消防水带（20-65-20）

-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

- 3、内衬聚氨酯材料（又名 TPU）；
- 4、水带两端绑扎锻造旋转卡式接口，雄接口带螺纹装置，防止水带在高压输水过程中因水带扭曲造成脱扣，公称压力 6.0MPa，配专用橡胶水带护套；
- 5、水带内径：63.5—65.5mm；
- 6、标准工作压力：2.0MPa；
- 7、爆破压力 $\geq 7.0\text{MPa}$ ；
- 8、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 $\leq 300\text{g/m}$ ；
- 9、轴向延伸率 $\leq 2.6\%$ ；
- 10、直径膨胀率 $\leq 3.0\%$ ；
- 11、附着强度 $\geq 61\text{N}/25\text{mm}$ ；
- 12、扯断伸长率 $\geq 293\%$ ；
- 13、扯断强度 $\geq 63\text{MPa}$ ；
- 14、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度 96.6%，爆破压力 100%；
- 15、水带耐磨次数 100 次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16、水带端部注明有：厂名、编号、原料、设计工作压力、公称内径和长度、生产日期等标识。

序号 9-4 消防水带（25-65-20）

-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工业涤纶长丝材料编制而成，水带的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 3、内衬进口聚氨酯材料，水带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易收卷；水带内径： $\geq 63.5\text{mm}$ ，标准工作压力： $\geq 2.5\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7.9\text{Mpa}$ ；
- 4、水带两端有捆扎好的卡式接口，公称压力 2.5MPa。接口外观质量：表面平整、光洁，表面应进行黑色阳极氧化处理；加工表面应无损伤，无结疤、裂痕、砂眼。配橡胶水带护套；
- 5、水带两端应注明：厂名、编号、原料、公称内径、长度、生产日期、设计工

作压力；

6、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 $\leq 355\text{g/m}$ 。水带在高压水流的作用下，抗形变能力良好，轴向延伸率 $\leq 3.5\%$ ，直径膨胀率 $\leq 6\%$ ，附着强度： $\geq 35\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290\%$ ；扯断强度： $\geq 60\text{MPa}$ 。

序号 9-5 消防水带（20-80-20）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

3、内衬聚氨酯材料（又名 TPU）；

4、水带两端绑扎锻造旋转卡式接口，雄接口带螺纹装置，防止水带在高压输水过程中因水带扭曲造成脱扣，公称压力 $\geq 6.0\text{MPa}$ 。配专用橡胶水带护套；

5、水带内径：76.0—78.0mm，标准工作压力：2.0MPa，爆破压力 $\geq 6.0\text{MPa}$

6、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 $\leq 370\text{g/m}$ ，轴向延伸率 $\leq 3.1\%$

7、直径膨胀率 $\leq 3.3\%$ ；

8、附着强度 $\geq 62.0\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293\%$ ，扯断强度 $\geq 63\text{MPa}$ ，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 96.4%，爆破压力 99.4%，水带耐磨次数 100 次、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9、水带端部注明有：厂名、编号、原料、设计工作压力、公称内径和长度、生产日期等标识。

序号 9-6 消防水带（25-80-20）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工业涤纶长丝材料编制而成，水带的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3、内衬进口聚氨酯材料，水带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易收卷；

4、水带内径：76.0—78.0mm，标准工作压力： $\geq 2.5\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8.0\text{Mpa}$ ；

5、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 $\leq 460\text{g/m}$ 。水带在高压水流的作用下，抗形变

能力良好，轴向延伸率 $\leq 5\%$ ，直径膨胀率 $\leq 5\%$ ，附着强度： $\geq 35\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290\%$ ；扯断强度： $\geq 40\text{MPa}$ ；

6、水带两端应注明：厂名、编号、原料、公称内径、长度、生产日期、设计工作压力；

7、水带两端有捆扎好的卡式接口，公称压力 2.5MPa 。接口外观质量：表面平整、光洁，表面应进行黑色阳极氧化处理；加工表面应无损伤，无结疤、裂痕、砂眼，配橡胶水带护套。

序号 9-7 消防水带（20-40-20）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高强涤纶长丝材料，内衬聚氨酯材料，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3、水带内径： $(38.0-40.0)\text{mm}$ ，标准工作压力： $\geq 2.0\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6.5\text{MPa}$ ；

4、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 $\leq 140\text{g}/\text{m}$ 。轴向延伸率 $\geq 2.5\%$ ，直径膨胀率 $\geq 4.0\%$ ，附着强度 $\geq 52\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420\%$ ；扯断强度 $\geq 45\text{MPa}$ ；

5、水带端部注明：厂名、编号、原料、公称内径、长度、生产日期、设计工作压力；

6、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公称压力 2.5MPa ，最高耐压强度 6.0MPa ，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

7、配专用橡胶水带护套。

序号 9-8 16 型 65mm 水带（20m）（水带荧光）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水带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3、内衬聚氨酯材料，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

4、标准工作压力 $\geq 1.6\text{MPa}$ ；水带内径 $63.5\sim 65.5\text{mm}$ ；

5、每盘长度 20 米；

- 6、在水带表面对称编织 2 条银灰色的反光条，宽度 8—10mm。单位长度重量 $\leq$ 280g/m。爆破压力 $\geq$ 6.66MPa，轴向延伸率 $\geq$ 1.1%，直径膨胀率 $\geq$ 2.9%，附着强度 $\geq$ 57N/25mm；扯断伸长率 $\geq$ 295.6%；扯断强度 $\geq$ 63.1MPa，水带耐磨次数 $\geq$ 100 次，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度 $\geq$ 115.7%，爆破压力 $\geq$ 97.3%；
- 7、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最大耐高压到 6.0MPa，且可以正常使用。

序号 9-9 水幕水带

- 1、符合 GB6246-2011 标准；
- 2、外层采用高强涤纶长丝材料编织而成，织物层应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 3、内衬聚氨酯材料，衬里的厚度应均匀，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重量轻，易收卷，出水快；
- 4、标准工作压力 $\geq$ 1.6MPa；水带口径直径 65mm 水带表面规律排列喷射孔，喷射孔口采用金属材料铆合，坚固耐用；孔间距 0.35m，均匀喷出水雾水幕形成水墙，喷雾高度 $\geq$ 10m；
- 5、每盘长度 20 米；单位长度重量仅 272g/m。爆破压力 $\geq$ 6.6MPa。轴向延伸率 $\geq$ 1.1%，直径膨胀率 $\geq$ 2.9%，附着强度 $\geq$ 57N/25mm；扯断伸长率 $\geq$ 295.6%；扯断强度 $\geq$ 63.1MPa，水带耐磨次数 100 次、扭转方向、可弯曲性、粘附性、耐低温性能、水带与消防接口的连接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经过热空气老化后，织物层与衬里的附着强度 $\geq$ 115.7%，爆破压力 $\geq$ 97.3%；
- 6、水带两端绑扎锻造卡式接口，最大耐高压到 6.0MPa，且可以正常使用，不同时期生产的接口均可以实现互配；
- 7、提供水带未开孔前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含符合 GB6246-2011 标准的检测内容。

序号 9-10 水带包布

- 1、由帆布带和金属夹钳等零件组成；
- 2、金属夹钳为不锈钢 304 材质；
- 3、包布体为高强尼龙织制；
- 4、不锈钢金属夹钳采用铆钉结构和包布体固定，牢固可靠；

5、长度 $\geq 220\text{mm}$ （65）、 $\geq 255\text{mm}$ （80）宽度 $\geq 74\text{mm}$ 。

序号 9-11 消防自锁水带（20-65-20）

- 1、符合 GB 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
- 2、水带编织层采用涤纶材料，水带长 20m，斜纹环形编织而成，内衬采用聚氨酯；
- 3、水带口径直径：63.5+2.0mm，标准工作压力 $\geq 1.6\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6.66\text{MPa}$ ，轴向延伸率 $\leq 1.1\%$ ，直径膨胀率 $\leq 2.9\%$ ，附着强度织物层与衬里 $\geq 57\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295.6\%$ ，扯断强度 $\geq 63.1\text{MPa}$ ，单位长度质量 $\leq 272\text{g}/\text{m}$ 。端部附近中心线两侧有印产品名称、设计工作压力、规格（公称内径及长度）、经线、纬线及衬里材质、生产厂名、注册商标、生产日期；
- 4、接口：卡式锻造水带接口，产品符合 GB12514《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 GB12514.3-2006《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标准要求。采用铝合金 6061 锻造成型工艺，表面氧化防腐蚀处理，接口总长度 $\geq 207\text{mm}$ ，接口材质整体 T6 热处理，接口清晰的标出型号、规格、商标、厂名等永久性标志。接口经 96h 连续喷射盐雾腐蚀试验后，接口无起层、氧化、剥落现象，在 $\geq 6.0\text{MPa}$ 水压下无渗漏现象，最高耐压强度 $\geq 9.0\text{MPa}$ ，重量 $\leq 0.9\text{kg}$ 。卡式接口雌口端带有自动旋转、矫正的功能，在水带打结、扭转的情况下，利用水带自身的水压反作用，使接口能自动旋转进行位置矫正；推卸环与雄口带有螺纹锁止结构，防止各种因素触撞推压环而造成脱扣；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9-12 消防自锁水带（20-80-20）

- 1、符合 GB 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
- 2、水带编织层采用涤纶材料，水带长 20m，斜纹环形编织而成；
- 3、内衬采用聚氨酯。具有耐高压、耐油、耐腐蚀、耐磨损、不渗水、不霉变、特别轻、使用柔软方便易卷缠、表面光滑平整、编织均匀、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无折皱等特点；
- 4、水带口径直径：78.5+2.0mm，标准工作压力 $\geq 1.6\text{MPa}$ ，爆破压力 $\geq 5.92\text{MPa}$ ，轴向延伸率 $\leq 1.4\%$ ，直径膨胀率 $\leq 3.1\%$ ，附着强度织物层与衬里 $\geq 47.7\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 $\geq 293.6\%$ ，扯断强度 $\geq 63.3\text{MPa}$ ，单位长度质量 $\leq 316\text{g}/\text{m}$ 。端部附近

中心线两侧有印产品名称、设计工作压力、规格（公称内径及长度）、经线、纬线及衬里材质、生产厂名、注册商标、生产日期；

5、接口：卡式锻造水带接口，产品符合 GB12514《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 GB12514.3-2006《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标准要求。采用铝合金 6061 锻造成型工艺，表面氧化防腐蚀处理，接口总长度 $\geq 228\text{mm}$ ，接口材质整体 T6 热处理，接口清晰的标出型号、规格、商标、厂名等永久性标志。接口经 96h 连续喷射盐雾腐蚀试验后，接口无起层、氧化、剥落现象，在 $\geq 6.0\text{MPa}$ 水压下无渗漏现象，最高耐压强度 $\geq 9.0\text{MPa}$ ，重量 $\leq 1.4\text{kg}$ 。卡式接口雌口端带有自动旋转、矫正的功能，在水带打结、扭转的情况下，利用水带自身的水压反作用，使接口能自动旋转进行位置矫正；推卸环与雄口带有螺纹锁止结构，防止各种因素触撞推压环而造成脱扣；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9-13 异型异径接口套装

1、符合 GB12514.1-2005《消防接口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GB12514.1-2006《消防接口第2部分：内扣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以及 GB12514.3-2006《消防接口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2、材质：接口全部采用 6061 铝合金整体锻造加工工艺；

3、接口型式为：80 雌转 65 雄、80 雌转 65 雌、80 雄转 65 雄、80 雄转 65 雌、65 雄转 50 雌、80 内扣转 65 内扣、65 内扣转 50 内扣、65 内扣转 40 内扣、80 内扣转 80 雄、80 内扣转 65 雄、80 内扣转 80 雌、80 内扣转 65 雌、65 内扣转 80 雄、65 内扣转 65 雄、65 内扣转 80 雌、65 内扣转 65 雌和铝箱 1 只组合成异型异径 16 件组合套装；

4、重量 ≤ 17 千克；

5、接口工作压力 2.5MPa，最高耐压强度最高耐压强度达 4.0MPa，不出现可见裂缝或者断裂现象。试验后能正常操作使用；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9-14 异型异径接口套装（65 转 40 快速接口）

1、符合 GB12514.1-2005《消防接口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GB12514.1-2006《消防接口第2部分：内扣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以及

GB12514.3-2006《消防接口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2、材质：接口全部采用 6061 铝合金整体锻造加工工艺；

3、接口型式为：65 内扣转 40 快速 8 个，65 卡式转 40 快速 8 个，铝箱 1 个，组合成异型异径 16 件组合套装。合成异型异径 16 件组合套装；

4、重量≤17 千克；

5、接口工作压力 2.5MPa，最高耐压强度最高耐压强度达 4.0MPa，不出现可见裂缝或者断裂现象。试验后能正常操作使用；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0 包

序号 10-1 中压二分水器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和集水器》标准；

2、材质：主体 6061 铝合金一体成型，手柄 6061 铝合金锻造成型，黄铜阀芯，阀球材料采用铝合金球，表面镀亮铬处理，聚四氟乙烯密封垫圈，带塑料锁紧装置不锈钢外六角螺母，PVC 保护套，氟橡胶密封圈，黄铜搭钩板，锡青铜弹簧片，铁制焊接 T 型提手套塑处理；

3、重量：≤4.5 千克；

4、分水器口径为：进水口 80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为 2×65mm 雌接口；

5、工作压力 2.5MPa，最高耐压强度 3.75MPa 无出现断裂、接口外形漏水、脱扣；阀门开启力≤87.5N；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2 中压三分水器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和集水器》标准；

2、材质：主体 6061 铝合金锻造成型；手柄 6061 铝合金一体成型；黄铜阀芯；阀球材料采用铝合金球，表面镀亮铬处理，聚四氟乙烯密封垫圈；带塑料锁紧装置不锈钢外六角螺母；PVC 保护套；氟橡胶密封圈；黄铜搭钩板；锡青铜弹簧片；铁制焊接 T 型提手套塑处理；

3、重量：≤7 千克；

4、分水器口径为：进水口 80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为 3×65mm 雌接口；

- 5、工作压力 2.5MPa，最高耐压强度 3.75MPa 无出现断裂、接口外形漏水、脱扣；
- 阀门开启力 $\leq 84\text{N}$ ；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3 高压分水器（三叉）

-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 2、重量： ≤ 7 千克；
- 3、分水器口径为：进水口 80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为 $3 \times 65\text{mm}$ 雌接口；
- 4、工作压力 $\geq 4.0\text{MPa}$ ，阀门开启力 $\leq 87.5\text{N}$ ；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4 三分水器

-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 2、材质：主体 6061 铝合金锻造加工成型；
- 3、手柄 6061 铝合金一体成型；黄铜阀芯；
- 4、阀球材料采用铝合金球，表面镀亮铬处理；
- 5、聚四氟乙烯密封垫圈；带塑料锁紧装置不锈钢外六角螺母；PVC 保护套；氟橡胶密封圈；黄铜搭钩板；锡青铜弹簧片；铁制焊接 T 型提手套塑处理；
- 6、重量： ≤ 7 千克；
- 7、分水器口径为：进水口 80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为 $3 \times 65\text{mm}$ 雌接口；
- 8、工作压力 $\geq 2.5\text{MPa}$ ，最高耐压强度 3.75MPa 无出现断裂、接口外形漏水、脱扣；阀门开启力 $\leq 84\text{N}$ ；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5 高压分水器（二叉）

-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 2、重量： ≤ 4.5 千克；
- 3、分水器口径为：进水口 80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为 $2 \times 65\text{mm}$ 雌接口；
- 4、工作压力 $\geq 4.0\text{MPa}$ ，阀门开启力 $\leq 87.5\text{N}$ ；
- 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6 65 转 40 分水器

-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 2、主体为 6061 铝合金铸造加工成型；
- 3、接口、手柄采用 6061 铝合金锻造加工成型，采用黄铜阀芯和搭钩板；
- 4、阀球材料采用铝合金球，表面镀亮铬处理；高强度耐腐蚀密封（垫）圈；
- 5、整体 T6 热处理，表面硬质氧化防腐蚀处理，再进行烤蓝色粉末处理，接口阳极氧化防腐蚀处理，接口部位配有 PVC 保护套，开关手柄喷塑处理，T 型提手套塑处理；
- 6、口径：进水口 65mm 卡式雄接口，出水口 2×40mm 雌接口；
- 7、使用压力 2.5MPa，最大耐压强度 5.0MPa，设计强度内不出现断裂、漏水、脱扣等情形；
- 8、确保接口插拔快速牢靠，不易脱扣，分水器不易腾空侧翻可靠的生产工艺和设计如下：
 - 8.1 雄进水口推压环带螺纹锁止装置，防止各种因素触撞推压环而造成脱扣；
 - 8.2 进水口位置增加稳流装置便于减轻分水器后座力，在高压过水状态下能保持分水器无腾空及前后移动等问题。有效的保护了消防员的安全；
 - 8.3 雄进水口增设 360 度旋转功能防止水带扭曲打结造成分水器侧翻及水带过水中减少阻力保障高压水流经过分水器内径能迅速过水；
- 9、手柄加装锁止机构防止训练或实战中因高压过水球阀自动关闭。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7 小型止水器

-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 2、阀体和手柄采用铝合金锻造工艺制成，阀杆黄铜材质，阀球采用不锈钢球，316 不锈钢螺丝；
- 3、用于更换消防水带及各类输水器材用，是从水带接口连续转换的消防器材，有一个 65mm 卡式雌进水口，一个 65mm 卡式雄出水口，可以随时关用，控制水流便于各种破损器材更换；
- 4、重量≤2.5KG；
- 5、阀体工作压力≥2.5MPa，最高耐压强度≥3.75MPa，无出现断裂、接口外形漏

水、脱扣等现象；

6、阀门开启压力（N）： $\leq 150\text{N}$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8 止水器

1、符合 XF868-2010《分水器 and 集水器》标准；

2、阀体和手柄采用铝合金锻造工艺制成，阀杆黄铜材质，阀球采用不锈钢球，316 不锈钢螺丝；

3、用于更换消防水带及各类输水器材用，是从水带接口连续转换的消防器材，有一个 65mm 卡式雌进水口，一个 65mm 卡式雄出水口，可以随时关用，控制水流便于各种破损器材更换；

4、重量 $\leq 2.5\text{KG}$ ；

5、阀体工作压力 2.5MPa，最高耐压强度 3.75MPa，无出现断裂、接口外形漏水、脱扣等现象。阀门开启压力（N）： $\leq 150\text{N}$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9 多功能消防水枪

1、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

2、材质：枪体、阀球和接口均采用铝合金材质，手柄和弓形开关把手采用尼龙制成，阀杆采用黄铜材质，水雾旋转齿采用铝合金锻造精密加工成型，表面做氧化处理，密封圈采用聚四氟乙烯，316 不锈钢螺丝；

3、重量 $\leq 1.85\text{kg}$ ；

4、精密加工而成，具有流量准确、射流集中、坚固耐用等特点，接口采用卡式锻造接口，尺寸精密，配合度高；

5、喷射压力 $\geq 0.60\text{MPa}$ ，水枪档位分 4 档 2.5/4.0/6.5/8.0 具有冲洗模式；射程 $\geq 32\text{m}$ ；操作力矩 $\geq 7.7\text{N} \cdot \text{m}$ ；喷雾角最小调节范围 $0^\circ \sim 120^\circ$ ，流量档位正负偏离 2.5~8.0L/sX（ $1 \pm 8\%$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10 小型多功能水枪

1、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

- 2、材质：枪体、阀球和接口均采用铝合金 6061 材质，手柄和弓形开关把手采用 PA6 尼龙制成，阀杆采用黄铜材质，水雾旋转齿采用铝合金锻造精密加工成型，表面做氧化处理，密封圈采用聚四氟乙烯，316 不锈钢螺丝；
- 3、重量 $\leq 1.9\text{kg}$ ；
- 4、产品经过锻造精密加工而成，具有流量准确、射流集中、坚固耐用等特点，接口采用卡式锻造接口，尺寸精密，配合度高；
- 5、喷射压力 0.60MPa；水枪档位分 4 档 2.5/4.0/6.5/8.0 具有冲洗模式；射程 $\geq 32\text{m}$ ；操作力矩 $7.7\text{N}\cdot\text{m}$ ；喷雾角最小调节范围 $0\sim 120^\circ$ ，流量档位正负偏离 $2.5\sim 8.0\text{L/sX}(1\pm 8\%)$ ；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11 40mm 多功能水枪

- 1、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
- 2、枪体、阀球和接口均采用铝合金 6061 材质；
- 3、手柄和弓形开关把手采用 PA6 尼龙制成；
- 4、阀杆采用黄铜材质，水雾旋转齿采用铝合金锻造精密加工成型，表面做氧化处理，密封圈采用聚四氟乙烯，316 不锈钢螺丝；
- 5、重量 $\leq 1.5\text{kg}$ ；
- 6、锻造精密加工而成，具有流量准确、射流集中、坚固耐用等特点，接口采用 40mm 卡式锻造接口，尺寸精密，配合度高；
- 7、喷射压力 0.60MPa；水枪档位分 4 档 2.5/4.0；
- 8、具有冲洗模式；射程 $\geq 25\text{m}$ ；操作力矩 $6.3\text{N}\cdot\text{m}$ ；喷雾角最小调节范围 $0\sim 120^\circ$ ，流量档位正负偏离 $2.5\sim 4.0\text{L/sX}(1\pm 8\%)$ 。

序号 10-12 可调流量一体多功能水枪

- 1、额定流量为 2 升/秒@0.6Mp—a8 升/秒@0.6Mpa 区间；
- 2、重量 $\leq 2.5\text{KG}$ ；
- 3、水泡沫一体多功能水枪，拉出发泡管，直接打泡沫，收起发泡管，打水直流/开花/喷雾；
- 4、旋动通径调节环可以设定水枪出水流量，有 2.5 升/秒、4 升/秒、6.5 升/秒和 8 升/秒四档；

5、360 度旋转消防接口，铝合金球阀，直流/开花/喷雾/冲洗功能快速转换，金属固定雾化齿，金属表面硬质阳极氧化处理涂层。

序号 10-13 降温排烟水枪

- 1、排烟灭火装置由多功能枪柄、延长杆、能量引导装置枪头组合；装置弯头处配有玻璃破碎器；
- 2、挂耙齿数量： ≥ 5 个，长度： $\leq 16\text{cm}$ ；
- 3、延长杆： ≥ 3 支，直径： $\geq 60\text{mm}$ ，每支长度： $\geq 550\text{mm}$ ，可适用于不同的高度，重量： $\leq 1\text{kg}$ ；
- 4、装置末端可连接多功能枪头，喷雾角度： $\geq 120^\circ$ ；
- 5、顶部配有细水雾喷射装置，喷孔数量： ≥ 10 个，可进行室内的灭火、降温和除尘；
- 6、装置为水驱动设计，最大排烟量： $\geq 36500\text{m}^3/\text{h}$ ；
- 7、流量： $\geq 550\text{L}/\text{min}$ ；
- 8、穿刺水枪由多功能枪柄、延长杆、穿刺枪头组建，枪头为 360° 全开孔设计，开孔数量： ≥ 10 个，流量： $\geq 550\text{L}/\text{min}$ ；
- 9、多功能水枪由多功能枪柄、多功能枪头组建，功能： ≥ 3 种，直流、喷雾、开花模式，喷雾角度： $\geq 120^\circ$ ，流量： $\geq 550\text{L}/\text{min}$ ，射程： $\geq 28\text{m}$ ；
- 10、直流水枪由多功能枪柄、直流枪头组建，流量： $\geq 550\text{L}/\text{min}$ ，射程： $\geq 28\text{m}$ ；
- 11、配置表：多功能枪柄 1 把，延长杆 3 支，能量引导装置枪头 1 个，多功能枪头 1 个，直流枪头 1 个， 360° 穿刺枪头 1 个。

序号 10-14 直流水枪

- 1、符合《消防水枪》GB818-2005 的标准；
- 2、枪头选用 6061 铝合金锻造工艺制成，直射充实水柱集中度在 ≥ 10 米；
- 3、水枪握把：选用 6061 铝合金锻造材质成型并氧化处理后加套塑工艺；
- 4、水枪接口：选用 6061 锻造铝合金材质；
- 5、水枪阀球：采用高强度杜邦尼龙塑料精密加工制作；
- 6、阀芯：采用黄铜材质；
- 7、操作力矩 $\text{N}\cdot\text{m}$ ： $\leq 8.5\text{N}\cdot\text{m}$ ；
- 8、射程 $\geq 28\text{m}$ ；

- 9、重量： ≤ 1.5 公斤；
- 10、额定喷射压力： ≥ 0.3 MPa；
- 11、水枪档位分 1 档： 7.5L/s ，流量充许误差 $7.5 \times (1 \pm 8\%)$ ；
- 12、水枪接口为锻造卡式 65 雄接口；
- 13、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15 双水幕水枪

- 1、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
- 2、水枪枪体：选用铝合金 6061T6 工艺铝型材，采用车床和加工中心精密加工工艺，表面阳极氧化防腐处理；
- 3、接口：进水口采用 65mm 锻造雄接口/65mm 锻造内扣接口/65mm 锻造雌管接口；
- 4、手柄：选用尼龙材质，注塑一体成型，内有铝合金框架，在高温低温环境本身不发生变化，强冲击力下无发生断裂发生；
- 5、雾轮：选用优质不锈钢 304 型材，采用车床和加工中心精密加工工艺，开花及喷雾状态下使水雾更密集；
- 6、橡胶保护头：选用优质橡胶（硅胶）一体挤压成型，耐高温低温不变性不掉色，有效保护水枪出水口，在恶劣环境下有盲点指示（也可选择夜光指示，在无光环境下保持 1 小时夜光模式）；
- 7、技术特性：
 - 7.1、在额定工作压力为 6 公斤是可获取 $2.5-5-6.5-8$ 升/秒的流量变化；
 - 7.2、水幕器可独立启闭水流，伞形喷雾流量为 ≥ 3 升/秒，顺时针旋转水幕控制圈，产生屏状水幕水流；
 - 7.3、采用快速球阀开关，开启顺滑；
 - 7.4、360 度防水带扭结，便于矫正水带姿势，防止阻断水流；
- 8、额定工作压力 ≥ 6 公斤，最大工作压 ≥ 16 公斤；
- 9、水枪喷雾角度 ≥ 120 度；
- 10、6 公斤使用情况下，有效射程 ≥ 33 米。

序号 10-16 刺穿式破拆水枪

- 符合标准：符合《消防水枪》GB818-2005 标准的技术性能要求；
- 材质及特性：

- 1、多功能设计：该水枪由旋转接口、旋转开关、三节式输水管、碳钢出水枪头等组成，可直接穿透固体阴燃物质如棉垛、草垛、木垛、粮垛、纸垛、防盗门、玻璃等，用于灭火；
- 2、组合设计：一字形、小 L 形、大 L 形等自由组合；
- 3、高质量制造：采用高硬度材料制成的穿刺头；
- 4、旋滑式开关：具备旋滑式开关功能，便于操作；
- 5、表面处理：经过防腐处理工艺和黑色阳极氧化；
- 6、配套铝合金箱：附带一只铝合金箱。

结构特点：

- 1、枪管：采用 6061 铝合金制成，中空管道，内径 30mm，第一和第二节枪管各有三个 U 型握手构造，第三节枪管上排列有一圈 8 个、上下 3 个各种角度的出水孔，孔径为 5mm；
- 2、枪头：采用硬度 55 度碳钢淬火加工并镀铬防锈处理，具有环形 U 槽，共计 6 个射水孔，另配有直流开花枪头；
- 3、破拆头：枪头装有钨钢，可直接破拆钢化玻璃；
- 4、水枪接口：锻造内扣式接口；
- 5、耐水压强度：经过耐水压强度试验，不会出现裂纹、断裂或影响正常使用的残余变形。

性能参数：

- 1、工作压力范围：0.35-0.8Mpa；
- 2、额定工作压力 ≥ 0.6 MPa；
- 3、流量 ≥ 9.5 L/s；
- 4、喷雾半径 ≥ 6 m；
- 5、射程 ≥ 10 m；
- 6、重量 ≤ 5.5 kg。

序号 10-17 屏风水枪

- 1、由水幕屏障板、支撑提手、接口组成；
- 2、能产生 180° 扇形水幕，可以用于火场阻止火势蔓延，隔离热辐射；
- 3、屏障板上设有引流槽，使水幕更均匀，增加喷射高度；

- 4、材质：屏障板铝合金材质一体成型，阳极氧化处理，提手精密铸造制成，红色烤漆处理，锻造铝镁合金接口；
- 5、可加装开关；
- 6、额定工作压力（MPa）0.6；
- 7、重量（kg） ≤ 3.5 ；
- 8、流量（L/s） ≥ 16 ；
- 9、水幕半径（m） ≥ 10 ；
- 10、水幕保护伞半径（m） ≥ 12 。

序号 10-18 压缩空气泡沫可调流量多功能水枪

- 1、枪体可折叠使用，折断状态最大流量喷射压缩空气泡沫，合起状态控制喷射水流或 A/B 类泡沫同时具有稳压、固定流量、可调流量的射流控制功能；
- 2、枪头可自动调压枪头，可以恒定出口喷射压力达到稳定射流的作用，流量多档可调，旋动通径调节环选择合适工作流量；
- 3、水枪配快速接口，不锈钢球阀，金属表面氧化处理涂层，流线形设计流道且内壁光滑无阻；
- 4、最大工作压力： $\geq 7\text{bar}$ ；
- 5、具备流量调节功能，调节流量设定不少于四档；
- 6、最大流量： $\geq 7\text{L/S}$ 。

序号 10-19 泡沫枪（PQ8）

- 1、产品符合 GB 25202-2010《低倍数泡沫枪》标准；
- 2、枪管选用 304 不锈钢管焊接制成，耐高温抗化，不变形，不掉色；
- 3、握把：选用 6061 铝合金铸造成型并阳极氧化，耐高温，低温，防滑，抗摔性能好；
- 4、吸液管：卡式快速接口绑扎 PVC 透明软连接管，304 不锈钢吸液插管；
- 5、接口：选用 6061 锻造铝合金材质；
- 6、可通过调节开关打开或者关闭自吸液功能；
- 7、整体表面防腐处理工艺，阳极硬质氧化并喷塑；
- 8、混合比：6%~7%；
- 9、额定工作压力： $\leq 0.8\text{MPa}$ ；

- 10、额定流量：8L/s（ $1\pm 8\%$ ）；
- 11、发泡倍数： $5\leq N<20$ ；
- 12、25%析水时间（min）：（低倍数） ≥ 2 ；
- 13、混合比（%）：3~4 或 6~7；
- 14、射程： ≥ 25 米。

序号 10-20 泡沫枪（PQ16）

- 1、符合 Q/XFZB008-2006《PQ 系列空气泡沫枪》标准；
- 2、工作压力 $\geq 0.7\text{MPa}$ ；
- 3、泡沫液流量 $\geq 0.9\text{L/s}$ ；
- 4、混合液体流量 $\geq 16\text{L/s}$ ；
- 5、射程 $\geq 30\text{m}$ ；
- 6、流量 $\geq 15\text{L/s}$ ；
- 7、空气泡沫量 $\geq 100\text{L/s}$ 。

序号 10-21 泡沫钩管

- 1、移动泡沫灭火装置，用以产生和喷射空气泡沫，扑救没有固定泡沫灭火装置地下、半地下和小型油罐的油类和汽油火灾；
- 2、管牙接扣 $\geq 65\text{mm}$ ；
- 3、工作压力 0.5-0.8MPa；
- 4、混合液流量 $\geq 16\text{L/s}$ ；
- 5、空气泡沫量 $\geq 100\text{L/s}$ ；
- 6、发泡倍量 ≥ 5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22 新型泡沫钩管

- 1、额定工作压力 $\geq 0.7\text{Mpa}$ ；
- 2、水流量 $\geq 16\text{L/s}$ ；
- 3、泡沫射程 $\geq 30\text{m}$ ；
- 4、发泡倍数 ≥ 17 倍；
- 5、重量 $\leq 4\text{kg}$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23 组合式泡沫钩管、水球喷射器、螺旋枪套装

- 1、可选择使用三节延长杆，单节长度： $\geq 1\text{m}$ ，自由组合成中倍泡沫钩管、水球喷射器、螺旋枪；
- 2、整套配置包含：弯管 1 根、直管 2 根、中倍泡沫钩管 1 个、水球喷射器 1 个、螺旋枪 1 个、支架 1 副；
- 3、中倍泡沫钩管：用以扑灭大型油罐类火灾的移动式消防设备之一。特殊的宽版设计，瞬间即可产生丰富的泡沫群，泡沫溶液流量： $\geq 10\text{ L/s}$ ；工作压力范围： $0.4\text{--}0.6\text{Mpa}$ ；泡沫倍数： 40 ± 10 ；泡沫射程： $\geq 6\text{m}$ ；
- 4、中倍泡沫钩管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5、水球喷射器：形成隔离水幕，防止火势蔓延，保护消防员免受热辐射。工作压力： $0.4\text{--}0.8\text{Mpa}$ ；水流量： $\geq 16\text{L/s}$ ；射流直径 $5\text{--}13\text{m}$ ；
- 6、螺旋枪： 铝合金材料，可通过支架悬空产生大量水雾。双喷射器螺旋设计，其中一个喷射器位于另一个的上方，同时下面的喷嘴向前伸出，可以减小上下射流的相互影响。水流沿螺旋表面流出，在喷射时形成充满的水射流。额定工作压力： $\geq 0.4\text{Mpa}$ ；流量 $\geq 5\text{L/s}$ ； 60° 度角开花射流：直径 $\geq 7\text{m}$ ； 45° 度角开花射流：直径 $\geq 6\text{m}$ 。

序号 10-24 低倍数泡沫管枪

移动泡沫灭火装置，用以产生和喷射空气泡沫，扑救没有固定泡沫灭火装置地下、半地下和小型油罐的油类和汽油火灾；

- 1、管牙接扣 $\geq 65\text{mm}$ ；
- 2、工作压力 $0.5\text{--}0.8\text{Mpa}$ ；
- 3、混合液流量 $\geq 16\text{L/s}$ ；
- 4、空气泡沫量 $\geq 100\text{L/s}$ ；
- 5、发泡倍量 ≥ 5 ；
- 6、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25 水带挂钩

- 1、尼龙带和金属夹钳等零件组成；

- 2、金属夹钳为不锈钢 304 材质，尼龙带为高强尼龙织制；
- 3、不锈钢金属夹钳采用铆钉结构和包布体固定，牢固可靠；
- 4、长度 $\geq 50\text{CM}$ ，工作压力 $\leq 30\text{MPa}$ 。

序号 10-26 水带背架

- 1、材质：不锈钢；
- 2、组成：由主体支架、水带固定器 4 个、水带运送滑轮 2 个、移动支撑脚 2 个、携带把手 2 个、单向自动固定夹 1 个、安全钩固定环 2 个组成；
- 3、总重量： $\leq 16\text{Kg}$ ；
- 4、长 $\times$ 宽 $\times$ 高： $(1000\text{mm} \times 200\text{mm} \times 430\text{mm}) \pm 5\text{mm}$ 。

序号 10-27 消防移动储水装置 A

- 1、水池：高分子复合材料经过高频焊机加工而成，耐磨以及柔软度好，可随意折叠；
- 2、水罐呈圆台形，根据需要做成敞口的和带盖子的；
- 3、可装载水量 $\geq 3\text{T}$ ；
- 4、入口为 65MM 或 80MM 内扣式接口。

序号 10-28 消防移动储水装置 B

- 1、PVC 涂层耐酸碱、耐高低温、抗拉强度高用；
- 2、用于临时或长期存储饮用水、乳品等食品级液货，汽油、柴油、喷气燃料等非有机溶剂类化学品；
- 3、充气时间 $\text{min} \leq 5$ ；
- 4、额定容积 $\geq 25 \text{ m}^3$ ；
- 5、尺寸大小 $\geq \Phi 6 \times 1.2\text{m}$ ；
- 6、额定容积 $\geq 30 \text{ m}^3$ ；
- 7、配套运输推车；
- 8、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0-29 移动式细水雾灭火装置

- 1、符合 Q/XFZB015-2007《两相流水雾灭火枪》标准；
- 2、气瓶工作容积 $\geq 4\text{L}$ ，气瓶公称压力 $\geq 30\text{MPa}$ ；

- 3、贮水桶容积 $\geq 15\text{L}$ ，贮水桶工作压力 $\geq 0.75\text{MPa}$ ；
- 4、软管长度 $\geq 1.5\text{m}$ ；
- 5、射程：直流 $\geq 14\text{m}$ 、喷雾 $\geq 7.0\text{m}$ ；喷射时间：直流 $\geq 55\text{s}$ 、喷雾： $\geq 60\text{s}$ ；
- 6、总质量 $\leq 35\text{kg}$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1 包

序号 11-1 抗溶水成膜泡沫灭火剂

- 1、符合 GB15308-2006《泡沫灭火剂》标准；
- 2、凝固点/ $^{\circ}\text{C} \leq -10^{\circ}\text{C}$ ；
- 3、抗冻结、融化性能温度处理前、后：无可见分层和非均相；
- 4、比流动性温度处理前后泡沫液流量大于标准参比液体流量；
- 5、pH 值（温度处理前、后）6.0-9.5；
- 6、表面张力（温度处理前）/ $\text{mN/m} \leq 16.5$ ；
- 7、界面张力（温度处理前）/ $\text{mN/m} \leq 5.0$ ；
- 8、发泡倍数（温度处理前） ≥ 7.5 ；
- 9、25%析液时间（温度处理前）/ $\text{min} \geq 8.0$ ；
- 10、腐蚀率 $\text{mg}/(\text{d} \cdot \text{d} \cdot \text{m}^2)$ Q235A 钢片 ≤ 1.0 ，3A21 铝片 ≤ 1.0 ；
- 11、灭火性能 IA 级和 ARIA 级；
IA 级、强施放灭火时间（淡水、海水） $\leq 3\text{min}$ ；
抗烧时间（淡水、海水） $\geq 10\text{min}$ ；
ARIA 级灭火时间（淡水、海水） $\leq 1\text{min}$ ；
抗烧时间（淡水、海水） $\geq 15\text{min}$ ；
- 12、温度敏感性：非温度敏感性；
- 13、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14、有效期为三年。

序号 11-2 A 类泡沫灭火剂

- 1、凝固点/ $^{\circ}\text{C} -20 \sim -23$ ；
- 2、抗冻结、融化温度处理前、后无可见分层和非均相；

- 3、比流动性温度处理前、后泡沫液的黏度值不大于标准参比液的黏度值；
- 4、pH 值温度处理前、后：8.0-9.5；
- 5、腐蚀率/ [mg/ (d. dm²)] Q235A 钢片：≤2.5
3A21 铝片：≤1.5；
- 6、表面张力/ (mN/m) 混合比为 1.0%：25.0-30.0；
- 7、润湿性混合比为 0.3%：≤10.0s；
混合比为 0.6%：≤13.1s；
混合比为 1.0%：≤11.0s；
- 8、25%析液时间混合比为 (HA) 0.5%、发泡倍数：25±20%前提下，温度处理前后：6.0—8.0min；
- 9、隔热防护性能混合比为 3.0%、25%析液时间：20—21min，且发泡倍数≥50.0 倍；
- 10、灭 A 类火性能混合比为 (HA) 0.5%、发泡倍数：25±20%前提下，灭火时间≤68.0s，且抗复燃时间≥10.5min；
- 11、附加性能：25%析液时间混合比为 (HB) 0.5%、发泡倍数：27±20%前提下，温度处理前、后：7.0—9.0min；
- 12、附加性能：灭非水溶性液体燃料火试验 (IIID) 混合比为 (HB) 0.5%、发泡倍数：27±20%前提下，灭火时间≤3min，且抗复燃时间≥5min；
- 13、灭火性能级别 IIID；
- 14、提供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15、须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泡沫灭火剂不含 PFOS 和 PFOA 的检测报告；
- 16、有效期为三年。

序号 11-3 高倍数泡沫灭火剂

- 1、符合 GB15308-2006 标准；
- 2、凝固点 (°C)：≤-10；
- 3、pH 值：6.5~8.0；
- 4、混合比：6%；
- 5、比流动性：流量大于标准参比液体；
- 6、抗冻结、融化性：无可见分层和非均相；

- 7、沉淀物：老化前 ≤ 0.25 ；沉淀物能通过 $180\ \mu\text{m}$ 筛老化后 ≤ 1.0 ；沉淀物能通过 $180\ \mu\text{m}$ 筛；
- 8、腐蚀率/ $[\text{mg}/(\text{d} \cdot \text{dm}^2)]$ ：Q235A 钢片： ≤ 15.0 3A21 铝片： ≤ 15.0 ；
- 9、发泡倍数： ≥ 800 ；
- 10、50%析液时间： $\geq 30\text{min}$ ；
- 11、灭火时间： $\leq 100\text{s}$ ；
- 12、有效期为三年；
- 13、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14、提供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2 包

序号 12-1 移动照明灯组

- 1、符合 GB 26755-2011《消防移动式照明装置》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照明装置由灯架（包括灯头、升降杆）和储电系统上下两部分组成；
- 3、可连接手机蓝牙（30 米连接距离）/U 盘播放音频，U 盘音频 20 米处声音 $\geq 70\text{db}$ ，同时可实现无线喊话，人员疏散等；
- 4、光源采用 LED 光源，光源功率 $\geq 100\text{W}$ ，平均使用寿命 10 万小时，锂电池供电连续工作时间最大负荷时间不少于 8 小时。
- 5、照明模式多样，亮度可调，聚、泛光照明模式可调；亮度均可手动实现 10%—100%无极调光，聚泛光同时开启时 5m 处最大初始照度 $\geq 5500\text{lx}$ ，10 米处 $\geq 1200\text{lx}$ ，配红蓝双色交替闪烁警示灯；
- 6、具有录音功能，可内置麦克风录音，录音可循环播放，具备直流输出接口，输出电压电流 5V/3.5A、12V/2A，可为小型电子设备进行充电；
- 7、绝缘电阻 $\geq 500\text{M}\Omega$ ，整体设备在 10 米处的照度 $\geq 1200\text{lx}$ ，重量 $\leq 23\text{Kg}$ ；
- 8、灯具及充电器上需有明确的生产厂家、产品名称、型号、产品编号，生产日期、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等标识。

序号 12-2 防爆手提探照灯

- 1、符合 GB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第三方检测报告：

- 2、灯具采用固态免维护 LED 光源，光效高，聚光好，平均使用寿命长达 10 万小时；
- 3、灯具具有工作光、强光、警示光三种照明模式，可通过开关进行转换。连续放电时间强光 $\geq 6\text{h}$ ，聚光工作光 $\geq 11\text{h}$ ，泛光工作光 $\geq 20\text{h}$ 警示光 $\geq 32\text{h}$ ；
- 4、5m 处强光平均照度值 $\geq 10001\text{x}$ ；工作光平均照度值 $\geq 8201\text{x}$ ；（检测报告中体现）；
- 5、灯具拥有 S.O.S. 求救警示模式；
- 6、锂电池，额定容量 $\geq 48\text{Wh}$ ；
- 7、外壳采用高硬度合金材料；
- 8、灯具采用双密封圈设计，一体胀管工艺；
- 9、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
- 10、体积小，重量轻，重量 $\leq 1.5\text{kg}$ ；
- 11、提供防爆合格证。

序号 12-3 全景照明工作灯

- 1、符合 GB 26755-2011《消防移动式照明装置》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用于灾害现场作业照明，由照明系统、供电系统、升降系统，蓝牙音响系统等组成，可携带、拖带、自行或通过交通工具进行移动的照明装置；
- 3、灯头采用 $\geq 3 \times 200\text{W}$ LED 光源，光通量达 $\geq 3 \times 200001\text{lm}$ ，采用无极调光设计 10%~100%，可实现多角度、全方位照明；
- 4、灯头防护及电气箱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可在雨雪天气等恶劣环境中正常使用；
- 5、灯具采用外部发电机供电，同时也可实现外接市电供电，同时在外无电源情况下灯内置锂电池组，可应急照明使用最大负荷时间不少于 1h；
- 6、灯具内置控制面板、LCD 显示屏、支持蓝牙、无线喊话、U 盘播放音频、录音功能、30W 大功率喇叭；
- 7、配备大号 10 寸行走轮，道路通过性好，可实现单人拖行，自带 4 个高度可调节支脚增加稳定性；

- 8、同时具备输出接口 4 个，12V2A，5V3.5A、U 盘接口、音频接口，可为手机、布控球等小型设备进行供电；
- 9、绝缘电阻 $>500M\Omega$ ，在高温、低温、恒定湿热、雨淋、振动实验后，产品均能正常工作，并在检测报告中具体体现；
- 10、灯组经过 100 个工作周期可靠性实验后，灯具仍能正常工作，并在检测报告中具体体现；
- 11、上升高度 $\geq 4.5M$ ；
- 12、灯具及充电器上需有明确的生产厂家、产品名称、型号、产品编号，生产日期、防护等级等标识。

序号 12-4 消防用照明灯

- 1、内置充电锂离子电池，配套 12V 座充充电盒；
- 2、重量： $\leq 390g$ 。照明开关位具备电量显示功能；
- 3、照明模式：强光、弱光、爆闪；
- 4、具备强光及弱光两种模式，其中强光亮度： ≥ 240 流明，有效照射距离： ≥ 400 米，使用时间： ≥ 3.5 小时；弱光亮度： ≥ 50 流明，有效照射距离： ≥ 200 米，使用时间： ≥ 13 小时；
- 5、爆闪模式使用时间： ≥ 7.5 小时；
- 6、外壳材质：高强度尼龙，带橡胶气密 O 型圈；
- 7、照明开关位具备电量显示功能；
- 8、防护等级： $\geq IP67$ ，防爆等级：0 区防爆。

序号 12-5 手提式防爆照明灯

- 1、具备手提、斜挎两种方式携带，配套专用座充；
- 2、灯头具备 3 个独立 LED 灯珠；
- 3、内置铰链式灯头可 180° 水平转动；
- 4、具备强、弱两种照明模式：其中强光亮度： ≥ 440 流明，有效照射距离： ≥ 310 米，使用时间： ≥ 15 小时；弱光亮度： ≥ 120 流明，有效照射距离： ≥ 170 米，使用时间： ≥ 30 小时；
- 5、照明灯尾部设双蓝色 LED 尾标灯，灯身带电量显示窗；
- 6、防护等级： $\geq IPX4$ ，防爆等级：0 区防爆；

7、重量： $\leq 1200\text{g}$ ；

序号 12-6 防爆多功能便携灯

- 1、防爆等级 ExibIICT4Gb，安全防爆，可在 I 区 IIC 级爆炸性气体环境安全使用；
- 2、采用高光效 LED 光源，灯头聚光功率 $\geq 3\text{W}$ ，灯体泛光功率 $\geq 5\text{W}$ ，既可用于聚光探照，也可用于小范围泛光照明；
- 3、电池额定容量 $\geq 4800\text{mAh}$ ，确保灯具续航时间长，最长放电时间 $\geq 15\text{h}$ ；
- 4、采用特殊波段黄色信号灯，可有效驱赶灯具周围蚊虫，同时具有两种颜色交替闪烁警示灯，可用作夜间危险区域的警示提醒及定位作用，提高安全防护；
- 5、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5}$ ，防水防尘，能在雨雾天气正常使用；
- 6、重量 $\leq 800\text{g}$ ，具有手持、磁力吸附、水平面放置等等多种携带及固定方式。

序号 12-7 纽扣式内攻信号灯

- 1、光源 LED，电压 3.7V ；
- 2、颜色：绿色；
- 3、额定容量 $\geq 2000\text{mAh}$ ；
- 4、外壳防护 $\geq \text{IP65}$ ；
- 5、平均电流 $\geq 160\text{mA}$ ，闪光频率 $1.5 \pm 0.5\text{Hz}$ ，连续工作时间 $> 12\text{h}$ ；
- 6、重量 $\leq 0.3\text{kg}$ ，每盒数量不少于 105 个；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2-8 可吸附棒管灯

- 1、额定功率：泛光 $\geq 6\text{W}$ 、聚光 $\geq 3\text{W}$ 、驱蚊橙光 $\geq 2\text{W}$ 、红蓝警示 $\geq 1\text{W}$ ，额定容量： $\geq 3.7\text{V}$ 、 $\geq 5200\text{mAh}$ ；
- 2、续航能力：泛光强光 $\geq 4\text{h}$ 泛光弱光 $\geq 24\text{h}$ （无极调光）；聚光强光 $\geq 8\text{h}$ ，聚光弱光 $\geq 16\text{h}$ ；驱蚊 $\geq 8\text{h}$ ；红蓝警示 $\geq 16\text{h}$ ；
- 3、充电方式：太阳能充电、数码充电器充电（ $\geq 5\text{V}2\text{A}$ ）；
- 4、输出方式： $\geq 5\text{V}2\text{A}$ ；
- 5、携带方式：手持、磁力吸附、单/双项挂钩安装；
- 6、防护等级： $\geq \text{IP66}$ 。

序号 12-9 防爆微型警示灯

- 1、额定电压 $\geq$ DC3V；
- 2、静态电流 $\leq 3\ \mu\text{A}$ ；
- 3、闪光频率 $2.5 \pm 0.5\text{Hz}$ ；
- 4、脉冲电流最大值 $\geq 80\text{mA}$ ；
- 5、外形尺寸 $\leq 70 \times \leq 50 \times \leq 40\text{m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 6、重量 $\leq 0.1\text{kg}$ ；
- 7、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100 米）。

序号 12-10 救生照明线

- 1、符合 GB26783-2011《消防救生照明线》标准要求；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具有防水、质轻、抗折、耐拉、耐高温等性能；
- 3、采用电源和绕线盘一体化结构设计，无需额外电源箱供电；
- 4、整机重量 $\leq 13\text{kg}$ ；
- 5、线盘主机电源电压 $\leq 12\text{V}$ 直流电，线体电压 $\leq 0\text{V}$ ，石英光纤导光不导电，线体不带电，无电气安全隐患。电池满电状态下，连续模式下单次工作时间 $\geq 16\text{h}$ 、频闪模式下单次工作时间 $\geq 32\text{h}$ ；
- 6、在连续工作时间内，照明线的发光亮度 $\geq 10\text{cd/m}^2$ 。工作模式具有常亮和频闪两种功能，闪烁频率 $1\text{Hz} \sim 2\text{Hz}$ ；
- 7、具有转盘限位功能，线体长度 $\geq 150\text{m}$ ，线体能承受拉力为 $\geq 300\text{N}$ 。连续工作时间内，线体表面温度 $< 60^\circ\text{C}$ ；
- 8、照明线具备导向功能，线体每间隔 $(2 \pm 0.1)\text{m}$ 有一个清晰可见的方向标注。照明线线体的绝缘电阻 $\geq 550\text{M}\Omega$ ；
- 9、防水防尘等级 $\geq \text{IP66}$ 。线体具备 360° 全方位防水设计，支持消防水枪冲击和长时间泡水测试；
- 10、照明线上设有铭牌，清晰的标明产品名称、型号、工作电压、最大工作电流、制造厂名称、制造日期、防爆标志、执行标准代号等内容；
- 11、整机具备防爆性能，并提供防爆合格证；
- 12、发光线体采用光纤发光线，不含铜导线，整根线体不带电。

序号 12-11 移动发电机

- 1、波形：纯正弦波输出，便携稳压，智能变频；
- 2、电压、电流、频率、运行时间一体式数显表，机油报警，过载保护，燃油指示；
- 3、动力：单缸 4 冲程，顶置气门，强制风冷；
- 4、排气量： $\geq 210\text{cc}$ ；
- 5、压缩比： $\geq 8.0:1$ ；
- 6、额定转数： $\geq 3600\text{ rpm}$ ；
- 7、点火系统：手拉启动/智能电启动；
- 8、油箱容量： $\geq 8.5\text{L}$ ；
- 9、燃料：无铅汽油 机油容量： $\geq 450\text{ML}$ ；
- 10、额定频率：50Hz；
- 11、额定电压：220V；
- 12、额定交流电输出： $\geq 3200\text{W}$ ；
- 13、最大交流电输出： $\geq 3500\text{W}$ ；直流电输出： $\geq 12\text{V}/6\text{A}$ ；
- 14、负荷功率因素： ≤ 1.0 ；频率稳定度： $\pm 0.1\text{Hz}$ ；电压稳定度： $\pm 3\text{V}$ ；
- 15、7m 处噪音指数：额定负载 $\leq 65\text{db}$ 、怠速时 $\leq 59\text{db}$ ；
- 16、持续工作时间：额定负载 $\geq 5\text{h}$ ；1/4 负载 15+h；
- 17、燃油消耗率： $\leq 500\text{mL}/\text{kW}\cdot\text{h}$ ；
- 18、净重： $\leq 44\text{kg}$ 。

序号 12-12 便携式移动电源

- 1、额定容量： $\geq 1000\text{ 瓦时}$ ；
- 2、充电输入：支持内置充电器一体化，具备交流快充、太阳能充电输入、车充输入；
- 3、交流输出： $=\text{AC}220\text{V}$ ，50Hz，输出功率持续 $\geq 1500\text{ 瓦}$ ；
- 4、电源输出：交流、直流输出可以单独开关；
- 5、输出接口：4 个交流输入五孔插座、4 个 USB-A 输出口、2 个 USB-C 输出口、1 个车充输出口，2 个 DC5521 输出口；
- 6、电池规格：采用锂电池，循环寿命 $\geq 3000\text{ 次}$ ；

- 7、充电时间：支持快充，充电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 8、状态显示：配备状态显示屏，具有充放电时间、电池电量百分比、故障报警、工作状态指示、输入输出功率显示；
- 9、外形尺寸：方便携带和管理，尺寸 $\leq$ （长）400 $\times$ （宽）250 $\times$ （高）300mm；
- 10、重量：不超过 10 $\pm$ 2 公斤。（不带包装）；
- 11、保护功能：具有高温保护、低温保护、过放保护、过充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流保护；
- 12、工作温度： $-20^{\circ}\text{C}\sim+50^{\circ}\text{C}$ ；
- 13、EPS 功能：支持 EPS（紧急备电）功能，电网突然断电后，30ms 内自动切换本应急电源电池供电；
- 14、其他功能：配备加电包接口，支持加电包扩容；配备蓝牙和 WiFi 功能连接，支持 APP 连接、设置与控制；
- 1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2-13 水驱动排烟机

- 1、GB27901-2011《移动式消防排烟机》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防护罩格栅间隙小于 $\leq 8\text{mm}$ ；
- 3、水驱动铝制马达、功率 $\geq 9\text{HP}$ （6.7KW）；
- 4、排烟量 $\geq 49000\text{m}^3/\text{h}$ ；
- 5、强劲风力技术、超强风压，在距离入口 2-6 米处排烟效果最佳；
- 6、风扇直径 $\geq 40\text{CM}$ 、加固型合成树脂叶片；
- 7、整机配金属防护架；
- 8、额定水压及水流量 ≥ 10 公斤/620 升/分钟；配有压力表、可实时监测水压情况；产品尺寸： $\leq 55 \times \leq 55 \times \leq 50\text{CM}$ ；产品重量： $\leq 33\text{KG}$ ；配有脚轮；拉起扶手后、可自动调节排烟机的倾斜度。

序号 12-14 移动式排烟机

- 1、符合 GB27901-2011《移动式消防排烟机》标准，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采用不锈钢导风筒，轮轴式支架；

- 3、配备 10 米排烟管；
- 4、性能参数：自动调节倾斜度，可调节排烟机的放置倾斜度，配有脚轮、可方便移动，涡轮风叶： $\Phi 560\text{mm} \times 7$ 片，排烟量 $\geq 19000\text{m}^3/\text{h}$ ，额定转速 $\geq 2500\text{r}/\text{min}$ ，运行时间 $\geq 120\text{min}$ （全速运行），重量 $\leq 70\text{kg}$ ，噪声 $\leq 104\text{dB}$ ，移动距离 $\leq 200\text{mm}$ ，安全网间隙 $\leq 8\text{mm}$ ，内燃机低温启动性能 $\leq 21\text{s}$ ，体积 $\leq 730\text{H} \times 720\text{W} \times 670\text{d mm}$ ，功率 $\geq 5.0\text{KW}$ ，数码变频，油箱容积 $\geq 5\text{L}$ 。

序号 12-15 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

- 1、符合 GB27901-2011《移动式消防排烟机》标准；
- 2、防爆电机，额定电压： $=220\text{V}$ ；
- 3、风扇直径 $\geq \Phi 200\text{mm}$ ；
- 4、额定风量 $\geq 2900\text{m}^3/\text{h}$ ；
- 5、额定转速 $\geq 2900\text{r}/\text{min}$ ；
- 6、功率 $\geq 500\text{W}$ ；
- 7、最大噪声 $\leq 100\text{dB}$ ；
- 8、重量 $\leq 15\text{kg}$ ；
- 9、配 ≥ 5 米抗静电风管；
- 10、需提供防爆等级材料佐证。

序号 12-16 折叠充电式排烟机

- 1、采用椭圆形射流技术；防护罩格栅间隙 $< 8\text{mm}$ 、符合国家安全标准；
- 2、配高性能锂电池：同时还可连接 $220\text{VAC}/50\text{Hz}$ 交流电，用于电池充电及直接运行；
- 3、折叠式设计，配有肩带和提手，既可单人背负、也可手提；
- 4、排烟量 ≥ 29000 立方米/小时；
- 5、发动机功率 $\geq 600\text{W}$ 、最大转速 $\geq 2300\text{r}/\text{min}$ ，可变速、且防尘防水、防护等级 $\geq \text{IP66}$ ；
- 6、电池运行时间：排烟机全速运行时 ≥ 50 分钟（60%转速时可运行 ≥ 200 分钟）；
- 7、采用可更换高性能锂电池，可在排烟机运行时更换电池。电池自带电量指示器。电池充电时间：充满电 ≤ 3 小时（配有充电指示灯）。可使用外接充电器或者内部充电器；

- 8、风扇直径 $\leq 40\text{CM}$ 、加固型合成树脂叶片；
- 9、风扇摆动角度： -90° 到 $+65^{\circ}$ ；
- 10、产品尺寸 $\leq 54 \times 53 \times 27\text{CM}$ ；
- 11、产品重量 $\leq 24\text{KG}$ ；
- 12、工作温度： -20°C 到 40°C ；
- 13、至少配 5 米长风管、可正负压定向排烟；
- 14、加装底部折叠支架；
- 15、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3 包

序号 13-1 快反破拆工具组

包含：中型往复锯 1 个、电动液压开门器 1 个、电动液压开缝器 1 个、电动液压撑顶器 1 个、电动液压剪扩器 1 个；

1、中型往复锯：使用工作电压：空载转速范围 $\geq 0-3000\text{rpm}$ ，往复行程 $\geq 32\text{mm}$ ，金属管最大切割深度 $\geq 140\text{mm}$ ，木材最大切割深度 $\geq 300\text{mm}$ 。主机重量范围（不含电池）： $3.1\text{kg} \pm 0.2\text{kg}$ 。配置不少于以下：主机 1 个、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1 块、快充充电器 1 套、木材锯片 5 个、 200mm 金属锯片 25 个，工具箱包 1 个；

2、电动液压开门器：工作压力 $\geq 70\text{Mpa}$ ，撑顶力 $\geq 105\text{KN}$ 、开启行程 $\geq 140\text{mm}$ ，含电池重量 ≤ 13.1 公斤。具有 30 秒不操作自动关机功能；一体式的 LED 照明；配置含 $\geq 140\text{wh}$ 锂电池 1 块，快充充电器 1 套；

3、电动液压开缝器：工作压力 $\geq 70\text{Mpa}$ ，顶升力范围 $\geq 25-248\text{KN}$ ，最大升顶距离 $\geq 61\text{mm}$ ，最小插入缝隙 $\geq 3\text{mm}$ ，含锂电池重量 $\leq 11.5\text{kg}$ 。具有 30 秒不操作自动关机功能；一体式的 LED 照明；配置含 $\geq 140\text{wh}$ 锂电池 1 块，快充充电器 1 套；

4、电动液压撑顶器：工作压力 $\geq 70\text{Mpa}$ ，撑顶力 $\geq 111\text{KN}$ ，闭合高度 $\leq 540\text{mm}$ ，行程 $\geq 368\text{mm}$ ，总长度 $\geq 908\text{mm}$ ，含电池重量 $\leq 15.7\text{kg}$ 。顶杆上有刻度尺设计；配置含 $\geq 140\text{wh}$ 锂电池 1 块，快充充电器 1 套；

5、电动液压剪扩器：工作压力 $\geq 70\text{Mpa}$ ，最大扩张力 $\geq 591\text{KN}$ ，开口距离 $\geq 270\text{mm}$ ，剪切力 $\geq 33\text{t}$ ，剪切能力 $\geq 27\text{mm}$ 的圆钢，牵引距离 $\geq 395\text{mm}$ ，含电池重量 $\leq 13.6\text{kg}$ 。配置含 $\geq 140\text{wh}$ 锂电池 1 块，快充充电器 1 套。

14 包

序号 14-1 高空远程破拆器

- 1、主要用于消防高空破拆，主要针对高层幕墙火灾现场破拆；
- 2、彩钢板切割，3mm 内角钢切割，树干切割。激光功率（W） ≥ 1300 W；
- 3、激光输出波长（nm） $\geq 1080 \pm 5$ ；
- 4、光束质量 $M2 \leq 1.18$ ；
- 5、作用距离（m） $\geq 10-500$ ；
- 6、功率调节范围 $\geq 10\% \sim 100\%$ ；
- 7、激光镜头模式动态聚焦；
- 8、瞄准镜 ≥ 60 倍光学变焦；
- 9、瞄准精度激光辐照点中心与十字准心精准无偏差；
- 10、手持终端显示屏尺寸 ≥ 10.4 寸；
- 11、连续工作时间（分钟）100%输出功率时，连续出光时间 ≥ 65 min；
- 12、供电方式锂电池；
- 13、电控转向系统无线电控云台；
- 14、云台转向角度平移 $-90^\circ \sim 90^\circ$ 俯仰 $-50^\circ \sim 80^\circ$ ；
- 15、架设时间（分钟） ≤ 2 ；
- 16、结构形式主机/电池分体；
- 17、具备夜视功能；
- 18、电池容量 ≥ 3800 WH；
- 1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5 包

序号 15-1 电动破拆工具组套

电动破拆工具组包含电动剪切钳、电动扩张器、电动救援顶杆；

- 1、电动剪切钳：双模式控制手柄可随时切换高速和低速，具备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最大工作压力： ≥ 720 bar；理论切割力： ≥ 77.9 吨/764 千牛；圆钢（符合相关标准）： ≥ 36 毫米；最大剪切开口： ≥ 170 毫米；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840 \times \leq 270 \times \leq 300$ 毫米；待用重

量：≤19 千克（含电池）；保护等级：≥IP57；噪音@1 米：≤78 分贝（A）；噪音@4 米：≤69 分贝（A）；温度范围：-20+55° C，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3、电动扩张器：独特的双模式控制手柄可让您在救援过程中随时切换高速和低速。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便携把手，带集成式照明灯；最大工作压力：≥720bar；最大扩张力：≥28.6 吨/280 千牛；理论扩张力：≥89.2 吨/875 千牛；最小扩张力：≥4.4 吨/43 千牛；最大扩张距离：≥725 毫米；最大牵引力：≥5.2 吨/51.5 千牛；牵引距离：≥610 毫米；尺寸（长×宽×高）：≤960×≤270×≤280 毫米；待用重量：≤19.5 千克（含电池）；保护等级：≥IP57；噪音@1 米：≤76 分贝（A）；噪音@4 米：≤67 分贝（A）；温度范围：-20+55° C，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4、电动救援顶杆：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通过集成的激光指示器，实现一次性定位。集成 LED 灯，照亮顶杆两侧；最大工作压力：≥540bar；扩张行程：≥215 毫米；收缩长度：≥385 毫米；伸出长度：≥600 毫米；整个行程的扩张力：≥13.5 吨/132 千牛；尺寸（长×宽×高）：≤385×≤260×≤445 毫米；待用重量：≤14.2 千克（含电池）；保护等级：≥IP57；噪音@1 米：≤78 分贝（A）；噪音@4 米：≤69 分贝（A）；温度范围：-20+55° C，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序号 15-2 重型电动破拆工具组

1、重型电动破拆工具组包含：电动剪切钳、电动扩张器、电动剪扩钳、电动顶杆；

2、电动剪切钳：

2.1 双模式控制手柄可随时切换高速和低速；

2.2 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

2.3 直充系统，一个接口最多可连接 3 个充电器；

2.4 可水下使用；

2.5 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倾斜式刀头设计；

- 2.6 最大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
- 2.7 理论切割力： ≥ 180 吨/1765 千牛；
- 2.8 圆钢（符合相关标准）： ≥ 45 毫米；
- 2.9 最大剪切开口： ≥ 205 毫米；
- 2.10 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950 \times \leq 270 \times \leq 335$ 毫米；
- 2.11 待用重量： ≤ 25 千克（含电池）；
- 2.12 保护等级： $\geq \text{IP57}$ ；
- 2.13 噪音@1 米： ≤ 78 分贝（A）；噪音@4 米： ≤ 69 分贝（A）；
- 2.14 温度范围： $-20+55^{\circ}\text{C}$ ；
- 2.15 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3、电动扩张器：

- 3.1 双模式控制手柄可随时切换高速和低速；
- 3.2 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
- 3.3 直充系统，一个接口最多可连接 3 个充电器；
- 3.4 可水下使用；
- 3.5 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把手带集成式照明灯；
- 3.6 最大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
- 3.7 最大扩张力： ≥ 53.2 吨/522 千牛；
- 3.8 理论扩张力： ≥ 89.2 吨/875 千牛；
- 3.9 最小扩张力（EN 13204）： ≥ 6.3 吨/62 千牛；
- 3.10 最大扩张距离： ≥ 820 毫米；
- 3.11 最大牵引力： ≥ 8.1 吨/79 千牛；
- 3.12 牵引距离： ≥ 700 毫米；
- 3.13 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1055 \times 320 \times 275$ 毫米；
- 3.14 待用重量： ≤ 25 千克（含电池）；
- 3.15 保护等级： $\geq \text{IP57}$ ；
- 3.16 噪音@1 米： ≤ 79 分贝（A）；噪音@4 米： ≤ 70 分贝（A）；
- 3.17 温度范围： $-20+55^{\circ}\text{C}$ ；
- 3.18 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4、电动剪扩钳：

- 4.1 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
- 4.2 直充系统，一个接口最多可连接 3 个充电器；
- 4.3 可水下使用；
- 4.4 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把手带集成式照明灯；
- 4.5 最大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
- 4.6 扩张距离： ≥ 465 毫米；
- 4.7 最大刀片开口： ≥ 390 毫米；
- 4.8 牵引距离： ≥ 340 毫米；
- 4.9 最大扩张力： ≥ 189.5 吨/1860 千牛；
- 4.10 最小扩张力： ≥ 4.5 吨/44.5 千牛；
- 4.11 理论切割力： ≥ 94.5 吨/927 千牛；
- 4.12 圆钢（符合相关标准）： ≥ 40 毫米；
- 4.13 最大牵引力： ≥ 10.5 吨/104 千牛；
- 4.14 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1011 \times \leq 270 \times \leq 275$ 毫米；
- 4.15 待用重量： ≤ 23.5 千克（含电池）；
- 4.16 保护等级： $\geq \text{IP57}$ ；
- 4.17 噪音@1 米： ≤ 81 分贝（A）；噪音@4 米： ≤ 72 分贝（A）；
- 4.18 温度范围： $-20+55^{\circ}\text{C}$ ；
- 4.19 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5、电动顶杆：

- 5.1 双模式控制手柄可随时切换高速和低速；
- 5.2 可通过选购的延长管智能延长；
- 5.3 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当未操作工具或达到最大压力时，电机会自动停止；
- 5.4 直充系统，一个接口最多可连接 3 个充电器；
- 5.5 可水下使用；
- 5.6 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
- 5.7 集成激光指示器和 LED 灯，照亮顶杆两侧，实现一次性定位；
- 5.8 最大工作压力： $\geq 540\text{bar}$ ；

- 5.9 第一扩张/牵引行程： ≤ 405 毫米；
- 5.10 第二扩张/牵引行程：380 毫米；
- 5.11 总行程： ≥ 785 毫米；
- 5.12 收缩长度： ≥ 575 毫米；
- 5.13 伸出长度： ≥ 1365 毫米；
- 5.14 第一行程的扩张力： ≥ 13.5 吨/135 千牛；
- 5.15 第二行程的扩张力： ≥ 6.5 吨/65 千牛；
- 5.16 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580 \times \leq 260 \times \leq 445$ 毫米；
- 5.17 待用重量： ≤ 20 千克（含电池）；
- 5.18 保护等级： $\geq IP57$ ；
- 5.19 噪音@1 米： ≤ 73 分贝（A）；噪音@4 米： ≤ 64 分贝（A）；5.20 温度范围： $-20+55^{\circ} C$ ；
- 5.21 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序号 15-3 液压破拆工具组

- 1、液压破拆工具组包含：双输出液压机动泵、液压管、液压扩张器、液压剪切钳、液压剪扩钳、液压双级顶杆；
- 2、液压机动泵双输出：
- 2.1 三级轴向四冲程汽油机，功率 ≥ 2.2 千瓦，燃油油缸容量 ≥ 1700 毫升，液压油油缸容量 ≥ 4300 毫升，拥有液压油位指示器；
- 2.2 第一级输出 $\geq 2 \times 2800$ 毫升/分钟，第二级输出 $\geq 2 \times 1250$ 毫升/分钟，第三级输出 $\geq 2 \times 525$ 毫升/分钟；
- 2.3 同心轴平头自动锁单管系统，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重量： ≤ 23 公斤，可接驳两套工具同时使用，外型尺寸： $\geq 450 \times 310 \times 460$ 毫米，静音设计，工作温度： $-20-55$ 度；
- 3、液压管：长度： ≥ 10 米、重量 ≤ 5 公斤；
- 4、液压扩张器：单管工作原理、可带压操作、手把处有照明系统、配加速阀最大扩张距离 ≥ 720 毫米、最大扩张力 ≥ 28 吨、最小扩张力 ≥ 4 吨、挤压力 ≥ 6 吨、牵引距离 ≥ 610 毫米、牵引力 ≥ 4.5 吨、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重量 ≤ 15 公斤、外型尺寸： $\leq 820 \times \leq 290 \times \leq 220$ 毫米、工作温度： $-20-55$ 度；

5、液压剪切钳：最大开口距离 ≥ 180 毫米、剪切力 ≥ 140 吨、剪切圆钢直径 ≥ 40 毫米、剪切板材尺寸 $\geq 110 \times 15$ 毫米、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重量 ≤ 17 公斤、外型尺寸： $\leq 790 \times \leq 270 \times \leq 290$ 毫米、工作温度： $-20-55$ 度；

6、液压剪扩钳：手柄内有高输出 LED 灯，可拆卸扩张头、携带把手带有集成 LED 照明，最大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扩张距离 $\geq 380\text{mm}$ ；最大剪切开口 $\geq 320\text{mm}$ ；牵引距离 $\geq 290\text{mm}$ ；最大扩张力 $\geq 185\text{t}$ ；最小扩张力 $\geq 4\text{t}$ ；理论切割力 $\geq 68\text{t}$ ；最大收紧力 $\geq 8.5\text{t}$ ；最大牵引力 $\geq 10.5\text{t}$ ；保护等级 $\geq \text{IP68}$ ；待用重量 $\leq 15\text{kg}$ ；

7、液压双级顶杆：中型尺寸多级顶杆，内置激光定位灯可精确定位延伸位置。端头为可 360° 旋转十字头。单管、一级支撑力 ≥ 22 吨、二级支撑力 ≥ 10 吨、原始高度 ≥ 560 毫米、一级支撑高度 ≥ 370 毫米、二级支撑高度 ≥ 350 毫米、总支撑高度 ≥ 720 毫米、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重量 ≤ 15 公斤、外型尺寸： $\leq 280 \times \leq 110 \times \leq 560$ 毫米、工作温度： $-20+55^\circ \text{C}$ 。

序号 15-4 手动破拆工具

该破拆工具可以锤击、切割、扩张、顶升、楔入和撞击；可以切割钢筋、链条和挂锁，切割刀片可以更换；拥有可拆卸开缝器，拥有液压剪切、扩张功能及可拆卸开缝器。

- 1、扩张距离： $\geq 125\text{mm}$ ；
- 2、最大扩张力： $\geq 33/3.3\text{kN/t}$ ；
- 3、最小延伸力距尖端 25 毫米： $\geq 25/2.5\text{kN/t}$ ；
- 4、最大剪切开口： $\geq 28\text{mm}$ ；
- 5、理论切割力： $\geq 135/14\text{kN/t}$ ；
- 6、切割圆钢（S235）： $\geq 18\text{mm}$ ；
- 7、待用重量： $\leq 8\text{kg}$ 。

序号 15-5 电动剪扩钳

- 1、具备自动启动/停止功能，可直充同时操作，可水下使用；
- 2、工具、电池和充电器上均设有 LED 指示灯；
- 3、带集成式照明灯；倾斜式刀头；
- 4、最大工作压力 $\geq 720\text{bar}$ ；切割力 ≥ 77.5 吨；圆钢（符合相关标准） ≥ 35 毫米；最大剪切开口 ≥ 170 毫米；

- 5、尺寸（长×宽×高） $\leq 835 \times \leq 270 \times \leq 300$ 毫米；待用重量 ≤ 19 千克；
- 6、保护等级 $\geq IP57$ ；
- 7、噪音@1 米 ≤ 80 分贝（A）；噪音@4 米 ≤ 70 分贝（A）；
- 8、电池温度范围： $-20+55^{\circ}C$ ；充电器 1 个，另配置同型号锂电池 1 块。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5-6 手动破拆工具组

- 1、符合 GB32459-2015《消防应急救援装备手动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
- 2、整套工具包括：伸缩冲击撬杆手凿子、撬锁拔钉器、鹰嘴撬、短平凿、短尖凿、长平凿、长尖凿、长铲一主一备，共 16 件套，配手提防护箱；
- 3、伸缩冲击撬杆手柄具有防滑功能。可以自由伸缩手柄长度。与其他工具组合：冲击行程加长 $\geq 360\text{mm}$ ，收缩 $\leq 670\text{mm}$ ，伸缩长度 $\leq 1050\text{mm}$ ，重量 $\leq 5.0\text{kg}$ ；
- 4、撬锁拔钉器：撬锁，拔钢钉等。长度 $\geq 300\text{mm}$ ，重量 $\leq 2\text{kg}$ ；
- 5、鹰嘴撬：撬开门窗、飞机、车体等。长度 $\geq 310\text{mm}$ ，重量 $\leq 1.5\text{kg}$ ；
- 6、短平凿：冲凿混凝土及钻墙。长度 $\geq 300\text{mm}$ ，重量 $\leq 1.0\text{kg}$ ；
- 7、短尖凿：冲凿尖硬物体。长度 $\geq 310\text{mm}$ ，重量 $\leq 1.0\text{kg}$ ；
- 8、长平凿：冲凿混凝土及钻墙。长度 $\geq 400\text{mm}$ ，重量 $\leq 1.5\text{kg}$ ；
- 9、长尖凿：冲凿尖硬物体。长度 $\geq 400\text{mm}$ ，重量 $\leq 1.5\text{kg}$ ；
- 10、长铲：砍开木门。长度 $\geq 430\text{mm}$ ，重量 $\leq 1.5\text{kg}$ 。

序号 15-7 背负式动力源（充电）

- 1、背包式电池型泵具备带单管技术连接装置；
- 2、IP54 防护等级，适用于密闭或地下空间；
- 3、最大输出压力 $\geq 720\text{bar}$ ；级数：2 级；第一级输出（每分钟）： $\geq 2200\text{cm}^3$ ；第二级输出（每分钟）： $\geq 250\text{cm}^3$ ；
- 4、连续运行： ≥ 0.5 小时； $\geq 600\text{cm}^3$
- 5、保护等级： $\geq IP54$ ；
- 6、待用重量： $\leq 7.5\text{kg}$ ；尺寸 $\leq 380 \times 240 \times 120\text{mm}$ ，温度范围： $-20^{\circ}C \sim 55^{\circ}C$ 。

16 包

序号 16-1 双轮异向切割锯

- 1、额定功率： $\geq 3800\text{W}$ ；
- 2、锯片直径： $= \phi 310\text{ mm}$ ；
- 3、最大切割深度： $\geq 100\text{ mm}$ ；
- 4、转速： $0-2200\text{rpm}$ ；
- 5、无负荷最大转速： $\geq 13500\text{rpm}$ ；
- 6、重量： $\leq 12\text{kg}$ ；每套 5 副锯片；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8、符合 GB32460-2015《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序号 16-2 双轮异向切割锯片

- 1、具备切割钢材、铜材、铝型材、塑料、木材、汽车轮胎、汽车玻璃、橡胶、进口玻璃幕墙等材料；
- 2、锯片直径 $=310\text{mm}$ 。最大切割深度 $=115\text{mm}$ 。每副 2 片；

序号 16-3 机动链锯

- 1、采用混合两冲程技术；
- 2、具有可水洗的空滤器及减震系统；
- 3、排量 $\geq 120\text{CC}$ ；功率 $\geq 6.4\text{KW}$ ；重量 $\leq 10\text{Kg}$ ；适配导板长度 $50-150\text{cm}$ ；润滑油箱容积 $\geq 700\text{cc}$ ；燃油箱容积 $\geq 1300\text{cc}$ 。

序号 16-4 机动链锯链条

- 1、链条尺寸： $=18\text{ 寸}$ 。
- 2、链条节距： $=320$ 。
- 3、链条可运行最大速度： $\geq 17.30\text{m/s}$ 。

序号 16-5 无齿锯 A

- 1、用于切割金属及混凝土材料，配备消声器和振动缓冲系统；
- 2、汽油单缸风冷二冲程发动机，汽缸排量 $\geq 70\text{cm}^3$ ；
- 3、汽缸缸管内径 $\geq 50\text{mm}$ ；

- 4、空转速度 $\geq 2700\text{rpm}$;
- 5、功率 $\geq 3.5\text{kW}$;
- 6、锯片直径=350mm, 切割深度=125mm;
- 7、动力切割机（不带切割锯片或燃油） $\leq 12\text{kg}$;
- 8、具有皮带紧张系统;
- 9、配置：砂轮片 2 片. 专用工具. 加油比例桶、水壶等;
- 10、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6-6 无齿锯 B

- 1、切割金属或混凝土材料;
- 2、汽油单缸风冷二冲程发动机, 汽缸排量 $\geq 93\text{cm}^3$;
- 3、汽缸缸管内径 $\geq 50\text{mm}$, 油箱容量 $\geq 0.9\text{L}$;
- 4、空转速度 $\geq 2700\text{rpm}$;
- 5、功率 $\geq 4.8\text{kW}$;
- 6、锯片直径=350mm, 切割深度=115mm;
- 7、动力切割机（不带切割锯片或燃油） $\leq 13\text{kg}$;
- 8、配置：砂轮片 2 片. 专用工具. 加油比例桶、水壶等;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6-7 无齿锯 C

- 1、切割金属或混凝土材料;
- 2、汽油单缸风冷二冲程发动机, 汽缸排量 $\geq 118\text{cm}^3$;
- 3、汽缸缸管内径 $\geq 50\text{mm}$, 油箱容量 $\geq 0.9\text{L}$;
- 4、空转速度 $\geq 2700\text{rpm}$;
- 5、功率 $\geq 5.8\text{kW}$;
- 6、锯片直径=350mm, 切割深度=115mm;
- 7、动力切割机（不带切割锯片或燃油） $\leq 15\text{kg}$;
- 8、配置：砂轮片 2 片. 专用工具. 加油比例桶、水壶等;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6-8 无齿锯锯片

- 1、锯片尺寸 $\geq 350\text{mm} \times \geq 4.0 \times \geq 25.4\text{mm}$;
- 2、切割深度 $\geq 125\text{mm}$;
- 3、具有防爆功能，锯片可适应的最高速度 $\geq 5500\text{rpm}$ 、 $\geq 100\text{m/s}$ 。

序号 16-9 等离子切割器

- 1、内建空气压缩机，输入电源线长度 ≥ 3 米，配备 ≥ 4.5 米引线的手持火炬，切割防护面罩（透明面罩配有上掀式遮光罩），切割刨削手套（绝缘设计，可用于高压负荷应用工况），圆形切割引导器，上掀式眼部遮光罩，系统防尘罩等。
- 2、输入电压：120 - 240V，单相 50Hz
- 3、输入电流：单相 30 - 15A;
- 4、尺寸：长 $\leq 450\text{mm}$ 、宽 $\leq 200\text{mm}$ 高 $\leq 340\text{mm}$
- 5、重量： $\leq 14\text{KG}$

序号 16-10 指环切割器

- 1、要求可轻松切割包括塑料、黄金、白银、钛等;
- 2、最大切割厚度可达 6mm;
- 3、指环切割装置的组成:
 - 3.1 小扭矩手动装置;
 - 3.2 专用于硬质材料或软质材料的砂轮锯片，其更换无需任何专业技能或特殊工具;
 - 3.3 手指保护装置，为长条形可灵活弯曲材质，在指环非常紧的情况下也能轻松插入手指与指环之间;
 - 3.4 电池供电。
- 4、参数:
 - 4.1 电机干轴承重量 $\leq 44\text{gms}$;
 - 4.2 机头重量 $\leq 12\text{gms}$;
 - 4.3 电源：直流电池;
 - 4.4 不带负载转速：16, 000 rpm;
 - 4.5 转矩： $\geq 120\text{gcm}$;

- 4.6 失速转矩： $\geq 240\text{gcm}$;
- 4.7 声压： $\leq 61.08\text{dB (A)}$;
- 4.8 声功率： $\leq 3.58\text{dB (A)}$ 。

序号 16-11 万向车窗玻璃切割器套装

- 1、可对各种材质的玻璃进行破碎;
- 2、配置不少于以下内容：玻璃切割机：1 台；玻璃切割片：3 片；充电式电钻：1 台；大理石玻璃钻头： $\Phi 100\text{mm}$ 1 个、 $\Phi 50\text{mm}$ 3 个、 $\Phi 25\text{mm}$ 3 个；玻璃强力钳：1 把；单爪玻璃吸盘：1 个；自控注油玻璃刀：1 个；金刚石玻璃圆锉：1 把（ $8 \times 200\text{mm}$ ）；金刚石玻璃平锉：1 把（ $8 \times 200\text{mm}$ ）；玻璃破碎锤：1 把；充电电池：2 块；充电器：1 个。

序号 16-12 车辆破拆辅助装置

- 1、每套须含不少于八件各种功能保护罩及外包装袋。可包裹车柱或吸附在车身上，防止锐利物体造成二次伤害；
- 2、保护罩必须由三层不同材料缝织而成，外层 PVC 夹网布，中间毛毡材料，内层牛津布，三层结构组成能够防止锐利物体割破、扎穿保护罩；
- 3、八件保护罩须包括：1 件长条形保护罩，2 件正方形保护罩，4 件柱形保护罩，1 件 B 柱顶部保护罩；
- 4、长条形保护罩，四角缝制强磁保证吸力，尺寸 $\geq 1650 \times 650\text{mm}$ ；
- 5、正方形保护罩，四角缝制强磁保证吸力，尺寸 $\geq 650 \times 650\text{mm}$ ；
- 6、柱形保护罩，外表面缝制魔术贴，可收紧包裹车柱，尺寸 $\geq 350 \times 300\text{mm}$ ；
- 7、B 柱顶部保护罩，15cm 内侧口袋包裹 B 柱顶部，另一边两角缝制强磁吸附在车顶，尺寸 $\geq 750 \times 350\text{mm}$ 。
- 8、方向盘气囊保护罩（3 件套）：
 - 8.1 适用于卡车及小汽车，在车辆破拆救援中防止方向盘内安全气囊意外击发造成二次伤害；
 - 8.2 每套须含至少三种不同规格的保护罩各一件及外包装袋。可扎紧于常见车型的方向盘上，束缚其气囊，防止意外激发的气囊伤及人员；
 - 8.3 保护罩的主要材质为高强涤纶；
 - 8.4 每件保护罩上，须均匀缝织至少八条扎紧带，确保受力均匀。

序号 16-13 绝缘剪断钳（套装）

- 1、抗电压 5000 伏以上，32 寸、24 寸、14 寸各 1 把；
- 2、刀头优质碳钢锻压，整体热处理，刃口高频感应淬火，连臂一侧螺栓调节间隙，剪切硬度 $\geq$ HRC30；
- 3、可剪断直径 16mm 及以下电线、钢筋（普通圆钢）等；
-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6-14 多功能环锯

- 1、功率： $\geq 4.8\text{kW}$ ；
- 2、重量（不包括切割设备） $\leq 14\text{ kg}$ ；
- 3、气缸排量 $\geq 93\text{cm}^3$ ；
- 4、刀片直径=370mm；
- 5、最大切割深度 $\geq 270\text{ mm}$ ；
- 6、手柄长度 $\geq 350\text{ mm}$ ；
- 7、声功率级 $\leq 115\text{ 分贝}$ ；
- 8、操作人员听到的噪音等级 $\leq 105\text{ 分贝}$ ；
- 9、引擎：风冷 2 冲程引擎。

17 包

序号 17-1 卷式射钉枪

- 1、打钉范围 $\geq 25—57\text{mm}$ ；
- 2、工作气压 $\geq 6—8\text{kgf/cm}^2$ ；
- 3、钉子间距：6.8mm—8.0mm；
- 4、气管：长度=20m，内径=8mm；
- 5、净重 $\leq 2.5\text{KG}$ ；

序号 17-2 混凝土专用电动射钉枪

- 1、额定电压：220V；
- 2、额定频率：50HZ；
- 3、使用功率： $\geq 2300\text{W}$ ；
- 4、打钉速度： $\geq 45\text{PCS/min}$ ；

- 5、产品净重： $\leq 1.6\text{KG}$;

序号 17-3 卷式射钉枪空压机

- 1、净重： $\leq 22\text{KG}$;
- 2、功率： $\geq 1490\text{W}$;
- 3、气罐容量： $\geq 30\text{L}$;
- 4、转速： $\geq 2880\text{r/min}$;
- 5、最大压力： $\geq 0.8\text{Mpa}$ (100psi);
- 6、气管：长度=30m，内径=8mm;

序号 17-4 便携式移动锯台

- 1、夹持范围 $\geq 940\text{mm}$;
- 2、最大夹紧力 $\geq 1000\text{kg}$;
- 3、承重 $\geq 270\text{kg}$;
- 4、工作台净重： $\leq 20\text{kg}$;
- 5、可折叠，展开尺寸 $\geq 1100\text{mm} \times 980 \times 890\text{mm}$ 。

序号 17-5 电圆锯切割机锯片

- 1、合金材质，可切割木材等木制品;
- 2、尺寸：直径 $\geq 200\text{mm}$;
- 3、配套电圆锯切割机使用。

序号 17-6 电圆锯切割机

- 1、电池容量 $\geq 144\text{Wh}$ 。
- 2、空载转速范围 $\geq 0-4000\text{rpm}$;
- 3、锯片直径 $\geq 200\text{mm}$ ，最大切割深度 $\geq 65\text{mm}$ ，自带 LED 照明，集屑功能;
- 4、主机重量范围（不含电池）： $6\text{kg} \pm 0.5\text{kg}$;
- 5、配置：144Wh 锂电池 1 块，充电器 1 个，专用圆锯金属片 2 片（硬质合金刀头）、木工锯片 2 片、配套维修工具。

序号 17-7 电镐

- 1、冲击能量： $\geq 72\text{J}$;
- 2、额定输入功率 ≥ 2000 ;

- 3、冲击数（IPM） ≥ 870 ；
- 4、声压等级 $\leq 100\text{dB}$ ；
- 5、声功率 $\leq 110\text{dB}$ ；
- 6、振动等级 $\leq 6.5\text{m/s}^2$ ；
- 7、体积（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850\text{mm} \times \leq 210\text{mm} \times \leq 610\text{mm}$ ；
- 8、净重 $\leq 32\text{kg}$ ；
- 9、电源线 $\geq 5.0\text{m}$ ；
- 10、镐头可切换，配备 3 种以上镐头。

序号 17-8 电动往复锯（马刀锯）

- 1、工作电压：电池功率 $\geq 216\text{Wh}$ ；
- 2、空载转速 $\geq 3000\text{rpm}$ ，往复行程 $\geq 32\text{mm}$ ，金属管最大切割深度 $\geq 150\text{mm}$ ，木材最大切割深度 $\geq 300\text{mm}$ ；
- 3、5 档速度调节；
- 4、切割模式：上下摆动、直线切割两档模式；
- 5、快换夹头功能。重量（不含电池）： $4\text{kg} \pm 0.2\text{kg}$ ；
- 6、配置不少于以下：主机 1 个、216Wh 锂电池 1 块、充电器 1 套、木材锯片 5 个、200mm 金属锯片 25 个，工具箱包 1 个。

序号 17-9 往复锯（马刀锯）金属切割锯条

- 1、金属往复锯锯条可用来切割任何金属制品；
- 2、材质：钨钢合金，长度 $\geq 250\text{mm}$ 。

序号 17-10 电动开槽机

- 1、电池和充电器需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2、电池都具有电量显示，充电器为快速充电器；
- 3、可开槽水泥砖、红砖、墙面、混凝土；
- 4、适用切割片直径 $\geq 125\text{mm}$ ，磨盘孔径：22.2mm；
- 5、5 档转速调节，具有速停功能；
- 6、双切割片同时转动，转速范围 $\geq 3500\text{--}8500\text{rpm}$ ，可外接水管用于降尘；
- 7、重量不含电池 $\leq 2.5\text{kg}$ ；

8、配置：144Wh 锂电池 1 块、充电器 1 套、金刚石开槽锯片 4 片。

序号 17-11 电动角磨机（含锯片）

- 1、适用磨片直径≥180mm，锯片直径≥230mm，并配备两个尺寸的防护罩；
- 2、最大转速≥6600rpm；
- 3、免工具更换磨片/切割片，快速刹车功能；
- 4、重量不含电池≤4kg；
- 5、配件：216Wh 锂电池 1 块、充电器 1 套。

序号 17-12 破拆工具套装

工具套装包含：无刷充电式 21 度斜排钉枪 1 个、便携式储能供电站 2 个、无刷充电式 152mm 金刚石钻孔机 1 个、无刷充电式 150mm 速停角磨机 1 个、重型无刷充电式 180/230mm 角磨机 1 个、无刷充电式深切割带锯 1 个、斜切锯 1 个、无刷充电式重型往复锯 1 个、无刷充电式单手持往复锯 1 个、充电式挂脖灯 30 个、21 度斜排钉 10 盒、便携锂电照明灯 1 个。主机、电池、充电器都为同一品牌；电池和充电器均符合现行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电池都具有电量显示，充电器为快速充电器，充电器要匹配所有工具。

- 1、储能供电站：整机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无需外部电源即可为本套工具的所有电池充电，可直接为插电工具提供电力需求，满足多种型号电池充电需求，持续工作功率≥1800W，峰值功率≥3600W，输出电压：AC220V/50Hz，配置的储能容量≥1490Wh，重量含 2 块电池≤31kg，主机尺寸≤450×370×600mm；提供≥216wh 备用电池一块及≥90wh 锂电池一块并适用于本套工具中电池、电源。
- 2、21 度斜排射钉枪：主机尺寸≤350×120×380mm，出钉方式：单击与连发，角度≥20°。总质量：≤5kg（不含电池）。最大圆头木钉（mm）：≥90。带有安全开关电源，电池容量：≥90Wh。配置 2 盒排钉，1750 个/盒；
- 3、全能重型往复锯：配置电池容量≥216WH，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4.5kg。空载转速范围≥0-3000rpm，往复行程≥32mm，金属管最大切割深度≥150mm，木材最大切割深度≥300mm。5 档速度调节；切割模式：上下摆动、直线切割两档模式。配置不少于以下：主机 1 个、快充充电器 1 套、木材锯片 5 个、200mm 金属锯片 25 个，工具箱包 1 个；

- 4、便携锂电照明灯：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2 块。光通量 ≥ 6000 流明。可折叠可展开，折叠后长度 $\leq 1.2\text{m}$ 可手提，展开高度 $\geq 210\text{cm}$ 。防护等级 $\geq \text{IP54}$ ，抗冲击耐化学腐蚀，3 档亮度，单块电池在高亮档可持续 $\geq 4.5\text{h}$ ，中亮档续航 $\geq 6.5\text{h}$ ，低亮档续航 $\geq 13\text{h}$ 。可通过适配电源线不间断供电。配件：充电器 1 套，AC 适配电源线 1 套；
- 5、速停角磨机：配置电池容量 $\geq 90\text{Wh}$ 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 $\leq 2\text{kg}$ 。适用磨片/切割片直径 $\geq 125\text{mm}$ ，磨盘孔径： $\geq 22\text{mm}$ 。5 档转速调节，具有速停功能。转速范围 $\geq 3500\text{--}8500\text{rpm}$ 。免工具更换磨片/切割片；充电器 1 套、切割片 25 个、打磨片 25 个；
- 6、重型角磨机：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 $\leq 4\text{kg}$ ；适用磨片直径 $\geq 180\text{mm}$ ，锯片直径 $\geq 230\text{mm}$ ，并配备两个尺寸的防护罩。最大转速 $\geq 6600\text{rpm}$ 。免工具更换磨片/切割片；快速刹车功能；配件：充电器 1 套；
- 7、深切割带锯：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 $\leq 7\text{kg}$ ；最大切割尺寸 $\geq 125\text{mm} \times 125\text{mm}$ ，5 档速度调节，金属带最大速度 $\geq 116\text{m/min}$ ，锯条周长 $\geq 1140\text{mm}$ 。免工具更换锯片，配件：充电器 1 套，锯条 1 个；
- 8、斜切锯：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 $\leq 22\text{kg}$ ；斜切角度 $\geq$ 左 48° 、右 48° 。锯片直径： $\geq 300\text{mm}$ ，孔径： $\geq 25\text{mm}$ 。最高转速 $\geq 3600\text{rpm}$ ，带有 LED 灯。配件：充电器 1 套，60T 锯片 1 个；左/右把手各 1 个；工件夹紧装置 1 个；集尘袋 1 个；内六角扳手 1 个；防反作用力拉手 1 个；
- 9、手持往复锯：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 1 块，重量不含电池 $\leq 3.5\text{kg}$ 。空载转速范围 $\geq 0\text{--}3000\text{rpm}$ ，往复行程 $\geq 22\text{mm}$ 。配置：主机 1 个、快充充电器 1 套，金属锯片 25 支；
- 10、充电式挂脖灯：使用锂电池，工作电压： $\geq 4\text{V}$ 。两档设计，高档光通量 ≥ 400 流明，低档光通量 ≥ 250 流明。工作续航时间：高档 $\geq 2.5\text{h}$ ，低档 $\geq 8\text{h}$ 。灯头可垂直方向调节 130° ， 1.8m 抗跌落，防化学腐蚀。重量含电池 $\leq 230\text{g}$ 。两个灯头设计，附件：锂电电池 1 节、USB 充电线 1 根；
- 11、金刚石钻孔机：配置：含主机 1 台、充电器 1 套、 3.0Ah 的电池 1 块，电驱水箱 1 套， $\geq 100\text{mm}$ 金刚石钻头 1 个，钻孔机专用支架 1 套。工作电压 $\geq 216\text{Wh}$ ，混凝土最大钻孔取芯直径 $\geq 150\text{mm}$ ，可任意方向取芯钻孔，取芯长度 $\geq 450\text{mm}$ 。主

机重量： $\leq 10\text{kg}$ ，单块电池续航时间 $\geq 60\text{min}$ ；

电驱水箱：可背负式，容量 $\geq 15\text{L}$ ，流量范围： $0.6\text{L}—4.6\text{L}/\text{min}$ ，压力调节：5档，软管长度 $\geq 3\text{m}$ ，水箱和底座可拆卸，含快充充电器和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1块；

12、钻孔机专用支架：钻孔机专用支架重量 $\leq 14\text{kg}$ ，支架尺寸 $\geq 450\times 250\times 890\text{mm}$ 。支架有进给力省力手柄和气泡水平仪。支架有两种安装方式：真空吸附、膨胀钉锚固；

13、配套冲击电锤：用于安装固定：转速 $\geq 800\text{rpm}$ ，冲击频率 $\geq 4600\text{bpm}$ ，最大钻孔直径 $\geq 30\text{mm}$ ，冲击能量 $\geq 5\text{J}$ ；4种运转模式：单钻、锤击、锤钻、锤击角度调节；配置电池容量 $\geq 216\text{Wh}$ ，锂电池1块并配快充充电器一件。

14、配套真空泵：抽气量 $\geq 2.3\text{L}/\text{s}$ ，电机转速 $\geq 2500\text{r}/\text{min}$ ，自重 $\leq 9\text{Kg}$ ，配快充充电器，配置电池容量 $\geq 144\text{Wh}$ 。

18 包

序号 18-1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 1、符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F/T635-2023)标准；
- 2、测温范围：不低于 $-20^{\circ}\text{C}—1000^{\circ}\text{C}$ ；测温精度： $\leq \pm 2^{\circ}\text{C}$ ；
- 3、显示屏： ≥ 3.5 英寸阳光可视显示屏；
- 4、具有工作指示灯功能、屏幕亮度自动调节功能；具备红外模式和可见光模式，红外图像与可见光图像可快速切换，可见光分辨率 ≥ 200 万像素；
- 5、具有激光指示功能，激光指针可指示危险区域；
- 6、最高、低温指针搜寻功能：具有全屏自动指针搜寻最高温及最低温功能，可同时显示最高及最低温度，便于火场中快速定位及冷热点追踪；
- 7、红外探测器分辨率： $\geq 200\times 180$ ；
- 8、热灵敏度： $\leq 30\text{mK}$ ；
- 9、波长范围： $8-14\mu\text{m}$ ；
- 10、采样帧速率： ≥ 30 帧/s；
- 11、高温环境工作时长： 80°C 时， $\geq 30\text{min}$ ； 150°C 时， $\geq 20\text{min}$ ； 260°C 时， $\geq 10\text{min}$ ；
- 12、调色板 ≥ 8 种可选：应包含火场、人员搜救、失踪人员、火情模式等；
- 13、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防水；

- 14、质量：≤2kg（包括电池）；
- 15、工作温度：-20℃～+60℃；
- 16、不通电情况下满足振动（正弦）试验：频率范围 5Hz～200Hz，扫描循环次数≥20；
- 17、通过抗电强度、绝缘电阻、温升的检验，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 18、本安防爆设计，防爆等级不低于 IIC T4 级，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的防爆合格证。

序号 18-2 水质分析仪

- 1、检测项目：至少包括 PH 值、溶解氧、氨氮、亚硝酸盐、总碱度、硫化氢、盐度、磷酸盐、总硬度、水温、余氯，二氧化氯，臭氧，浊度，悬浮物等；
- 2、检测时间：≤3 分钟；
- 3、检测方法：光电比色；
- 4、测试模式：浓度；
- 5、波长范围：340～800nm；
- 6、系统：安卓智能操作系统；
- 7、波长选择：自动；
- 8、屏幕：≥3.5 寸彩色液晶屏全触摸；
- 9、误差：±3%FS；
- 10、灵敏度（吸光度）：0.001；
- 11、数据存储：≥80000 条；
- 12、通讯：Type-C、WIFI、蓝牙；
- 13、电池：≥5000mAh 锂电池；
- 14、连续工作时间：≥12 小时；
- 15、尺寸：≤18cm×8cm；
- 16、重量：≤700g；
- 17、数据上传：支持检测数据一键上传云平台；
- 18、后台查询：支持后台随时查询历史检测数据以及设备管理等功能。

序号 18-3 电子气象仪

- 1、可测量风速，温度，湿度，气压，风向、海拔高度、露点、风寒指数等气象数据；
- 2、风速测量范围 $\geq 0.6-60\text{M/S}$ ，风速准确度 $\leq \pm 0.3\text{m/s}$ ；
- 3、温度范围 $\geq -29-70.0^{\circ}\text{C}$ ，温度分辨率 $\leq \pm 0.5^{\circ}\text{C}$ ；
- 4、湿度范围 10-100%RH，精度 $\leq \pm 2\%\text{RH}$ ；
- 5、大气压力范围 700-1100hpa，精度 $\leq \pm 0.5\text{hpa}$ ；
- 6、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
- 7、全中文操作系统；
- 8、内置可充电电池，支持 Type-C 接口充电；
- 9、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8-4 漏电探测仪

- 1、用于探测电源泄露并确认泄露电源的具体位置，具备自动探测电气强弱功能，并具备对感应信号强弱进行自适应处理的能力；
- 2、探测仪具备声光报警功能，电场强度越强，发光闪烁及发声频次越高；
- 3、配备 OLED 液晶显示屏，屏幕尺寸 ≥ 1.3 英寸，可显示电量、漏电强弱信息、经纬度信息，运动或静止状态信息等；
- 4、具备定位功能，可实时获取经纬度定位信息；可检测所处状态为运动或静止状态；
- 5、具备 SOS 紧急呼叫功能，可通过仪器正面的 SOS 物理按键一键紧急呼救；
- 6、内置长条形 LED 照明灯，可通过仪器正面的物理按键一键开启/关闭照明；
- 7、探测仪内置可充电电池，工作时间 ≥ 8 小时，当电量过低时，可在显示屏显示电量低提示信息；
- 8、探测仪的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4208-2017 中 IP67 的相关技术要求，抗跌落高度： $\geq 1\text{m}$ ；
- 9、工作温度： -40°C 至 60°C ；
- 10、设备须通过振动（正弦）试验：频率范围 5~55Hz，驱动振幅 0.15mm，扫描速率 1otc/min；
- 11、重量（含电池）： ≤ 220 克；尺寸： $\leq 145 \times 75 \times 45\text{mm}$ ；

12、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8-5 电子酸碱测试仪

- 1、同时显示 PH 值或 MV 值及温度，电极具有温度补偿功能；
- 2、最大最小值查看功能；
- 3、自动温度补偿功能；
- 4、pH 值测试范围：0.00—14.00pH 值，解析度：0.01pH，精确度： $\leq \pm 0.02\text{pH}$ ；
mV 测试范围：-499~+499mV，解析度：0.1mV 或 1mV，精确度： $\pm 0.2\text{mV}$ ；温度
修正： $-5^{\circ}\text{C}—80^{\circ}\text{C}$ ，准确度： $\leq \pm 0.3^{\circ}\text{C}$ ；
- 5、具备自动关机功能；
- 6、重量： $\leq 350\text{g}$ ；
- 7、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8-6 可视化多功能侦检仪

主要功能：

- 1、支持热成像显示、缩放、拍照、录像、多点测温、实时图像传输等；
- 2、支持可见光图像显示、缩放、拍照、录像、实时图像传输；
- 3、支持红外测距，激光、可见光图像辅助定位；
- 4、支持红外测温，激光、可见光图像辅助定位；
- 5、支持风速测量，实时风速显示；
- 6、支持有毒气体实时检测，超过设定阈值声光报警；
- 7、支持漏电实时检测，实时报警；
- 8、支持语音对讲。

主要参数：

- 1、红外热成像：
 - 1.1 分辨率： $\geq 384 \times 288$ ；
 - 1.2 测温范围： $-20 \sim 500^{\circ}\text{C}$ ；
 - 1.3 测温精度： $\pm 3^{\circ}\text{C}$ 或者量程的 $\pm 3\%$ 取最大值；
 - 1.4 帧率：25Hz ；
 - 1.5 调色板：彩色模式、白热模式、黑热模式、热点模式 ；
 - 1.6 热灵敏度： $< 60\text{mK@f\#1.0}$ ；

- 2、可见光成像：≥800W 像素、自动对焦；
 - 2.1 红外测温：温度量程：-30~1000℃；
 - 2.2 精度：0℃以下±4℃；0至1000℃；±2%或读数的±2℃；
 - 2.3 物距比：≥20:1；
 - 2.4 响应波长：8~14um；
 - 2.5 具备高温低温报警功能；
 - 2.6 具备激光定位和图像定位。
- 3、红外测距：测距量程：3~400 米；
 - 3.1 绝对精度：±1 米；
 - 3.2 具备激光定位和图像定位；
- 4、风速测量：风速范围 0.4~30 m/s；
 - 4.1 分辨率：0.1m/s；
 - 4.2 气体检测：
 - 4.3 一氧化碳测量范围 0~999ppm，分辨率≤1ppm；
 - 4.4 硫化氢（H₂S）测量范围 0~100ppm，分辨率≤1ppm；
 - 4.5 氧气（O₂）测量范围 0~30%VOL，分辨率 0.1%；
 - 4.6 可燃气体（LEL）测量范围 0~100LEL，分辨率 1%；
- 5、漏电检测：探测 120V 及以上交流电压；
交流电压频率：50Hz 至 100Hz；
- 6、显示屏 3.5 英寸 分辨率≥480×854；
- 7、4G 全网通；BLE4.2 蓝牙；2.4G/5G WIFI；
- 8、激光或图像辅助、语音播报支持；
- 9、锂电池容量≥23Wh；满足快速更换；
- 10、工作温度范围：-20~60℃；
- 11、防爆等级：Ex ib II cT4Gb；
- 12、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序号 18-7 便携式气体检测仪

- 1、可同时检测 5 种气体，包括可燃气，氧气，一氧化碳，硫化氢，氨气，带红外传感器。检测仪采用泵吸式原理工作，可以在最短时间内检测到多种危险。

- 2、传感器设计寿命大于 3 年（包括氧气传感器）。典型反应时间 $t(90)$ ：可燃
气，氧气，一氧化碳和硫化氢传感器 < 15 秒，氨气传感器 < 40 秒；
- 3、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ia IIC T4 Ga；
- 4、外壳材质：聚碳橡胶复合外壳、外壳防护等级：IP65；
- 5、显示屏采用高清晰显示屏，具备背光功能及组合式功能键；
- 6、提供新鲜空气设定调零功能；
- 7、测量范围及分辨率：可燃气 0-100%LEL，1%LEL，可燃气 0-100%vol，1%vol；
氧气 0-30%vol，0.1%vol；一氧化碳 0-2000ppm，1ppm；硫化氢 0-200ppm，1ppm；
氨气，0-100ppm，1ppm；
- 8、传感器配置：可通过仪表设置打开或关闭任意一个传感器；
- 9、传感器缺失报警：所有通道在传感器缺失或失效时会发出报警信号；
- 10、具有跌倒报警和求救报警功能，光报警：两个闪烁 LED，仪表在报警时同时
具备振动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级别在 30cm 距离处高于 95dB；
- 11、设备自带有传感器寿命预警，当传感器失效前 4-6 周发出警告，提醒使用者
及时校准或者更换探头；
- 12、提供多语言操作系统；配有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有专用仪器储运手
提箱；
- 13、数据传输：可通过红外方式连接电脑读取下载仪表的记录、数据；
- 14、气体检测仪通过中国计量器具产品认证或校正；
- 15、重量 $\leq 520\text{g}$ 。

序号 18-8 音视频生命探测仪

- 1、音频生命探测仪采用特殊的微电子处理器，装配有震动传感器和定位模块，
能够识别在空气或固体中传播的微小震动，可以对被压废墟下的幸存者进行搜寻
并快速定位；
- 2、性能要求
 - 2.1 无线微震传感器： ≥ 6 个，传感器重量 $\leq 600\text{g}$ ，接入手持控制终端的传感器
具备无线组网功能，传感器支持开机后自动与手持控制终端进行连接；
 - 2.2 探测频率范围：不小于 5000Hz；
 - 2.3 配备有线音频对讲探头，探头由扬声器、麦克风、数据传输线缆（长度 $\geq 10\text{m}$ ）

等组成。对讲探头和手持控制终端之间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2.4 空旷环境下，无线微震传感器与手持控制终端的无线通信距离不小于 80m。

2.5 支持采用柱状图的形式同时显示接入的无线微震传感器的探测信号强度，并能根据接入的传感器数量自适应调整显示比例及传感器编号；

2.6 系统具备声音还原功能，可实时还原人员发出的敲击、刻画等声音（非预置电子模拟音频），并能分辨声音的类型和强度；

2.7 系统具备相对定位功能，支持在控制终端模拟地图界面显示接入的无线微震传感器与控制终端（音频主机）的相对位置和方位；

2.8 无线微震探头外壳防护等级 $\geq$ IP67，2m 抗跌落；

2.9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 $\geq$ 10h；

2.10 工作温度： -20°C 至 60°C 。

3、其他要求

3.1 产品包含：无线微震音频传感器 $\geq$ 6 个、主机 1 台、语音对讲探头 2 个、降噪耳机 1 副、充电器 2 个、防水防震包装箱 1 个；

3.2 防爆等级不低于 IIC 级，提供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

3.3 提供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校正证书。

序号 18-9 泥石流次声波采集告警仪

1、功能特点

1.1 采用嵌入式微处理器，具备在信号处理、存储、分析、补偿等方面的智能性；

1.2 基于泥石流的次声特性，抗干扰；

1.3 采用声传感器，具备次声信号响应性能；

1.4 采用低频自动补偿技术，可确保泥石流次声信号特征的完整性。

2、技术参数：

2.1 传感器的低频特性： $\leq 5\text{Hz}$ ；

2.2 灵敏度： $\geq 50\text{mV/Pa}$ ；

2.3 工作电源： 12V/DC ；

2.4 最大功耗： $\leq 4\text{W}$ ；

2.5 监测范围： $\geq 10\text{km}$ 。

序号 18-10 远距离摄录望远镜

单筒望远镜：

- 1、出瞳距离（毫米）：15-20 ；
- 1.1 最短对焦距离（米）：5 ；
- 1.2 屈光矫正 ：-3 至 3 ；
- 1.3 物镜滤光镜螺纹：M 82×0.75 ；
- 1.4 使用温度：（-25 ° C ~ +55 ° C） ；
- 1.5 储存温度：（-30 ° C ~ +70 ° C） ；
- 1.6 浸水密封性：深度：（2 米）（填充惰性气体） ；
- 1.7 放大倍率：20-60；
- 1.8 有效物镜直径（毫米）：82；
- 1.9 出瞳直径（毫米）：4.5-1.1；
- 1.10 视场（英尺/1000 码 /米/1000 米）：105-54/ 35-18 ；
- 1.12 视场（度）：2.1-1.1 ；
- 1.13 眼镜佩戴者的视场（度）：2.0-1.2 ；
- 1.14 视场，表面（度）：40-65 ；
- 1.15 透光率（%）：≥87 ；
- 1.16 斜角款式型号的重量（克）：≤1900 ；
- 1.17 斜角机身连接目镜的长度（毫米）：≤390 ；
- 1.18 防水：防潮、防雨、防雪；
- 1.19 防雾：用惰性氮气吹扫密封；
- 1.20 配件包括：三脚架、防潮箱、用户手册、镜头盖和清洁布。
- 2、云台+三脚架
 - 2.1 云台材质：铝合金；
 - 2.2 水平角度：360 度 ；
 - 2.3 水平阻尼调节：连续可调 ；
 - 2.4 俯仰角度：+90° /-70° ；
 - 2.5 使用温度：-20° /+60° ；
 - 2.6 最大承重：≥10 公斤 ；

- 2.7 产品材质：碳纤维；
- 2.8 脚管节数：≥4 节；
- 2.9 最大管径：≥29 毫米；
- 2.10 最小管径：≥18 毫米；
- 2.12 最大高度：≥1700 毫米；
- 2.13 不升中轴高度：≥1450 毫米；
- 2.14 最低高度：≥260 毫米；
- 2.15 折合高度：≥680 毫米；
- 2.16 反折高度：≥610 毫米；
- 2.17 重量：≤2.5 公斤；
- 2.18 最大承重：≥15 公斤；
- 2.19 短独脚架高度：≥1500 毫米；
- 2.20 长独脚架高度：≥1950 毫米。

3、视频采集终端

- 3.1 倍率 30-120X；
- 3.2 十字：多种图案和颜色；
- 3.3 调焦方式：手动对焦；
- 3.4 视频分辨率：≥1440 × 1080；
- 3.5 显示器尺寸：≥2.9 Inch OLED；
- 3.6 电子放大倍率：30x - 120x；
- 3.7 场景模式：日视&夜视；
- 3.8 供电方式：外接/电池供电；
- 3.9 记录和传输功能：产品可拍照、录像，可以在手机、平板等设备同步实现记录和保存；
- 3.10 电池续航：≥4 小时；
- 3.11 重量：≤100g；
- 3.12 外形尺寸：≤290×85×95MM；

4、提供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第二节 商务要求

（标注★为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作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情况介绍

1、本采购项目的所有货物交货时的拆箱、施工、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由中标人完全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工作人员参与下进行。

2、对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要求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在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二）基本要求

★1 质保期：

不得少于三年，国家标准有要求或产品厂商有更高质保承诺或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中有单独要求的，按更长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期间发生的硬件损坏由中标人负责维护更换。

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中除材料及备品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 交货时间：

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范围内）。

★4 验收标准：

（1）在交货前，中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及双方签订供货合同中约定的技术参数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内容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2）中标人应确保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质量等与投标文件完全一致，并出具产品一致性承诺书。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及投标人应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出具收到货物证明。如果采购人发现货物规格或数量与承诺不符，有权向中标人提出索赔。

（3）如果在合同条款规定的质保期满前，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其组成部分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中标人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若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他组成部分存在严重缺陷导致不能更换或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所采购货物价款的全额赔偿。

（4）中标供应商须将本合同项下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仓库和储备库，由采购人在到货后

组织集中验收。中标人所提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的所投产品不符、厂家不按约定批次发货或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5）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执行。

★5 付款方式：

器材装备在合同签订且履约保函交付后，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培训结束，验收质量合格、数量等无误后，供应商提供全额含税发票，凭中标通知书、合同、采购人开具的有效单据、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订的《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报告》和《培训表》，采购人根据交付情况、验收情况等完成结算审计后，根据结算审定金额支付货款。

★6 履约保证金：

①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日内，将中标金额 10%（拆分成两个 5%，总计 10%）的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递交至采购人，其中 5%在验收合格后返还，剩余 5%在中标供应商响应交货期+366 天为止。

②履约保函在货物验收合格 1 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问题，凭用户单位出具的《无质量异议证明文件》后，采购人退还。该保函需载明：（1）见索即付；（2）收到采购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采购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

③中标人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按时缴纳履约保函或未在规定限期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且中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另选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④若中标人未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的，采购人有权通过履约保函申请赔偿，履约保函不足以赔偿损失的，须按实际损失金额赔偿。（投标人须对此条作出书面承诺）

★7 货物安装、调试与培训：

①中标人负责在采购人要求的现场安装、调试货物并交付使用，自带必要的专用工具，安装、调试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标准。

②投标人须承诺在中标后货物搬运及安装过程中应注意自身及公共安全，如出现人员伤亡事故，不得影响采购人声誉。因伤亡人员事故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同时须对现场环境进行相应保护，服从采购人管理。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现场的损

坏，投标人应赔偿相应费用。应对安装工人进行专业培训，保证安装工人具有专业的安装知识及自我安全保障技能。如安装工人认为安装条件未达到安装应具备条件的，未能充分保障自身安全时，应主动向采购人提出，直至具备安全作业条件时，才进行作业。否则视为符合安装条件，采购人无须负任何责任。

③技术培训：承诺为采购人免费培训使用货物的工作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货物的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日常保养维修等。

★8 售后服务：免费上门培训，提供 7×24×365 技术支持和服务，接到故障报警 10 分钟内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6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8 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有效解决方案，随时供应备品备件。若未按要求履行，采购人将投标人列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行为名单。（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9 培训要求：根据采购人需求，中标方要在提供货物的同时对货物使用人员提供使用操作培训，培训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操作使用方法、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安全防范，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时间按采购人要求，培训地点按采购人要求，培训要求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

★10 质量保证：

10.1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及其各部件是全新、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若投标人所供货物及投标人投标文件列明的货物及原配件品牌、生产地、制造厂商、质量保证达不到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以及质量监督检查部门规定的验收标准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扣除投标人履约保函、无条件解除本合同并将投标人列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行为名单。

10.2 合同内产品由投标人组织或投标人代理的生产厂商生产，严禁组织外加工、严禁擅自扩大生产数量、严禁擅自改变生产型号和生产品种等违约行为，如有违约行为，投标人将被列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行为名单，并承担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相应经济 and 法律责任。

10.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4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最迟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5 如果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承担。

10.6 投标人应按照消防装备强制性（自愿性）认证相关规定、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and 应急管理部确认统型要求、产品设计方案、最新产品技术标准及产品生产规范组织生产。

10.7 产品抽验：采购人将适时按照规定对投标人提供的装备进行抽样检验。

★11. 违约条款：

11.1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天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5%计收；逾期超过7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向担保部门申请扣除全部履约保函金，如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中标人应当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并按实际损失额向采购人全额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代理费、保全费、鉴定评估费、差旅费等。

11.2.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有任何一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同时，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11.3. 未按要求提供缴纳履约保函、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三）其它要求（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1、签订合同时须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及价格。
- 2、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团队成员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第六章 通用合同格式

(参考模板，具体签订要求以采购人要求和招标文件为准。)

合同编号：

XXX 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

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__月__日

甲方：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通过对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编号： ）的招标并经评审专家评定，确定 为 包 的中标人。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下，同意按照下面条款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中对于同一事项有不同规定的，适用有利于甲方的规定（或由甲方指定适用的文件）：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4）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 （5）其它（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二、合同货物、数量及价格明细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 ，大写： 元整。

分项价格：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质量保证期							
合同总金额		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备注：（1）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及质保期内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中除材料及备品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							

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附：清晰的外观照片

三、付款方式及履约保函

1.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器材装备在合同签订且履约保函交付后，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培训结束，验收质量合格、数量等无误后，供应商提供全额含税发票，凭中标通知书、合同、采购人开具的有效单据、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订的《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报告》和《培训表》，采购人根据交付情况、验收情况等完成结算审计后，根据结算审定金额支付货款。

2. 履约保函：

- ①中标人签订合同后60个日历日内，将中标金额10%（拆分成两个5%，总计10%）的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递交至采购人，其中5%在验收合格后返还，剩余5%在中标供应商响应交货期+366天为止。
- ②履约保函在货物验收合格1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问题，凭用户单位出具的《无质量异议证明文件》后，采购人退还。该保函需载明：（1）见索即付；（2）收到采购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采购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
- ③中标人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按时缴纳履约保函或未在规定限期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且中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另选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④若中标人未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的，采购人有权通过履约保函申请赔偿，履约保函不足以赔偿损失的，须按实际损失金额赔偿。投标人须对此条作出书面承诺。
- 2.1若超时未缴纳履约保函且无正当理由的，则取消中标资格，视为放弃中标。
- 2.2签订合同后，若乙方不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甲方有权向担保部门申请履约保函作为赔偿，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鉴于本项目甲方资金来源于财政部门等政府相关部门拨款，乙方理解并同意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的前提条件为：甲方已收到相关政府部门支付的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相应资金或款项。如因政府部门未及时向甲方支付款项，导致甲方不能向乙方支付货款等相关费用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且甲方有权顺延向乙方支付费用的时间。

四、本合同设备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器材装备、设备在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由中标供应商函告采购人友好协商。交货验收时由接受单位进行盖章签字接收。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五、技术规范

1. 提交设备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注：国家检测标准是对同类产品的基本要求，甲方属于特殊行业可以高于国家标准，但不能低于国家标准。）

2. 附：（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清晰的外观照片，检测报告、工具、零备件清单）

六、知识产权

6.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七、伴随服务

7.1 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当提供下列服务（履行服务的价格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7.1.1 实施所供设备的搬运或入库；

7.1.2 实施所供设备的现场安装调试和试运行；

7.1.3 提供设备所需备件和专用工具；

7.1.4 为所供设备提供详细的技术文件；

7.1.5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设备提供维修和技术支持，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7.1.6 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失效期设备或其他不合格包装设备应在10个工作日内更换。

7.2 乙方应提供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7.3 若因乙方提供的上述伴随服务发生事故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八、备件

8.1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甲方从乙方选购备件，应按照市场成本价格进行收取费用（注：成本价应是乙方提供3家投标人的交易记录或发票资料文件等，从中定取中间值）；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甲方，使甲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 在停止生产后，如果甲方要求，免费向甲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8.2乙方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九、包装要求

9.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设备锈蚀、损坏和丢失均由乙方承担。

9.2每个消防装备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合格证、产品手册、中文使用说明书（含操作演示和维护保养光盘或U盘储存视频文件（普通话）、设备维护保养计划）。包装、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严格符合合同的各种特殊要求，包括合同条款规定的要求以及甲方后续发出的指示。

十、交货方式

10.1交货方式如下：

10.1.1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设备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10.2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10日历日之前将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将详细交货清单快递甲方，交货清单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设备总价以及对设备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10.3 涉及进口产品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必要的纸质文件和印证资料（如海关报关证明等）

十一、技术资料

11.1技术参数：乙方应保证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完全符合中标文件的要求。

11.2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纸质技术资料：每台设备和器材的中文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货物必须附有装箱清单、合格证、产品手册、中文使用说明书。

电子技术资料：上述纸质技术资料电子文档，操作演示和维护保养视频文件（普通话）。

合同签订后，乙方将上述纸质技术资料四套单独装订成册，电子技术资料用U盘存储，随合同原件寄出并发送电子技术资料到gztuomai@163.com。（技术资料封面和U盘需备注项目名称，包号，公司名称）

11.3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设备一起发运。

11.4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0日历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十二、质量保证

12.1乙方应保证货物及其各部件是全新、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若乙方所供货物及乙方投标文件列明的设备及原配件品牌、生产地、制造厂商、质量保证达不到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以及质量监督检查部门规定的验收标准要求，或者甲方评分表评定结果为验收不通过的，甲方有权向担保部门申请履约保函作为赔偿、无条件解除本合同及向乙方返还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并将乙方列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行为名单，乙方必须无条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倍的违约金。

12.2合同内产品由乙方组织或乙方代理的生产厂商生产，严禁组织外加工、严禁擅自扩大生产数量、严禁擅自改变生产型号和生产品种等违约行为。

12.2.1乙方为甲方生产的消防装备，必须采用最新技术标准、最新生产规范和最新款的原材料，严禁使用旧款原材料；对不符合最新技术标准、最新生产规范或不符合原材料要求的产品，甲方有权拒收。

12.2.2若验收后才发现设备存在本合同12.2.1规定的问题，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同时，甲方有权向担保部门申请履约保函作为赔偿、将乙方列入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行为名单，乙方必须无条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倍的惩罚性违约金。

12.2.3如需延期交货，以甲方书面确认同意的时间为准。

12.2.4样品抽验：甲方将适时对乙方提供的装备进行抽样检验，随机抽取送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委托检验。在货物出厂前，甲方可派专人到现场随机抽取封样送检，如

发现产品有不合格项，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送检样品不在总供货范围内。质量保证期内，甲方仍可以对乙方提供的装备进行抽检。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12.3 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真实、合法的有效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发票存在虚假、过期、失效或违法等情形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双倍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违约责任，并依据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12.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设备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质量问题和安全问题及时处理，或免费更换、或免费维修。

12.5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无论该批货物是否超过质保期，甲方均可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24 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乙方怠于履行本条义务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代履行，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12.6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7日历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7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设备通过最终验收起，质保期内无论设备是否发生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等，质保期内无论设备是否发生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等，乙方均应提供4次免费上门巡检，保养维护服务。

12.8 免费上门培训，提供 7×24 ×365技术支持和服务，接到故障报警 10 分钟内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6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8 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有效解决方案，随时供应备品备件。

12.9 乙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投标应答承诺与甲方指定修中心签订售后服务协议，甲方需乙方建立售后服务维修点，乙方必须建立相关的售后服务维修中心。

12.10 乙方应按照消防装备强制性（自愿性）认证相关规定、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and 部消防救援局确认统型要求、产品设计方案、最新产品技术标准及产品生产规范组织生产。

十三、检验和验收

13.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设备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

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厂家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向甲方如实提供。

13.2设备运抵现场后，甲方及投标人应一同开箱，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收到设备证明。乙方应确保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质量等与投标文件和提交的样品完全一致，并出具产品一致性承诺书。如果甲方发现设备规格或数量与承诺不符，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3.3甲方有在设备制造过程中派人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甲方是否行使监督的权利并不减轻或免除乙方应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的责任和义务，乙方最终提供的货物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3.4如果在合同条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满前，甲方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或其组成部分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乙方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若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或其他组成部分存在严重缺陷导致不能更换或对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向甲方进行全额赔偿。

13.5 乙方须将本合同项下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仓库和储备库，由甲方在到货后组织集中验收，甲方有权决定验收所需要的工具、人员，验收合格后签发《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表报告》，验收所需要的经费由乙方承担。乙方所供产品与实物不符、厂家不按约定批次发货或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延迟交货由乙方按本合同第15和16条承担违约责任。

13.6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若上述验收标准有不一致的地方，以对甲方有利的标准为准。④由采购人组织交付验收。

13.7若部分货物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更换该部分货物，逾期超过7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扣除全部履约函，并要求乙方按每个日历日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5%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乙方应立即无条件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此外还应向甲方全额赔偿甲方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代理费、保全费、鉴定评估费、差旅费等。

13.8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调试完毕达到完整好用状态后，乙方应对甲方指定的人员进行相关培训，培训合格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签发书面的《培训表》（培训表格式、内容

由甲方制定)认可培训的依据。完成培训后,达到开展验收的条件,由甲方按13.4条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应签发书面的《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报告》(验收表格式、内容由甲方制定)。取得《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装备验收报告》后乙方才能依据本合同“付款方式”的约定申请付款。

十四、索赔

14.1如果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更换,若已收货后才发现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当在24小时内更换为符合要求的货物(在交货期内的不受24小时的限制),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包括但不限于迟延交货的违约金、提供货物不符合约定的违约金、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14.2因质量问题甲乙双方约定退货的,乙方应按照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设备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4.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十五、迟延交货

15.1乙方应按照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十六、违约赔偿

16.1除合同第17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逾期超过7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惩罚性违约金按每日历日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5%计收,并向担保部门申请扣除全部履约保函,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并按实际损失额向甲方全额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代理费、保全费、鉴定评估费、差旅费等。但如乙方有正当理由和证

据认为前述惩罚性违约金过高的，经甲乙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可对该惩罚性违约金金额予以调减；但如甲乙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则以合同违约条款最终确定的金额计收惩罚性违约金。

16.2. 乙方提供的货物有任何一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16.3. 未按要求提供缴纳履约保函、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七、不可抗力

17.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变更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30日历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甲方也可解除合同。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28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八、争端的解决

18.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合同条款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九、转让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上述文件对同一事项约定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时，以对甲方有利的约定为准。

二十、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确认后签署补充协议。

二十一、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

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1.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1.3乙方需明确指定通知者、接收人以便于与甲方对接。

乙方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接收方式：_____。

二十二、合同生效和其它

22.1政府招标项目的招标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招标项目的招标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2合同一式__陆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条款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21.3乙方需明确指定通知者、接收人以便于与甲方对接。

二十三、合同的生效

改为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且乙方提交合法有效履约保函时生效。

甲 方： 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 方： _____

(印章)

(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

地 址： _____

金朱东路160号

邮政编码： 550081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附件：

注：本合同为参考范本，具体以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签订的为准。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封面
2	报价部分
2.1	投标函
2.2	开标一览表、投标货物数量及分项报价表、货物及主要部件（包括附件）分项报价目录表、备品备件清单及价目表
3	资格审查部分
4	投标响应部分
5	其他通用部分
6	政府采购政策

投 标 文 件（封面）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 标 包 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 标 人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投标文件目录

一、价格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货物数量及分项报价表

4. 货物及主要部件（包括附件）分项报价目录表

5. 备品备件清单及价目表

二、资格审查部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表时必须提交）

三、评分索引表.....

四、投标响应部分.....

1. 技术要求偏离表

2. 商务要求偏离表

3. 其他材料（若有）

五、其他通用部分.....

1.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2. 投标人资格声明

3.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声明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5.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6.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六、政府采购政策.....

1. 附件 1：优惠性政策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3）关于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2. 附件 2：投标人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3. 附件 3：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注：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将可能造成未实质响应，从而导致投标无效。请投标人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投标文件页码，可以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投标资料的性质，增加至相应的目录内容。

投标函

- 1、我公司就【替换为项目名称】的【替换为标包名称】的【投标报价名称】（元）为（大写）：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元。【投标报价名称 1】（%）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投标报价名称 2】（%）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
- 2、交付期（日历天）：____
- 3、备注：____
- 4、开标一览表内其他内容：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

地 址：____

电 话：____

传 真：____

邮 编：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一、价格部分

1.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项目的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 投标人名称 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公司的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必须按要求填写清楚）。

2、我公司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公司已详细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更正公告、澄清通知等（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5、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我公司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6、我公司同意并按照贵单位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投标，并承认贵单位有选择和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力（部分或全部设备）。

7、我公司承诺中标后，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投 标 人：_____（盖 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

序号	装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是否为微型或小型企业产品； 是否为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 是否为监狱企业产品；
...								
投标报价（小写：元）：								
投标报价（大写：元）：								
说明： （1）投标人报价应为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产品及质保期内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运输费（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售后服务费（包括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中除材料及备品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税费、相关检测费及技术支持等所有费用。 （2）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 ①投标人按所投标包号及采购文件要求逐项填写。
 - ②本表所填单价均应包括其它所有费用。
 - ③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的须进行标注说明，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 ④投标人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 ⑤投标人不能以价格折扣、价格优惠等方式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改或调整。

3. 投标货物数量及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_____

序号	装备名称	简要规格	数量	单位	投标产品 制造厂	投标价	投标价组成							
							产品 总价	产品 单价	备品备件 费及特殊 工具费	安装调 试费	技术服 务及培 训费	运输费	税费	检定费
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 计														
全部投标产品总金额			(小写)：人民币 元				(大写)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项 6 投标价=项 7 产品总价×项 3 数量。 4、项 7=项 8+项 9+项 10+项 11+项 12+项 13+项 14 5、必须注明投标货物增值税税率。
 6、投标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如投标总价与“开标一览表”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4. 货物及主要部件（包括附件）分项报价目录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_____

序号	装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货物品牌、型号及规格	货物生产厂家	货物主要部件	货物主要部件品牌、型号及规格	货物主要部件生产厂家	附件	备注
1							部件一				
							部件二				
							...				
2							部件一				
							部件二				
							...				
3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5. 备品备件清单及价目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主要部件	型号及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审查部分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或扫描件必需清晰，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附注、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及注册会计师证书）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复印或扫描件必需清晰，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____（投标人全称）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名称：____，包号：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名称：____，包号：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名称）

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名称：____，包号：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截止开标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自愿取消投标资格，并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7.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粘贴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我单位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_____项目
且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项目编号：_____）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
声明。（授权人无转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国徽面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手 机：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话：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此表可省略）

10. 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投标响应部分

1. 技术参数偏离表

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采购文件 技术参数	投标响应 技术参数	偏离 情况	证明材料说明
.....					(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说明：

① “偏离情况”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②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逐条对应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中的一级序号，即1、2、3...，如1.1、1.2及下级序号均算作1，以此类推，填列在一条表格中，请各投标人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所投产品的技术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根据“第五章 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进行填写。

③根据主要性能指标填写“技术要求响应表”，必须据实填写，不得只填写“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可以不予认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④“证明材料说明”系指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类型、证明材料与技术规格相对应的页码及条款号。如：检验报告第21页第5项第3条。不按要求填写“证明材料说明”或提供虚假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该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⑤投标人须按本表格式认真填写，凡不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的，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可以不予认可，并可认为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响应为“负偏离”。

3. 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3.1 技术分：

3.2 商务分：

3.3 政策性加分：

4. 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四、其他通用部分

1.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年__月__日（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_____（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提供“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____（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职务：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资格声明

投标人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电话/传真号码：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实收资本：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截止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固定资产：_____②流动资产：_____

③长期负债：_____④流动负债：_____

⑤净资产：_____

(6)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7)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_____

2. 近三年营业额：_____

3. 近 3 年该货物主要客户名称和通讯方式（3 家以上）：_____

4.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

5. 由其他制造商提供和制造的货物部件（如果有）：_____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账号：_____

7. 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果有）：_____

8. 其他情况：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 权 代 表（签 字或盖章）：_____

授 权 代 表 职 务：_____

签 字 日 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手 机： _____

电 子 邮 件： _____

3.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声明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若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贵州拓迈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中，如能荣幸中标。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计价标准，进行计算，并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之前，向贵单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如在接到贵公司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没有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和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我公司（单位）自愿放弃本项目的中标（成交）资格。

2. 如我公司在中标（成交）后不缴纳或迟延履行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贵公司有权向其所在地法院进行诉讼，因诉讼从而致使贵公司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评估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5.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安装使用过程）发现我方货物（产品）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方提供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由采购人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承诺：若出现特殊情况，同意贵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殊情况包括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人、以及贵方经三分之二投标人同意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政府采购政策

1. 附件 1：优惠性政策文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

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它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

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3）关于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调整完善

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将落实情况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执行要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

2. 附件 2：投标人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__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__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人，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招标采购，提供由本公司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品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 ① 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 ② 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

（3）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招标采购，提供由本公司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请认真、慎重填写。

②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人，可不提供《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

3. 附表 3：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八章 样品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样品随机码：_____

序 号	设备名称	配备附件	样品照片 (彩色、清晰可辨认)	数量	是否递交
1					
2					
...					

投标人名称：_____

签收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

样品递交人签字确认：_____

样品递交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样品递交人联系电话：_____

代理机构签收人员签字：_____

退还日期： 202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

样品签退人签字确认：_____

样品签退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样品签退人联系电话：_____

代理机构退样人员签字：_____

- 注：1. 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调整，“X”指所投包号，如有不清楚，请及时咨询代理机构；
2. 表格中投标人只需完整填写：设备名称、配备附件、样品照片（彩色、清晰可辨认）、数量、投标人名称，其余信息递交样品时填写；
3. 投标人填写“样品递交表（X包）”时，须按采购文件采购清单顺序，逐项填写；
4. 样品为整件的，可不填写“配备附件”栏；
5. 如因投标人填写漏项、不一致、不完整等情形，导致样品无法递交或遗失等情形，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人递交样品时须同时递交上表（一份），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样品递交表（X包）”逐项点收样品；
7. 投标人退还样品时须携带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方可打包整理及退还样品。

贵州省贵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文书
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一批）